

萬有文庫

第2集七百種

王雲五主編

穀梁補注

(二)

鍾文烝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穀梁補注

(二)

鍾文烝著

國學叢本書

# 穀梁補注三

嘉善鍾文烝朝美著

## 春秋桓公經傳第二補注第三

桓公亦惠公子隱公弟也。惠公嘗立之爲太子。史記名允一作軌。與世本同母。亦曰仲子。以桓王九年卽位。

### 元年春王正月。

補曰。舊本正月二字。退在下經公字上。以王字斷句。此以傳合經者之誤。今移而改正之。或并欲移公卽位於此。則非全傳附經之例。凡經一事有數句者。皆以傳文隨句散附。與公羊附經之例。一事爲一傳者不同。

謙可均辯之甚明。故今亦仍舊例。

### 桓無王。

補曰。謂文無王。

### 其曰王何也。謹始也。

諸侯無專立之道。必受國於王。若桓初立。便以見治。故詳其卽位之始。以明王者之義。

其

### 曰無王何也。

補曰。據周實有王。

### 桓弟弑兄。

補曰。音義曰。弟殺。本亦作弑。下及下注同案。今皆作弑。

### 臣弑君。天子不能定。諸侯不能救。百姓不能去。

補曰。定正也。安也。若宣王殺伯御。更立孝公。是救止也。謂討賊。以止亂百姓。蓋官民之通稱。去除也。諸大夫國人共除賊也。

以爲無王之道。遂

### 可以至焉爾。

補曰。以爲無王之道。遂至於此。故文無王也。必於餘年去王而後足見。此年之特書王。故傳欲申謹始之義。而先釋無王之文。

### 元年有王。所以治桓也。

補曰。治。討也。此申足上謹始義也。謹始卽以治桓。隱之書王。曰謹始也。又曰。所以正隱也。桓之書王。曰謹始也。又曰。所以治桓也。文意一例。以明二字爲兩篇大要也。孟子曰。世衰道微。邪說暴行有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孔子懼作春秋。春秋

天子之事也。是故孔子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又曰：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無王之道，遂可以至此。孔子所以懼也。稱王治之，以大彰天下有王之義。此所以爲天子之事，而亂臣賊子懼也。內之變甚於外，桓之罪重於宣。故於桓特文以著義，明其餘皆從同矣。傳與孟子合，是聖門所傳如此。春秋經世議而不辯，此其大者。疏曰：范氏例云，春秋上下無王者。凡一百有八，桓無王者見不奉王法。餘公無王者爲不書，月不得書。王桓初卽位，若已見治，故書王以示義。二年書王，痛與夷之卒，正宋督之弑，宜加誅也。十年有王，正曹伯之卒，使世子來朝，王法所宜治也。十八年有王，取終始治桓也。○春秋撥亂反正，以當王法。故隱之始有正，桓之始有王。冠兩篇而冒全書者也。公羊但知隱十年無正，而不能言其義。孟子於桓篇之義，則深有合焉。世衰道微，但據春秋之初，以無王之道始於桓也。春秋成而亂賊懼，懼王治之也。春秋天子之事，則以王之冒全書者言也。知我者惟春秋。公羊所謂堯舜之知君子是也。罪我者惟春秋。公羊所謂其詞則某有罪，又謂主人習其讀而問其傳，未知已之有罪，是也。

### 公卽位

杜預曰：嗣子位定於初喪，而改元必須踰年者，繼父之業，成父之志，不忍有變於中年也。諸侯每首歲必有禮於廟，諸遭喪繼位者，因此而改元卽位，百官以序，故國史亦書卽位之事於策。補曰：何休曰：卽者就也，先謁宗廟，明繼祖也。還之朝。

正君臣之位也。事畢而反凶服焉，文烝案：左傳曰：晉悼公卽位于朝。○攢異曰：周禮小宗伯建國之神位，注曰：故書位作立。鄭司農云：立讀爲位。古者立位同字。古文春秋經公卽位爲公卽立。段玉裁曰：古文經者，左氏古經也。

繼故不  
故謂弑也。補曰：弑者

### 言卽位正也

故謂弑也。補曰：弑者

### 繼故不言卽位之爲正也

何也？曰：先君不以其道終。

### 則子弟不忍卽位也

哀痛之至，故不忍行卽位之禮。補曰：雖實卽位，而不言

卽位，明其有不忍心。子弟同義，故兼言之，亦以容桓。

繼故而言卽位，則是

與聞乎弑也。繼故而言卽位。是爲與聞乎弑何也。曰。先君不以其道終。已正卽位之道而卽位。是無恩於先君也。惟其無恩則知與弑也。此明統例耳。與弑尙然。況親弑者。補曰。疏案。注疏非傳意。弑逆之事。非一人所能獨爲。與弑卽是親弑。故於桓曰與聞乎弑。翬曰與于弑。公宣曰與聞乎故。許止曰與夫弑者。衛獻曰知弑。皆同解也。前見故後言。卽位皆爲與弑之辭。本先君不正終而繼之者。安然卽位。無不忍心。習其讀而深思之。知其必與乎弑矣。

### 三月公會鄭伯于垂。

垂衛地也。傳例曰。往月危往也。桓大惡之人。故會皆月以危之。補曰。何休曰。桓弑賢君。篡慈兄。無仁義之心。與人交接。則有危也。文烝案。桓公十餘會。無不有月。知舊史月日之文。最爲詳備。而君子有所去取明矣。崔子方謂春秋之例。以日月爲本。此言深有見。劉敞乃謂穀梁審於日月。何哉。近儒或引王充論衡。謂穀梁公羊日月之例。使平常之事。有怪異之說。徑直之文。有曲折之義。非孔子之心。夫唯俗儒見以爲怪異曲折。斯其爲聖人之經也。漢諸儒無敢議。日月例者。獨王充妄言之。彼無師法。豈足據依。

### 會者外爲主焉爾。

鄭伯所以欲爲此會者。爲易田故。補曰。重發傳者。嫌易田與直會異故也。

### 鄭伯以璧假許田。

補曰。以者重辭。當從僖二十一年之例。玉圜肉倍好曰璧。圜剗上方下曰圭。假借也。依說文。當作假。史記。魯世家集解引。穀梁信曰。鄭以邴不足。當許田。故復加璧。十二諸侯年表。鄭莊公二十九年。與魯祊易

許田。三十三年。以璧加魯易許田。

假不言以言以。非假也。

真假耳。言以璧是易也。非假也。

非假而曰假。諱易地。

也。

補曰：假可言，易不可言。故婉其文而爲諱。

禮天子在上，諸侯不得以地相與也。

諸侯受地於天子，不得自專。補曰：申上意也。許翰曰：以鄭近魯，許田近鄭。

而以相與利則利矣，而義不得。凡情之所便，而亂之所生，春秋所謹也。

無田則無許可知矣。

補曰：所稼曰田，所居曰邑。許者，邑之名。以田繫邑名，無田知亦無邑矣。諸言田如濟西、汶陽、自漷水、鹽陰、漷東改之云。有邑稱邑，無邑稱田。趙說近之矣。若然言田不必皆兼邑，直言邑者，卽皆以邑見田，故疆酈田之前直言取酈，是其驗也。

鄭以邴易許歸邴，我入邴，直言邴，則此亦當直言許。傳言無田則無許可知者，明許下不須加言田以起下文也。魯頌美僖公曰：居常與許。鄭君謂卽此許毛傳以爲魯西鄙，當是魯西近鄭之地，而公羊又謂諱取周田以其近許而繫之許。杜預從之。夫邑自名許，何關許國？宜來劉炫之規。

不言許，不與許也。

但言以璧假許而不繼田，則許屬鄭也。今言許田，明以許之田與鄭不與許邑也。諸侯有功，則賜田以祿之。若可以借人，此蓋不欲以實言。補曰：不與者，經不與得假也。假許田可言，假許不可言，故亦婉其文。案左傳，楚子重請於王，取於申呂，以爲賞田。申公巫臣曰：此申呂所以邑也。是以爲賦以御北方。若取之，是無申呂。是古者賞田之制以田不以邑之事。

許田者，魯朝

宿之邑也。邴者，鄭伯之所受命而祭泰山之邑也。用見魯之不朝於周，而鄭之不祭泰山也。

朝天子所宿之邑，謂之朝宿。泰山非鄭竟內，從天王巡守受命而祭也。擅相換易，則知朝祭並廢。補曰：

傳釋許連言田者，便文也。何休曰：宿者先誠之辭。文烝案：泰或作大也。諸侯朝王，王巡助祭，皆周代大典。春秋猶有以見之。王制曰：諸侯之於天子也，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年一朝。天子五年一巡守，此與五經異義。公羊說及何休注同。鄭君據左傳以爲記所言大聘與朝乃晉文襄霸時所制，諸侯自相朝聘之法也。左傳又有歲聘閒朝，再朝而會，再會

而盟之文，又有諸侯五年再相朝之文。周禮大行人，大戴禮朝事儀，侯甸男采衛要服，六者各以其服數來朝。十二歲王巡守殷國虞書堯典五載一巡守，夏后四朝。

夏四月丁未，公及鄭伯盟于越。

○撰異曰：越公及者，內爲志焉爾。

補曰：時鄭與晉會垂而去，晉復因易田事志在結鄭，故又會於

越而盟也。此與陳盟唐同，與盟蜀、盟宋、盟臯、陳袁、儒盟皆異，重發傳者，垂越地近時，又相接壤，與盟蜀諸文爲類也。盟唐、盟越皆與上會判爲兩事，不復書會而書及，則是內爲志，蜀、宋、臯、陳、袁、儒之屬書及者，皆與其上會爲一，非是罷會歸國，復會而盟上書會而下書及，自足見爲尊卑內外之常文，非是內爲志矣。用兵書及，如公孫敖、敖徐，亦承會文，亦是也。

越，盟地之名也。

越，衛地也。補曰：盟地，盟所期之地。此越亦非國，故又辯之。傳釋宿越二文明後文會鄧會

鄭、盟黃、會穀、榮、臺、薛、秦之屬，皆從此例，故不復發傳也。杜預以垂爲衛地，越爲近垂地名。王夫之謂垂屬宋，顧棟高江永疑，越當爲曹地。

秋，大水。

○禮月令曰：季秋行夏令，則其國大水。大水例時。補曰：五行傳曰：簡宗廟不禱祠廢祭祀，逆天時，則水不潤下。董仲舒曰：水者陰氣也。春秋考異郵曰：陰盛臣逆，民情悲發，則水出。水災歷月而成，故例時。

高下有水

災，曰大水。

補曰：明以災書也。張尚瑗曰：高下言田之高下。

冬十月無事焉。何以書？不遺時也。春秋編年，四時具而後爲年。

○編錄補曰：二語公羊同備。四時而後謂之年。編年而

後謂之春秋也。禮運曰：播五行於四時，卽論語云：四時行焉，是也。洪範九疇，五行居始。春秋之書，五行五事，八政，五紀，王極，三德，稽疑，庶徵，五福，六極，悉備焉。故上律天時，義之所重。又案周之正月七月，二至月也。四月十月，二分月也。故漢志引劉歆云：時以

記啓閉月  
以記分至

二年春王正月戊申宋督弑其君與夷。

宋督宋之卑者卑者以國氏補曰注二語本莊十二年宋萬弑君傳文傳於彼發以明例左傳稱督爲大宰宋六卿無大宰則大宰

非卿非命卿卽非命大夫皆爲卑者卑者宜稱人弑君殺大夫非衆辭皆不稱人不可不目言之故從卑者以國氏之例也督本公孫後賜氏爲華若是大夫當書公孫督或追書華督矣與夷殤公○撰異曰督本又作替字體之異

桓無王

其曰王何也正與夷之卒也。

諸侯之卒天子所隱痛姦逆之人王法所宜誅故書王以正之補曰左傳文十五年宋華耦辭公曰君之先臣督得罪於宋殤公名在諸侯之策此可見督史

舊之

及其大夫孔父。

補曰孔穎達曰其君者督之君其大夫者與夷之大夫

孔父先死。

補曰說在下

其曰及何也書尊及卑春秋

之義也。

邵曰會盟言及別內外也尊卑言及上下序也補曰凡及皆以尊及卑君臣也夫婦也內外也主客也華夷也一也故特言春秋之義所以廣包諸文注未得傳意

孔父之先死何也。

督欲弑君而恐不立於是乎先殺孔父。

補曰不立謂事不成公羊曰督將弑殤公孔父生而存則殤公不可得而弑也故於是先攻孔父之家是也左傳亦謂先攻殺

孔父乃由督黜孔父之妻殺而取之啖助曰大夫妻乘車不可在路而見其貌文蒸以爲左氏好言婦女多采無稽小說爲之故華之傾孔也莒之入向也晉之討同括也齊之取譖聞也各自有其本末而皆爲鄙言妄語所亂此年旣載奪妻事又言因民之

不堪命歸罪司馬。是其所

## 孔父閑也。

閑謂扞禦補曰。孔父所以爲閑者。公羊所謂義形於色也。特言此者。明兩下相殺不

據之書。不一學者詳之。

志卽志之。不言殺其大夫。又或當言遂殺其大夫。今以閑故得志。又得言其大夫。又

得蒙弑君文言及。不言遂殺也。呂大圭曰。書及者。以其與君存亡。汪克寬曰。若言遂殺。則不見其爲君而死。而大臣扞君之節。不著其說。皆是也。劉知幾以爲稱及。則弑殺不分。君臣廢別。及宜改爲殺。文烝以爲古弑。寧弑作殺。異音同字。故其辭得以相統。說

已具隱四年。劉氏妄矣。此句與上數句文意不相屬。

何以知其先殺孔父也。

曰。補知見也。書經以何文見之。

曰。子旣死。父不忍稱其名。

曰。補論君臣并及父子者。其事同也。五經異義。公羊說。臣子先死。君父猶名之。孔子云。鯉也。死是已死而稱名。左氏說。旣沒稱字而不名。孔父先君死。故稱其字。穀梁同。左氏說。鄭

君以爲論語云。鯉也死者。未葬以前也。

以是知君之累之也。

累謂從也。補曰。注非也。累之正字。本作累。省作累。戰國策。衆累通用。玉篇。累字。有力僞切。一音云延及也。

又曰。累同上。廣韻曰。累。緣坐也。緣與延同義。王逸楚辭注。蕪。緣也。毛詩傳。纍蔓也。緣蔓皆延也。傳言君之累之者。謂督欲弑君。延坐及於孔父。以致先死也。左傳引書康誥。父子兄弟。罪不相及。管子曰。凡過黨。其在家屬。及于長家。劉續注曰。及坐及也。上言以尊及卑。及者與也。此言累之明。凡殺大夫言及者。又爲延及坐及之及。公羊曰。及者何累也。與傳同也。凡殺言及。皆爲累。而孔父之累。則爲先死。公子瑕。箕鄭父。慶寅傳。皆言累。並無先死之事。事雖不同。其爲延坐一也。傳曰。罪累上也。又曰。以累桓也。累及許君也。衛侯累也。皆爲緣坐延及之義。正可與此相證。而范乃訓累爲從。何休說公羊。以爲累從君而死。齊人語疏。又引穀信云。累者從也。謂公父先死。孺公從後被弑。皆失之矣。孔廣森說公羊。讀若伏生書。甫刑傳。大罪勿累。勝於舊說。又引反離騷之湘靈李奇注。謂諸不以罪死。

孔氏

補曰。此合下句字字爲義。言以字爲氏也。左傳曰。孔父嘉。嘉名也。孔字也。父美稱也。啖助以爲春秋時名嘉者多字孔。說文已言之矣。弗父何讓國四世至正考父。宋君未賜氏族。五世至孔父。君

命以其字爲氏。故左傳亦曰督攻孔氏也。史記敍孔子之先曰孔防叔。防叔爲奔魯之始祖。故據而言之。非防叔始氏孔也。孔父嘉爲孔氏。猶華父督爲華氏。父字謚也。字爲義父者美稱。連孔言皆爲字。沒則爲謚。故曰字謚也。左傳世本宋大夫皆無謚。殷禮則然。孔父以字稱得爲謚者。蓋字以表德。沒稱之以易名。自周法言之。則謂之謚。以字氏爲君命。則以字謚亦君命矣。檀弓。魯哀公諫孔子曰。嗚呼哀哉尼父。與左傳同。鄭君曰。因且字以爲之謚。又少牢饋食禮。皇祖伯某。鄭君曰。伯某且字也。大夫或因字爲謚。引左傳魯無駭卒。請謚與族公命之。以字爲展氏。與檀弓注相合。鄭以彼傳衆仲言。諸侯以字爲謚。因以爲族。當於謚字斷句。而孔穎達哀十六年正義。反謂鄭錯讀。非也。傳言字謚。諸證歷歷。夫子本宋人。哀公用殷禮。竊意衆仲所述。未必周制。亦據周既有謚之後而言謚也。孔廣森經學卮言。說則異矣。以爲王襄賦言謚爲洞簫謚。本訓號。非始於周。特周始以行制謚耳。殷法。生有名。死以字爲號。諸王以十幹稱者。皆其字。指之廟立之主。配帝言之。卽謚也。文王之父曰公季。亦其比也。周既以行制謚。宋之君皆得謚於王。而賜大夫謚皆以字。自秉殷禮。故有正考父。孔父。好父。華父。樂父。碩父。夷父之等。疑他國亦本如是。故左傳曰。諸侯以字爲謚。謂諸侯賜其臣謚之禮也。魯隱夫子爲尼父。一則以夫子本殷人。一則尊聖人。不敢以末世非禮之謚。蓋之衛大夫有石駘。仲駘。字不見謚法。蓋東周之初。猶守禮典。當亦以字爲謚者。孔說未知是否。學者擇焉。范注甚不了。疏申之尤誤。又引舊解云。三月既葬之後。嗣君謚之使者以葬後。始來。故得稱謚。又云。或當孔父以字爲謚。得據後言之。二說皆泥於葬後之制。且未思嗣君篡立。不應爲先大夫作謚也。

### 或曰。其不稱名。蓋爲祖諱也。孔子故

宋也。

孔子舊是宋人。孔父之玄孫。補曰。疏曰。案世本。孔父嘉生木金父。木金父生祁父。其子奔魯。爲防叔。防叔生伯夏。伯夏生叔梁紇。叔梁紇生仲尼。是孔父是孔子六世祖。范云。玄孫者。以玄者親之極至來孫昆孫之等。亦得通稱之。文烝案。孝經鄭氏注曰。蓋者謙辭。謙謂謙慎。與疑辭意近。上言祖。下言故宋。謂孔子以故國視宋。不忘祖也。此或曰與後八年同。言經文亦包此義也。孔父卽不先君死。夫子亦必不稱祖名。若置會聘問之屬。可準臨文不諱之例。今此最隱痛之事。不得斥名。後篇四殺大

夫皆不名。由此處已有諱義也。魯史本以孔父先君死稱字。君子仍之。又寓諱義。然則史惟一意。經兼二旨。故傳備言之也。○春秋因舊文爲一義。出聖筆又爲一義。相兼乃備。嘗讀詩而益信。凡詩有兩作者。卽有兩義。可明證者三焉。其一。左傳富辰論常棣詩。旣以爲周公作。又言召穆公作。召穆公亦云。鄭君解之。以爲凡賦詩者。或造篇。或誦古也。其二。晉郤至曰。世之治也。公侯扞城其民。故詩曰。赳赳武夫。公侯干城。及其亂也。略其武夫。以爲己腹心。股肱爪牙。故詩曰。赳赳武夫。公侯腹心。此免置一篇之文。而以一章爲治詩。三章爲亂詩。明是互文錯舉也。其三。毛詩以關雎爲文王之時。后妃之德。魯韓詩則以爲康王房后佩玉晏鳴應門失守。畢公作諷。而觀論語。夫子之言曰。關雎樂而不淫。哀而不傷。上句謂文王詩。下句謂康王詩。則亦兩義兼用也。劉向說苑稱傳曰。詩無通故。春秋

無通義。此類皆是也。

### 滕子來朝。

隱十一年稱侯。今稱子。蓋時王所黜。補曰。此等多用杜預義疏。曰。周公之制爵有五等。所以擬其黜陟。今傳無貶爵之文明降爵。非春秋之義。疏是也。滕子薛伯杞伯杞子皆時王所黜。曹之爲伯。左傳所謂曹爲伯甸。而汲冢楚天子

傳有曹侯。此穆王後黜爵之驗。

### 三月公會齊侯陳侯鄭伯于稷。以成宋亂。

穆宋

以者。內爲志焉爾。

補曰。疏曰。以者。內爲志。卽是以者。不以之。例文。

烝案。傳稱以者不以者也。又稱以重辭也。范據之謂以有二義。故疏云爾。其實內爲志。又別爲義。與莊八年以俟陳人蔡人同例。則以有三義也。

公爲志乎。成是亂也。

欲會者。外也。欲受賂者。公也。補

曰。齊僖爲小伯。注上句是下句。當言欲成亂者公也。受賂自在下文。與此無涉。且三國亦皆有賂矣。家鉉翁曰。魯桓逆黨。所以使三國成此亂者。魯也。穀梁深得聖人之意。

此成矣。取不成事之辭。

而加之焉。於內之惡。而君子無遺焉爾。

取不成事之辭。謂以成宋亂也。桓姦逆之人。故極言其惡無所遺漏也。江熙曰。春秋親尊皆諱。蓋患惡之不可掩。豈當取

不成事之辭。以加君父之惡乎。案宣四年。公及齊侯平莒及鄭。傳曰。平者成也。然則成亦平也。公與齊陳鄭欲平宋亂。而取其賂。鼎不能平亂。故書成宋亂。取郜大鼎納于大廟。微旨見矣。尋理推經。傳似失之。徐邈曰。宋雖已亂。治之則治。治亂成不繫此一會。若諸侯討之。則有撥亂之功。不討。則受成亂之責。辭豈虛加也哉。春秋雖爲親尊者諱。然亦不沒其實。故納鼎于廟。躋僖逆祀。及王室之亂。昭公之孫。皆指事而書。哀七年傳。所謂有一國之道者。有天下之道者也。君失社稷。猶書而不隱。况今四國羣會。非一人之過。以義致譏。輕於自己兆亂。以此方彼。無所多怪。補曰。江熙非也。平訓成者。字義也。成則書成。平則書平者。經辭也。自杜預始爲平亂之說。以改鄭衆服虔成就之訓。而江氏因之。且議傳失。既乖經例。又昧傳旨矣。范謂極言其惡。徐謂指事而書。說皆得之。案昭二十二年傳曰。亂之爲言。事未有所成也。宋督弑與夷立馮。事已成矣。不得言亂。今曰亂。曰成之。是取不成事之辭。加之於桓也。但文雖有加。而意在誅惡。乃是極言之無所遺漏。所謂盡而不汙。非苟爲加文耳。論宋事則已成。論內惡實欲成其不成。此之謂內爲志。朱子曰。程子所謂春秋大義數十炳如日星者。如成宋亂之類。

直著誅絕。自是分明文。蒸謂此是經特增舊史文。徐引哀七年傳。字句微異。

夏四月。取郜大鼎于宋。

補曰。左傳稱宋以郜大鼎賂公。言取者受賂之辭也。衛寶諱取此不諱。亦所謂無道。

戊申。納于大廟。

傳例曰。納者。內不受賂。也。日之明惡甚也。大廟周公廟。補曰。疏曰。此傳亦有弗受之文。而引傳例者。凡傳言內弗受。指說諸侯相入之例。今此言不受。謂周公也。恐其不合。故引例以明之。文蒸案。例在僖二十五年傳。

亂受賂而退。以事其祖。非禮也。

補曰。以亂助亂。以賂事祖。非禮如是。書不可遺。總解會取二文也。

其道以周公爲弗受也。

補曰：其道猶言。其義此解納字。郜鼎者，郜之所爲也。曰宋，取之宋也。

此鼎本郜國所作，宋後得之。補曰：疏曰：何休曰：周家以世享天瑞之鼎，以助享祭。諸侯有世享

者，天子亦作鼎以賜之。禮祭天子九鼎，諸侯七，卿大夫五。

以是爲討之鼎也。

討宋亂而更受其賂。鼎補曰：錢儀吉曰：周家以世享天瑞之鼎，猶言弓其不謂之殺厲之師與。

元士三也。故郜國有之。文烝案，何說自有據，恐未必爾。

亂者其實，討亂者其名。音義引梁氏云：討或作糾。

文烝案，經著取之宋之辭者，以是爲討之鼎故也。成亂者其實，討亂者其名。音義引梁氏云：討或作糾。

孔子曰：名從主人物從中國，故曰郜大鼎也。

討之鼎猶禮弓其不謂之殺厲之師與。

主人謂作鼎之主人也。故繫之郜物從中國謂是大鼎。補曰：名從主人，謂從郜言。郜物從中國，謂從魯言。大鼎左傳稱吳壽夢之

鼎，莒之二方鼎，甲父之鼎，正與郜大鼎同。孔廣森曰：文王克崇伐密，而魯有崇鼎。晉有密須之鼓，亦是也。文烝案，此夫子用舊史文而釋其義，公羊曰：器從名地，從主人。傳聞未審也。又

曰：宋始以不義取之，故謂之郜鼎，則別爲一說尤失之。

秋七月，紀侯來朝。

據隱十一年春，滕侯薛侯來朝。時補曰：舊史朝皆具月，君子略之。

朝

時此其月何也。

時補曰：舊史朝皆具月，君子略之。

桓內弑其君，外成人之亂。於是爲齊侯。

陳侯、鄭伯計數日以賂。

桓既罪深責大，乃復爲三國計數至日，以責宋賂。補曰：桓既罪深責大，乃復爲三國計數至日，以責宋賂。傳及注，計字各本皆誤作討。今依音義唐石經改正。

己卽是事而朝之。

惡之，故謹而月之也。

己紀也。桓與諸侯校數功勞，以取宋賂。不知非之爲非，貪愚之甚。紀不擇其不肖而就朝之。補曰：桓雖不君臣，不得不臣。所以極言君父之惡，以示來世者。桓既罪深責大，若爲隱

謙便是長無道之君使縱以爲暴故春秋極其辭以勸善懲惡也。

蔡侯鄭伯會于鄧。

鄧某地補曰杜預釋例蔡地也公羊以爲鄧國賈服從之杜改之范注某字或作厔後皆同左傳曰始懼楚也。

九月入杞我入之也。

不稱主名內之卑者補曰疏曰何嫌非我而發傳者以隱八年云我入鄧此直云入杞故發之文晉靈公凡會盟皆不序諸侯是天下之辭於魯莊公凡會齊襄皆書人是一國之辭於魯桓公凡大夫將皆不言大夫於宋昭公凡大夫皆不名是一人之辭案陳氏之說亦已巧矣姑記之耳。

公及戎盟于唐。

補曰不日者蓋以桓旣姦逆又與戎盟其事可惡故略之歟襄十九年傳曰不日惡盟也。

冬公至自唐。

告廟曰至傳例曰致君者治其往而喜其反此致君之意義也離不言會故以地致補曰注引例在襄二十九年傳告廟飲酒策勸書勞者至之事也左氏所據史例也喜其反者至之義也經例也注言離不言會故以地

致非也離會不致致者皆危之。

桓無會而其致何也遠之也。

桓會甚衆而曰無會蓋無致會也弑逆之罪非可以致宗廟而今致者危其遠會戎狄喜

其得反補曰無致會者爲其不足言會故曰無會也遠之者言春秋以爲遠也唐在竟內非遠以其會戎則亦爲遠而可危故遠之以危之常例會夷狄不致就本當致會者言桓則本不當致會故於常例所不致者特致焉其文則從穀瓦頌谷黃之例其義則獨以危其遠爲義與彼四事又略殊。

三年春正月公會齊侯于嬴。嬴齊地

夏齊侯衛侯胥命于蒲。

蒲衛地

胥之爲言猶相也。

補曰言猶者義相近公羊爾雅何休注皆以相爲本訓

相命而信諭。

謹言而退以是爲近古也。

申約言以相達不歃血而誓盟古謂五帝時補曰相命卽謹言爾雅曰誥謹也曲禮曰約信曰誓戰國策韓非子知伯曰吾與二主約謹矣此謂約謹其言以相告命而兩國之信已足曉達故不盟而退經著此不盟之文以是爲近古故也傳多以信爲申古讀信皆作申音此信字則爲人而無信之信注以爲申字非也俞樾曰謹讀爲結公羊正作結爾雅之謹謂約謹卽約結一聲之轉廣雅勘勸也是其例文烝案表記曰信以結之左傳曰言以結之讀謹爲結於義優矣古謂三王時隱八年傳有明文注依周禮及左氏說遠指五帝甚誤左傳直曰不盟也公羊曰近正也古者不盟結言而退苟子曰春秋善胥命而詩非屢盟其心一也

人先其以相言之何也不以齊侯命衛侯也。

是必一

江熙曰夫相與親比非一人之德是以同聲相應同氣相求齊衛胥命雖有先倡倡和理均若以齊命衛之先者命之者也後者從命者也今此齊爲先實是齊侯命衛侯春秋正名以順言不欲以齊命衛故以相言之則功歸于齊以衛命齊則齊僅隨從言其相命則泯然無際矣補曰注非也命令之事必有一人爲先而餘人後之

六月公會杞侯于郕。

郕魯地補曰此杜預下六年注其字作成○撰異曰杞公羊作紀郕公羊作盛

秋七月壬辰朔日有食之既。

○撰異曰辰汲古閣公羊作申誤也

言日言朔食正朔也。

朔日食也補曰王引之曰廣韻曰正止當也言日之

食當月之朔也。正之言貞也。廣雅曰：貞，當也。

**旣者盡也。**

補曰：公羊同。何休曰：光明滅盡。毛詩傳訓：旣爲盡。定四年傳曰：正是日，盡瓦求之，亦謂當是日。

**旣者盡也。**

盡而復生謂之旣。補曰：傳例曰：又有繼之辭也。旣亦爲有繼者。盡則復生，有旣則有又。義以相轉而相足，此訓詁之理。

**公子翬如齊逆女。**

翬稱公子者，桓不以爲罪人也。補曰：桓所不罪，故從常例，而仍史文。後不書翬卒者，弑君賊安死卿位，不得書卒。例在宣八年傳，蓋君子削之也。爾雅曰：如往也。小爾雅曰：如適也。逆女前不見納幣事者，或

在卽位前，或不納幣，或納而不使卿。正月會贏，左傳以爲成昏于齊，則知其有異常禮。疑其不納幣，或不使卿矣。

**逆女親者也。使大夫非正也。**

補曰：疏曰：重發傳者，履緺外之始。翬

是內之初，故重發以明外內不異。文烝案：如者，內稱使之文也。履緺逆女，以無使道不言使此言如者，逆女大典不可同於臧孫辰私行之文也。又不得與祭公劉夏無別，故不言逆女于齊也。

**九月齊侯送姜氏于讙。**

已去齊國，故不言女未至于魯，故不稱夫人。讙，地名。月者，重錄之。補曰：注釋稱姜氏義，本杜預得之。公羊以爲父母之辭，非也。上下經文，內女伯姬、叔姬等稱字，父母之辭，且以別其人。

也。內夫人子氏，姜氏等稱氏。夫家之辭，又各繫於其君，不待別之也。仲子稱字者，既沒無謚，辭窮也。紀季姜亦外女稱子者，與其上文王后互見義，一從王朝之辭，一從其父母辭也。王姬不字者，別於內女也。故曰：名之必可言也，言之必可行也。

禮

**送女父不下堂。**

補曰：堂

**母不出祭門。諸母兄弟不出闕門。**

祭門，廟門也。闕，兩觀也。在祭門之外。補曰：闕門，卽經書雉門。諸

侯之中門也。周禮祭義並云：建國之神位，右社稷，左宗廟。謂中門內路廄門外之左右，鄭君說禮誤也。兄弟蓋兼女兄弟言之耳。又

慎者誠也。靜也審也。

母戒之曰。謹慎從爾姑之言。

補曰。國語子夏曰。婦學於舅姑者禮也。

諸母般申之曰。謹慎從爾

父母之言。

般囊也。所以盛朝夕所須以備勇姑之用。補曰。士昏禮記曰。庶母及門內施鞶。鄭君以鞶爲繩。男鞶革女鞶絲。范從鄭義與先儒異。先儒皆以鞶爲大帶也。音義曰。般一本作鞶。申重也。上所論禮皆謂婿親迎。父母以女

授壻時送女踰竟非禮也。

補曰。齊僖過寵其女。違不下堂之禮。左傳例曰。凡公主嫁於敵國。姊妹則上卿送之。以禮於先君公子。則下卿送之於大國。雖公子亦上卿送之於天子。則諸卿皆行。公不自

送於小國則上大夫送之。

公會齊侯于謹無譏乎。

齊侯送女踰竟。遠至于謹。嫌會非禮之人。當有譏。補曰。注非也。言公既不親逆而此會又似親逆。禮所未有。問經意無譏否乎。

曰爲禮也。齊侯

來也。公之逆而會之可也。

爲親逆之禮。補曰。答上問曰。爲禮也。猶檀弓云。其庶幾乎。亡於禮者之禮也。明經意無譏也。所以然者。齊侯旣以送女來至謹。則公之逆姜氏而因會齊侯可。旣失於前。

猶得於後。

夫人姜氏至自齊。

補曰。公與夫人同至得禮。異於莊。故無公至文。或從桓無致會例歟。何休曰。不就謹上致者。婦人危重。故据都城乃致也。孔廣森曰。于謹已入國矣。見宗廟然後致。不言至自謹者。從國有行。乃以其地致夫。

人本自齊來。與往謹地而還歸者異。何休曰。月者爲夫人至例。危重之。

其不言翬之以來何也。

據宣元年途以夫。人婦姜至自齊。

公親受之于齊

侯也。

重在公。補曰：是公受之，非聳以之親受，則幾於親逆矣。

子貢曰：冕而親迎，不已重乎？

冕祭服。補曰：冕者，以版爲幹，三十升布覆之，玄表朱裏，後高而前低，故曰

冕冕，俛也。王制毛詩傳白虎通古冠冕圖並言夏曰收，殷曰冔，周曰冕。其制蓋皆相似。禮器曰：天子之冕朱綠藻，十有二旒；諸侯九上大夫七下大夫五士三士三旒者，天子之上士耳。其中下士及列國之士，則以爵弁當冕矣。爵弁覆版略如冕，故士冠禮記郊特牲說文獨斷。公羊宣元年注並言夏收殷冔，周弁。弁者爵弁，卽冕也。爵弁雖與冕類，但冕有旒，垂前而低。周禮五冕，皆以旒數爲別。爵弁則無旒，而前後平，故不得冕名，而從銳上合手之稱曰弁。又以其如雀頭色曰爵，又以其用韋不用布，謂之韋弁。陳群道據周禮言，韋弁皮弁，荀子言士章弁，皆別無爵弁。書顧命某氏傳釋名，又並言爵韋弁，故知韋弁卽爵弁也。周禮冕服有六，大裘而冕，袞冕鷩冕毳冕希冕，玄冕也。以鄭君注言之，九章曰袞，謂畫龍也。有龍山華蟲火宗彝，畫以爲續，有藻粉米黼黻，刺以爲繡。荀子稱天子山冕，卽此服也。七章曰鷩，謂華蟲也。五章曰毳，謂宗彝虎雉也。三章曰希刺，而不畫也。一章曰玄，以其衣色言也。若言其章，則左傳晉士會黻冕是也。說文解袞字云：卷龍繡於下裳，似畫刺皆在裳。其上衣直玄而已，稱其衣曰玄。稱其裳曰袞，鷩毳。希黻但衣之稱，上得兼下，故詩言袞衣毳衣黻衣。荀子言黼衣而實則皆玄衣也。禮器曰：天子龍袞，諸侯黼，大夫黻，士玄衣纁裳。此略言之，而玄衣其所同也。士冠禮曰：爵弁服，纁裳純衣，緇帶，黻幹。純衣卽玄衣也。玄衣純衣者，絲衣也。衣之用絲者，獨冕服及爵弁服尊祭服也。纁裳緇帶，皆士之制。據玉藻，則大夫以上冕服皆素帶，其飾謂之黻。諸侯卿大夫皆赤裳赤黻。天子朱裳朱黻也。冕而親迎，謂之冕也。士爵弁而親迎，說文冕或作綱，或作弁，又作弁。魯論語子見綱衣裳者，見綱者古論語皆作弁。文相似，制相近，明皆貴服矣。音義曰：迎一本作逆。

孔子曰：合二姓之好，以繼萬世之後，何謂已重乎？

補曰：夫子答端木氏與大

小戴記對哀公略同引之。明春秋貴親迎之意，以明桓公親受，較愈於宣成以夫人之文也。古人愛厥妃，必先敬其主，妻者所安之主也。以愛言也。妻者內主也。親之主也。以敬言也。

# 冬齊侯使其弟年來聘

補曰。昏事畢而聘也。許翰曰。自贏之會至仲年來聘。備紀姜氏如此。謹昏義也。春秋反復意有所致者不可不察也。必有深誠其中。故志文姜懸者。閑其亂也。錄伯姬詳者。矜其節也。顧

棟高曰。會贏至聘。一年中連書六事。皆爲昏文姜盟防至用幣。三年中連書十三事。皆爲昏哀姜志閨門之禡謹履霜之慚。

# 有年

有年例時補曰。凡言年者。取禾一熟年之首稔也。說文季穀。

# 五穀皆熟爲有年也。

補曰。五穀黍稷稻麥菽也。周禮逸周書豫州井

州其穀宜五種。魯當育兌雖有不宜者。非全無也。不如其宜者多耳。或以麻易稻。未是。麻與桑爲類。合五穀爲七賦也。熟成也疏。曰。冬五穀畢入。計用豐足。然後書之。不可繫以日月。故例時文烝案。有年時者。十二月納禾稼畢乃書也。書金縢。言秋大熟未獲。謂周十二月以前。其下晉歲則大熟。乃據十二月。獨詩言歲其有。皆與有年同意。此書有年。宣書大有年。公羊皆曰。以喜書。此左氏昭元年傳。所謂國無道而年穀和熟。天贊之也。胡安國本孫復說。謂桓宣十八年。獨此二年書有年。他年之歉可知。方苞曰。書有年。皆承歲祲也。隱五年。螟八年。蠟桓元年。大水故三年。有秋喜而志之。宣自卽位後。螽蟬水旱不絕。書故十六年。大有秋喜而志之。莊六年。螟七年。大水二十四年。二十五年。皆大水。而其後不書有年者。繼災之後。稍熟不可謂有年。久則民氣漸復。雖有年。不復書矣。○黍稷之說夥矣。程瑤田曰。今北人呼黍子。穄子。黃米。黃粱。又呼穄米。穄子。其音如稷者。皆卽黍也。今呼高粱。紅粱。屬粱。秫。秫者。卽稷也。穄米。穄所謂疏食者也。今呼穀子。小米者。則粱也。粱卽禾。禾者。粱之專名也。文烝案。程氏九穀考。世所推重。其言黍是也。其言稷未盡是也。其言粱及禾非也。禾爲黍稷稻旣秀之通名。說見莊二十八年。今之小米當爲稷。說文。穀。稷雪也。釋名。穀。星也。周禮注。肉有如米者似星。三文互證。皆言細小。則稷爲今小米可知。今之高粱。當是稷中一種。廣雅曰。蘿粱。木稷也。卽高粱也。高粱高大如木。故稱木稷。則非稷之正種。但玉藻稷食菜羹。實卽論語疏食菜羹。所稱稷當爲木稷。鄭君月令注引舊說。稷爲首種。今北人收穫。黃米最先。高粱次之。小米次之。黃米又次之。是高粱小米。

並合首種之名矣。若詩三禮左傳所謂梁者，悅文但云米名，知其非穀名。楊泉物理論謂黍稷之總名曰梁，合稻菽爲三穀。竊意黍稷之中並有米名梁。史記索隱引三晉書曰：梁好粟。韋昭國語注曰：梁食之精者，蓋得其實。後左傳梁與麌對，猶毛詩稗與疏對矣。楊泉又以爲梁稻菽三穀各二十種爲六十蔬果之實助穀各二十，凡爲百穀也。

四年春正月公狩于郎。

春而言狩，蓋用冬狩之禮。蒐狩例時而此月者，重公失禮也。莊四年冬，公及齊人狩于鄙。傳曰：齊人者，齊侯也。其曰人何也？卑公之敵，所以卑公也。然則言齊人者，所以人公，則譏已明矣。狩得其時，故不月。補曰：凡史書狩皆月也。狩與蒐皆書地，哀十四年傳云：狩地知非以地遠譏，何休云：禮諸侯田狩不過郊，孔穎達以爲大野是魯狩常地，皆未可據。

事也。

補曰：田者，四時取獸之總名。何休引易曰：結繩罔以田魚是也。何氏又曰：已有三牲必田者，孝子之意，以爲己之所養不如天地自然之牲。逸豫肥美禽獸多則傷五穀，因習兵事，又不空設，故因以捕禽獸，所以共承宗廟示不忘武備。又

因以爲田。取獸於田。補曰：白虎通曰：總名爲田，何爲田除害。

春曰田。

取獸於田。補曰：白虎通曰：總名爲田，何爲田除害。春歲之本，舉本名而言之也。

夏曰苗。

注也。白虎通曰：擇其未懷任者也。鄭君解

周禮謂擇取不孕任者，若治苗去不秀實者云。何休解公羊春苗曰：苗毛也。明當毛物，取未懷任者毛卽覓字擇也。公羊夏不田，而董仲舒繁露增入夏耕異其師說。

秋曰蒐。

蒐擇之舍小取大。補曰：此本何休也。白虎通曰：蒐索

肥者也。音義曰：蒐，聚也。本又作搜。周禮左傳爾雅春蒐秋彌國語云：蒐於農隙。彌於既蒸。古書異說不可強同。

冬曰狩。

狩，圍守也。冬物畢成，獲則取之，無所擇。補曰：此亦本杜預也。白虎通曰：守地而取之也。疏曰：周之十二月，夏之十月，萬物已收，故得以畢成言之。文烝案：春夏秋冬皆用當代制，不從夏時。傳明經以非禮書也。凡四時之田，有田苗蒐狩猶四時之祭有祠祔。嘗烝也。失時失正，而史書於第八者一也。終春秋不見書田苗祠祔者，田苗禮簡，蒐狩禮盛。祠祔禮約，嘗烝禮豐。

非禮之事必於盛且豐者而取備焉故或非時而特或非時而大蒐或非時而亟烝無有非時而田苗祠祔者也或值特時而見脅於仇讐或遇嘗時而不緩其所可緩無有田苗祠祔而蹈斯失者也凡狩二蒐五嘗一烝二惟蒐紅別見義若西狩則非狩矣孔穎達王制正義引鄭君釋廢疾謂穀梁四時田者近孔子故也公羊正當六國之亡得見孔子所藏之職緯改爲三時田從春秋之制鄭與何休皆信職緯以爲是孔子之書後漢之妄說也職緯卽用公羊公羊世遠失實孔廣森以爲諸侯制似取楊疏之義亦無徵也

## 四時之田用三焉唯其所先得

補曰目在下王制天子諸侯歲三田正義引釋廢疾謂以乾豆等三事爲田非三時田也與禮注異俞樾曰言唯其所先得則

自以所得先後爲一二三之次疑

## 一爲乾豆

上殺中心死速乾之以爲豆實可以祭祀補曰何休曰一者第一之殺也自左膘射之達於右謂豆祭器名狀如鑊天子二十有六諸公十有六諸

侯十有二卿上大夫八下大夫六士二

## 二爲賓客

次殺射髀骼死差遲補曰何休曰二者第二之殺也自左膘射之達於右脾

## 三爲充君之庖

下殺中腸泡泡死最遲先宗廟

次賓客後庖廚尊神敬客之義補曰何休曰三者第三之殺也自左脾射之達於右體中腸泡泡充備也案公羊王制毛詩傳皆有此三句

## 夏天王使宰渠伯糾來聘

宰官也渠氏也天子下大夫老故稱字下無秋冬二時當所未詳補曰公羊曰下大夫也孔穎達引周禮大宰卿一人小宰中大夫二人宰夫下大夫四人謂未知伯糾是何

宰今據公羊當爲宰夫周禮鄭衆注以詩家伯維宰爲宰夫此宰夫稱宰之證服虔以咺爲宰夫當移以說此渠氏亦是采惠棟引左傳昭二十六年劉子以王出次于渠是也伯糾猶叔服皆字也何休曰天子下大夫繫官氏且字稱伯者上敬老也老臣不名何以糾爲且字得之以伯爲老稱范用其說實未可據傳例天子之大夫皆不名耳左傳曰父在故名父在之義與老臣之說相反杜預說渠爲氏伯糾爲名孔穎達引鄭玄膏肓云名且字則渠爲名伯糾爲字公羊注繫官氏且字傳寫氏下衍一名字徐

彥因謂是名要之皆非也。下無秋七月冬十月者十四年傳曰立乎定哀以指隱桓隱桓之日遠矣夏五傳疑也明此亦爲世遠之故仍史之闕以示傳疑傳於彼言之則此可不發也。

五年春正月甲戌己丑陳侯鮑卒。

補曰前正與夷後正終生此不正者以二日爲變文不復須正。

鮑卒何爲以二日卒之。

春秋之義信以傳信疑以傳疑。

明實錄也補曰稱春秋以包全經。

陳侯以甲戌之日出己丑之日

得不知死之日故舉二日以包也。

國君獨出必辟病潛行補曰公羊曰械也甲戌之日亡己丑之日死而得何休曰械者狂也齊人語此注辟病謂辟易之病卽狂也惠士

奇說死而得死讀爲屍謂得其屍也案傳明此仍舊史從赴之文。

夏齊侯鄭伯如紀。

外相如不書過我則書例時補曰注據下冬傳也疏曰紀在齊東鄭在齊西北鄭欲如紀則直過齊何以二君並得過魯蓋齊侯出竟西行而逢鄭伯遂與至紀途過於魯故得記之文蒸案如者朝也左傳曰齊侯鄭伯朝于紀欲以翼之紀人知之杜預曰外相朝皆言如案外相朝

言如者略之以別於來朝之文從內朝外之例凡過我則有借道之禮故或得書。

天王使任叔之子來聘。

任叔天子之大夫補曰未知爲上爲中○撰異曰任左氏公羊作仍孔廣森詩聲類以爲冬

雅朋戎爲韻邱風大雅仲任爲本句韻張壽恭

引史記秦隸曰地理志東平有任縣蓋古仍國

任叔之子者錄父以使子也。

錄父使子謂不氏名其人  
稱父言子也補曰廣雅曰

銓錄具也。王念孫曰：「諱者論之具也，字亦通作譏。錄者記之具也。」凡言之者，緩辭此錄父以使子明之亦緩辭。何休所謂辟一人也？武氏子雖未爵，父沒爲大夫矣，不得錄父，故無煩緩也。

其父子不正父在子代仕之辭也。

子代仕也。疏曰：「閭劣苟進止是二譏。而言參者舊解傳言微其君臣而著其父子。是刺其父之不肖而令苟進更又刺其君臣故曰參職之或以爲參者交互之義不讀爲三理亦得通。文烝案公羊曰：父老者致仕之謂。」

葬陳桓公。

補曰：葬時正也。例在成十三年傳。

城祝丘。

職公不脩德政特城以安民。

秋蔡人衛人陳人從王伐鄭。

王親自伐鄭。補曰：「稱人者孫復以爲衆辭。文烝案傳例公與諸國大夫會盟大夫悉稱人。明或公會諸國卑者則同文也。王與諸侯並在焉。猶公會諸大夫也。王與

諸大夫並在焉。猶公會諸卑者也。今此三國稱人。蓋蔡衛皆君而陳佗使大夫。通以稱人爲例。猶蜀之盟楚人秦人等爲大夫而齊人爲卑者。澶淵之會晉人爲大夫而宋人爲卑者也。服虔以陳亂無君而決三國皆大夫未得稱人之旨。呂大圭謂有天子在則諸侯稱人。有諸侯在則大夫稱人。其言是也。謂三國皆諸侯則未盡是也。不言天王者。趙汸曰：「凡言天以其無上。故王不在辭端。則不加天文。烝案此亦所謂致恭而不謙。公朝于王所亦同也。以王配天。本無加稱。」

辭也。

使若王命諸侯伐鄭。書從王命者三國也。補曰：「疏曰：棄信曰：舉從者之辭。謂解經稱人也。徐邈云：舉從者之辭。謂王不能以威致三國。三國自以義從耳。范以二者不通故爲別解。謂若王不親伐。文烝案范是也。以王文親於伐鄭之上。未

嘗沒其事之實。特其屬文爲舉從者之辭。謂以蔡衛陳主其事。不以王主其事。孫復以爲不使天子首兵。是矣。若不欲爲舉從者之辭。當先言天王伐鄭。而後言蔡人衛人陳人從如河陽。先言王守。後言朝。是則以王主其事。左傳稱王以諸侯。昔以者。豈史之舊歟。其舉從者之辭何也。爲天王諱伐鄭也。

譖自伐鄭。鄭同姓之國也。在乎冀州於

是不服爲天子病矣。

鄭姬姓之國。冀州則近京師。親近猶不能服。則疏遠者可知。補曰。疏。徐邈云。新鄭屬冀州。案爾雅。兩河閒曰冀州。新鄭在河南。不得屬冀。襄信云。韓哀侯滅鄭。遂都之。韓故晉也。本都

冀州。傳以當時言之。遂以目鄭。然則伐鄭時。未有韓國。何得將後代之事。以爲名。韓侯從冀州都鄭。亦不得謂鄭爲冀州也。蓋冀州者。天下之中州。古者天子之常居。鄒衍書云。九州之內。名曰赤縣。赤縣之畿。從冀州而起。故後王雖不都冀州。亦得以冀州言之。鄭近王畿。故舉冀州以爲說。王引之曰。土冠禮注曰。病。猶辱也。故凡羞愧者。皆曰病。曰爲天子病矣。曰公子病矣。此類以由己羞之者言也。曰病公子。曰所以病齊侯也。此類以爲人羞之者言也。徐邈於襄八年傳注。誤以爲疾病之病。楊氏於哀九年傳疏。又誤以爲病患之病。古訓疏。而經說遂躡矣。文烝案。此昔同姓之親。冀州之近。猶且不服。以爲是天子之羞辱。故婉其文。而諱親伐也。春秋之義。至是而止。伐而後服。在所不論。若左傳所載。戰于繢葛。師敗王傷彌不可道矣。○趙鵬飛曰。親征非平世之事也。武王創業。則親征。宣王再造。則親征成。

康平世。不聞親征。有大司馬之法在也。

## 大雪。

雩者。旱祭請雨之名。傳例曰。雩。得雨曰雩。不得雨曰旱。月正也。時雩不正也。禮月令曰。仲冬行夏令。則其國乃旱。補曰。秋不月者七月也。傳例在僖十一年成七年。爾雅曰。舞號雩也。何休曰。使童男女各八人舞而呼雩。故謂之雩。鄭君答臨碩難周禮。引董仲舒曰。雩。求雨之術。吁嗟之歌。祭法注曰。雩之音吁嗟也。賈逵服虔杜預皆曰。雩之音遠也。遠爲百穀祈育雨。賈又曰。曾大別山川之雩。蓋以諸侯雩山川。魯得雩上帝。故稱大。何休曰。不地者常地也。鄭君論語注曰。沂水在魯城南。雩墮在其上。五

行傳曰。言之不從。是謂不艾。厥咎僭。厥罰恒。陽說曰。僭差也。刑罰妄加。羣陰不附。則陽氣盛。故其罰常陽也。何休曰。旱者。政教不施之應。

### 螽

禮月令曰。仲冬行春令。則蟲蝗爲敗。補曰。劉歆說五行傳。蟲爲介蟲。之孽。何休曰。蠛者。煩擾之所生。○撰異曰。公羊作蠛。後皆同。亦作蟲。

### 冬蟲災也

螽虜之屬。補曰。此本杜預也。孔穎達曰。釋蟲云。螢蟲。虜。楊雄方言云。春蚕謂

之。蚣蠛。陸機毛詩疏云。幽州人謂之春筭。春筭卽春蚕蝗類也。長而青股鳴者。或謂似蝗而小。班黑其腹狀如璫瑣文。爾雅又有𧔗蟲。土螽。燉光云。皆𧔗蟲之屬。然則蟲之種類多也。文烝案說文曰。蟲蝗也。爾雅。阜蟲草螽。析螽𧔗蟲。土螽李巡以爲皆分別蝗子異方之語。唐石經初刻蟲上無蟲字。

### 甚則月。不甚則時。

補曰。疏曰。重發傳者。經書時零非正。故不月。蟲災與之同。不月嫌其甚。而不月。故發以明之。文烝案蟲時者。亦皆七月也。災在八月以後則甚。

七月則不甚。唯文三年秋雨蟲于宋。甚而亦時。彼以外災特志。又加言雨足。以別之矣。此七月得雨書雪灾。不甚可見。前發螟例。此發蟲例。疏未得其意。

### 冬州公如曹

補曰。董仲舒曰。州公化我。奪爵而無號。文烝案。曹小國。而州朝之。公非本爵明矣。穆公者。明其從此失國爲寄公。猶郭公處公皆生稱公也。喪服經於失國者稱寄公。知是古之常稱。此言如下言來。皆不言奔。故稱公以起之。

之。左傳謂之。濟于公。外相如不書。此其書何也。

補曰。不書者。經例因史例也。

錄其本。補曰。注以過我卽下寔來。又

用何休爲下張本之說。皆未分明。如曹者。州公本意也。書於冬者。是冬過我也。正月又言來者。以過相朝也。過我當書。以過相朝亦當書。疏曰。齊侯鄭伯如紀。無寔來。亦言過我者。不必悉有下事。此因有下事故。以相發明。其齊侯鄭伯。直塗過於魯。不入國都。故不言寔來也。

六年春正月。塞來。

來朝例時月。塞來者是來也。

補曰。公羊曰。猶曰是人來也。何休曰。不錄何等入之辭。爾

者謹其無禮。雅曰。塞是也。杜預曰。塞實也。案。觀禮曰。伯父實來。鄭君注。

今文實作塞。左傳曰。鞶伯實來。子皮實來。印段實往。外傳亦曰。叔父使士季實來。左氏書古文也。杜讀從之。說亦可通。但今文家訓是。自有所受。不可輒改。毛詩塞命不同。傳云塞是也。韓詩作實云有也。此二訓之異。

何謂是來。

謂州公也。其謂之是來何也。以其畫我。故簡言之也。諸侯不以過相朝也。

是畫

相過去。朝遠補曰。此注尤不可曉。傳意自明也。上冬傳及此傳皆與公羊同。公羊曰。曷爲謂之塞來。慢之也。曷爲慢之也。簡慢義同。畫化聲近。何休曰。行過無禮謂之化。齊人語也。然則畫者魯人語也。簡言之者。謂晉塞來。不言朝也。畫者。卽下句以過相朝是也。俞樾曰。傳與公羊略同。惟公羊於化我下不置一辭。傳又申之曰。諸侯不以過相朝也。於是其義明矣。蓋諸侯惟過天子之國必行朝禮。成十三年公羊傳所謂不敢過天子是也。若諸侯之於諸侯。本非臣屬。但須假道。不必相朝。而州公乃以如曹之故。道出晉竟。遂行朝禮。朝不以禮。與無禮同。故謂之畫我化我。何休行過無禮之說。必有師承。又謂諸侯相遇。至竟必假塗入都。必朝。今州公過晉都。不朝晉。則大非傳義矣。文烝案。俞說是也。俞又謂左氏與公穀絕異。今案左傳曰。冬。湻于公。如曹。度其國危。遂不復六年春。自曹來朝。晉曰。塞來。不復其國也。蓋左氏讀經不審。以爲上冬。自州如曹。今春又自曹來。魯於二家言過言。畫言化之旨。皆不得通。唯解來字。亦爲來朝而不復國之說。足證明公爲寄公之義。並可依用。其留曹留晉。則無以言之。

夏四月。公會紀侯于郾。

○撰異曰。郾左

氏公羊作成。

秋八月壬午。大閱。

補曰。孔穎達曰。大蒐大閱。國之常禮。公身雖在。例不書公。比蒲昌閒。皆舉蒐地。此不言地者。蓋在國簡閱。未必田獵。昭十八年。鄭人簡兵大蒐。在城內。此亦當在城內。文烝案。孔書未必田獵。不爲決辭。

準諸此傳。大閱者何。閱兵車也。

閱爲簡練。補曰。左傳曰。簡車馬也。公羊曰。簡車也。今本公羊車下衍徒字。孔廣

不田明矣。所謂校登其夫家之衆寡。及其六畜車輦旗鼓兵器者是也。先王之治安不忘危。存不忘亡。井牧其田野而寄軍令焉。居則有戶籍田結行則有尺籍伍符。故大師曰。拱稽。大役曰。抱曆。大田曰。讀書契。凡所以使軍實可數。卒兩可比。然後等列辨少長順而坐作進退之節可習。脩教明諭國道也。

脩先王之教。以明達於民治國之道。補曰。言此固治國之道也。所以起下二句。平而脩戎事。非正也。

邵因禮。因

四時田獵。以習用戎事。存不忘亡。安不忘危之道。平謂不因田獵。無事而脩之。補曰。周禮大宗伯大田之禮。簡衆也。鄭君曰。古者因田習兵。閱其車徒之數。文蒸謂因田習兵。每歲四時行之。因田習兵。又大加簡閱。疑當如何休說。以爲三年一行。三年一行亦國之常史例。不志。今管曆三年之期。不因田獵以行此禮。輒於城內行之。故史特志之。而經因以見非正。

其日。蒐閱例時。補曰。注因蒐以推閱也。

以爲崇武。故謹而日之。

補曰。崇重也。時史見事有異。故特志之。又曰。君子從而取義如此。

蓋以觀婦人也。

補曰。觀示也。婦人夫人也。古文孝經傳曰。蓋者。幸較之辭。劉炫

來出會如師之漸。桓既從妻所好。他年國外簡閱。或與俱行。爲後來共會。共如之漸。茲因子同之。生將及月辰。故夫人不出。特行事於城內。以悅之耳。於說似奇。於情或得。家鉉翁曰。時當淫靡燭齡之始。穀梁必有所本也。

蔡人殺陳佗。陳佗者。陳君也。其曰。陳佗何也。匹夫行。故匹夫稱之也。

補曰。庶人稱匹夫。匹偶也。言其

夫婦相偶耳。人君而匹夫稱之。爲其有匹夫之行。

其匹夫行奈何。陳侯憲猶。

補曰。說文曰。喜樂也。憲說也。顏師古曰。喜下施心。是好意之意。音虛記切。說文又曰。嗜。憲欲之也。太玄玄

衛曰：務則惠，又曰：窮無喜，惠卽意省，而與喜別。急就篇：勉力務之必有意。皇象不誤他本皆誤。此傳音義亦虛記反板，本皆不誤。惟唐石經誤白虎通曰：四時之田總名爲獵。蔡邕月令章句曰：獵，捷取之名也。

### 蔡人爭禽

淫獵謂自放恣，遺失徒衆。補曰：是所謂匹夫行也。傳聞之誤，遂以爲姦淫。公羊似此者多。

蔡人不知其是陳君也。而殺之。

補曰：蔡

夫陳佗耳。何以知其是陳君也。而不殺陳侯。

補曰：此知字訓見間。於經文何以見之。

### 兩下相殺不道

補曰：注言兩大夫是謂兩大夫相殺，不書春秋。自殺匹

卿與卿相殺。傳云：兩下不必兩者皆卿。兩下者，別乎君殺大夫及衆殺大夫之辭，猶言兩臣也。兩臣相殺，苟非矯王命殺世子事，涉重大，則皆以不道爲常。不道者，或是經例因史例，或專是經例，未能定也。此蔡稱人，本是衆辭，稱人而不言殺其大夫，則雖是衆辭之例，而實爲兩臣相殺之文，以兩臣相殺常例不道足明。陳佗爲陳君也。

### 其不地於蔡也。

補曰：疏曰：邾人戕繢子于繢書地，今不地故決之。

### 九月丁卯，子同生。

子同，桓公嫡子。莊公補曰：齊史氏記稱王大子生而泣，繼以卜名，而依內，則凡子命名皆在三月之末，則此書名者，史追書也。不稱世子者，賈逵杜預皆曰：書始生也。案禮士冠記曰：天子之元子猶

士也。天下無生而貴者也。

### 疑故志之

莊公母文姜淫于齊襄，疑非公之子。補曰：案左傳十八年文姜如齊，齊侯通焉。彼時莊年已十三，次年而卽位，人共見之，無所可疑。其所以疑者，時謂姜氏未嫁，已亂其兄。史記齊世家

劉向列女傳鄭君詩箋，皆有其說。此致疑之由也。君子案史記既書夫人至，又志子同生，使習其讀者，知夫人嫁晉四年而生子，中間無如齊出會之事，則文姜雖惡，而疑可釋矣。內則說大夫士生子，夫告宰名，宰書曰：某年某月某日某生，而藏之。宰告閭史，閭史書爲二，以是推諸侯之禮。晉史書生必不止此。君子於此獨存之，其爲以疑特志，不亦明乎？朱子及張大亨高闇、趙鼎程端學、郝敬近儒顧棟高方苞、牛運震、洪亮吉、張應昌皆發明穀梁之義，而惠士奇曾未嫁私通，最得之。楊疏亦知未嫁私通，乃謂此

四年中齊姜仍尙往來所以可疑不謂志以破疑反謂志以見疑誤會傳意其言鄙倍且齊世子何嘗來魯夫人何嘗往真無稽之談也○杜預曰十二公唯子同是適夫人之長子備用大子之禮故史書之於策杜意聲姜爲文公母左傳無明文聲姜又未知何年所娶左傳雖以定姒爲定公夫人而定姒爲哀公母亦無明文亦未知何年所娶又以傳載公衡事推之則成公非穆姜所生又傳於此云以大子生之禮舉之則如文篇不書子惡之生或是未嘗備禮杜說未審信否依杜亦得兼通史雖唯有此文君子自取疑義明不當疑也張應昌以爲聖筆第存其舊而自別具妙義是也朱彝尊曰易芊以黃易羸以呂易司馬以牛其事或未足深信惟無聖人之書法可以祛惑史沒其文斯疑者益甚耳時曰同乎人也

時人僉曰齊侯之子同於他人補曰范解同乎人本左傳微舒似女亦似君之意案山海經伯陵同吳權之妻阿女緣婦郭璞曰同猶通言淫之也或當依彼作解因其名同謂是姜氏同通乎人所生毛詩序曰人以爲齊侯之子焉是當時齊晉之人有此語申上句疑字意也左傳桓公曰是其生也與吾同物命之曰同杜預曰謂同日

## 冬紀侯來朝

七年春二月己亥焚咸丘

日之謹其惡補曰焚之者蓋公也不書公蓋諱之或亦與前入杞後伐邾同

疾其以火攻也

據襄元年圖宋彭城

言宋補曰此當如何休據紀邾鄆既無伐邾文咸丘當繫邾不繫於國者欲使焚邑之距與焚國同補曰注又失其解若攻不略其所繫之國也凡書紀邾鄆宋彭城鄭虎牢者變文也伐邑取邑滅邑悉不繫國常文也蘇轍謂邑有常處不待國別而知其說是也故不言邾由於言咸丘言咸丘則由於疾焚也經辭有體而皆相貫傳文甚簡而有所包當以此意讀之疾猶惡也何

休曰。征伐之道。不過用兵。服則可以退。不服則可以進。火之盛炎。水之盛衝。雖欲服罪。不可復禁。故疾其暴而不仁也。杜預以咸丘爲魯地。焚爲火田。左傳中兵事言焚者多矣。杜非也。又失時月日之例。

夏穀伯綏來朝。鄧侯吾離來朝。其名何也。

據隱十一年牘薛來朝不名

失國也。

禮。諸侯不生名。失地則名。補曰。注用曲禮文。上句亦

見襄七年失國。則其以朝言之。何也。

據文十二年鄭伯來奔不名。補曰。疏曰。鄭伯與穀鄧並與常例遠。故據之以相決。何則。鄭伯不言名。而云來奔。穀鄧書名。而稱朝。二者相

偷。又據禮記。諸侯不臣。寓公。寓公不繼。世論其事曰。獨妻得配夫。託衣食於公家。子孫當受田而耕。疏曰。鄭伯與魯同姓。故不名

以其親。言奔以明失國。穀鄧與魯有好。故言名以彰失國。稱朝以見和親。但入春秋以來。無同好之事。蓋春秋前有之。文烝案下無秋七月冬十月者。與四年同說。

## 眉注附列

第六五葉一五行

今本訛誤作壁

第六七葉一七行

王皇同

第七一葉六行七行

關雎傳事言樂師說

如是序混哀樂爲一。蓋後來附益。○通故。通義繁露作達詁。達辭王應麟引辭作例。

第七九葉一六行

木稷亦曰蜀。秦蜀大也。

# 穀梁補注四

嘉善鍾文烝朝美著

## 春秋桓公經傳第二補注第四

八年春正月己卯烝。

失禮祭祀例日得禮者時定八年冬從祀先公是也傳八年秋七月禘于大廟月者謹用致夫人耳禘無違禮

烝冬事也。

春祭曰祠薦尚韭卯夏祭曰禴薦尚麥魚

秋祭曰嘗薦尚黍豚冬祭曰烝薦尚稻鷄無牲而祭曰薦薦而加牲曰祭禮各異也補曰詩小雅曰禴祠烝嘗于公先王此周四時祭名周禮公羊爾雅皆同范注約何休注文何休又曰祠猶食也猶繼嗣也春物始生孝子思親繼嗣而食之故曰祠因以別死生麥始熟可汋故曰約嘗者先辭也秋穀成者非一黍先熟可得薦故曰嘗烝者衆也氣盛貌冬萬物畢成所薦衆多芬芳備具故曰烝董仲舒曰祠者以正月始食韭也約者以四月食麥也嘗者以七月嘗黍稷也烝者以十月進初稻也又曰春上豆實夏上尊實秋上杌實冬上敦實豆實韭也尊實俎也杌實稻也始生故曰祠善其司也夏約故曰約貴所受初也先成故曰嘗嘗言甘也舉孰故曰烝烝言衆也董生大旨與何氏同此古義也嘗烝二字其本義皆非祭乃用其引申之義蓋其由來久也祠約禘祫當皆是後來之禮故特製正字葉夢得引詩那烈祖楚茨皆但言烝嘗又逸禮篇有烝嘗禮有禘于大廟禮是則時祭烝嘗爲重大祭禘其大名歟○何休又論祭曰祭於室求之於幽祭於堂求之於明祭於祊求之於遠皆孝子博求之意也大夫求諸明士求諸幽尊卑之差也殷人先求諸明周人先求諸幽質文之義也禮天子諸侯卿大夫牛羊豕凡三牲曰大牢天子元士諸侯之卿大夫羊豕凡二牲曰少牢諸侯之士特豕天子之牲角握諸侯角尺卿大夫索牛案國語觀射父曰天子舉以大

牢祀以會諸侯舉以特牛祀以大牢卿舉以少牢祀以特牛大夫舉以特性祀以少牢士食魚矣祀以牲庶人食菜祀以魚韋昭曰會會三大牢舉四方之奠

### 春興之志不時也。

補曰周正月夏十一

月以爲不時而志者時祭之名亦不以夏制爲準也以春秋言之桓嘗在八月文大嘗亦然建未月也然則烝宜用戊亥月不從夏時之冬矣論語顏淵問爲邦子曰行夏之時皇侃以爲顏淵魯人問治魯國之法孔子舉魯舊法爲答謂田獵祭祀播種皆用夏時以行事是魯之舊也案論語下文殷路周冕韶舞皆魯國禮樂之舊皇說甚有理逸周書周月曰至於敬授民時巡狩烝享猶自夏焉竊意周嘗之初悉如此但後來漸有變更遂一以周時爲準隱桓之代沿用已久故田祭一失周時則卽謂之非禮而史書於策春秋事仍本史因卽據以爲義若論語則本魯之初制言之故不相同也依王制嘗烝皆祫祭五廟爲時祭之祫左傳亦稱齊嘗于大公之廟此不言烝于大廟十四年不言嘗于大廟者主爲烝嘗書舉祭名則義見

天王使家父來聘

家父天子大夫家氏父字補曰家氏亦采也鄭君引家父釋冠禮某甫孔廣森遂以家爲且字非也疏

稱毛詩序仍叔美宣王家父刺幽王孔穎達謂春秋所書別是一人猶晉之知氏世稱伯仲稱父蓋並通乎上中大夫似當時世世爲是曰何休云中大夫故不稱伯仲范意或然文烝案稱伯仲稱父蓋並通乎上中大夫似當時世世爲是

其子木金父累世同字父也又大雅宣王時有皇父小雅之皇父序爲幽王時鄭譜及箋爲厲王時孔氏亦疑是傳世稱之

夏五月丁丑烝烝冬事也春夏興之讀祀也志不敬也

補曰公羊曰亟則讀讀則不敬何休曰

讀溧讀也說文曰敬肅也釋名曰警也

案敬與恭散文通對文則如少儀賓客主恭祭祀主敬鄭君曰恭在貌也而敬又在心張栻曰心在焉謂之敬是也疏曰一失禮尚可故以不時言之再失禮重故以不敬釋之程子曰旣烝復烝者必以前烝爲不備也其讀禮甚矣

秋伐邾

補曰亦內稱人之文

**冬十月雨雪**

禮月令曰孟冬行秋令則霜雪不時補曰五行傳曰聽之不聰是謂不謀厥咎急厥罰恒寒劉歆以爲大雨雪及未當雨雪而雨雪及大雨雹隕霜殺菽皆恆寒之罰也何休曰周十月夏八月未當雨雪此陰氣大盛兵象也文烝案月者例也范引孟冬者但取下一句

之事非以夏正解經十月范諸引月令皆然

**祭公來遂逆王后于紀**

祭公賓內諸侯爲天子三公者親逆例時不親逆例月故春秋左氏說曰王者至尊無敵無親逆之禮祭公逆王后未至京師而稱后知天子不行而禮成也鄭君釋之曰大姒之家在

鄧之陽在渭之涘文王親迎于渭卽天子親迎之明文矣天子雖尊其子后猶夫婦夫婦判合禮同一體所謂無敵豈施此哉禮記哀公問曰冕而親迎不已重乎孔子愀然作色而對曰合二姓之好以繼先聖之後以爲天地宗廟社稷之主君何謂已重焉此言親迎繼先聖之後爲天地宗廟社稷之主非天子則誰乎補曰公羊曰祭公者何天子之三公也何休曰祭者采也天子三公采稱爵注引鄭君說天子當親迎非也下辨之王后王世子王姬王人王師王室言王猶言周也若言京師后京師世子則不成辭曲禮曰天子之妃曰后后君也左傳稱后繕方娠自夏然矣何休曰不言如紀者辟有外文

**其不言使焉何也**

據四年天王使宰渠伯糾稱使補曰不得獨據彼當依何休云據宰周公稱使

**正其以宗廟之大事卽謀於我**

時天子命祭公就魯共卜擇紀女可中后者便逆之不復反命補曰娶女所以崇宗廟故曰宗廟之大事卽就也就成也公羊曰使我爲媒可則因

用是往逆矣何休曰婚禮成於五先納采問名納吉納徵請期然後親迎時王者遣祭公來使魯爲媒可則因用魯往迎之不復成禮疾王者不重妃匹逆天下之母若逆婢妾將謂海內何哉

**故弗與使也**

補曰去使以譏

**王遂繼事之辭也**

補曰疏曰依范氏略例凡有十九遂事傳亦有釋之者亦有不釋者此是例之首又天子大夫嫌與諸侯臣異故發繼事之辭文烝案遂事實有二十此所以爲繼事者來成謀卽往逆趙與權曰

因而成事是也。其曰遂逆王后故略之也。

以其遂逆無禮故不書逆女而曰王后略謂不以禮稱之補曰愈樾曰此故字衍文蓋涉上故字而衍文亦詳繹此傳知經注下范所引鄭說非傳

意也隱二年桓三年傳並曰逆女親者也使大夫非正也彼言逆女無使道自論諸侯之禮此祭公之來非有他事乃爲逆后使之來傳曰不正其以宗廟之大事卽謀於我故弗與使也又曰其曰遂逆王后略之也明若非成謀而卽往逆則此事不爲失禮春秋書之當曰天王使祭公逆女子紀不言王后而言女不言來不言遂而言使不如諸侯之禮不得有使道也范所引乃許慎五經異義及鄭君駁語見詩大明禮記曲禮哀公問左傳此條詰正義及通典其文互有詳略諸正義引異義禮載說天子親迎大夫逆上卿臨之許氏謹案高祖時皇太子納妃叔孫通制禮以爲天子無親迎從左氏義觀異義所載不稱穀梁云何固不可以公羊說爲穀梁說也荀子曰天子無妻告人無匹也四海之內無客禮告無適也無妻者蓋謂稱妃不稱妻以妃之言媲妻之言齊其義略異故也既曰無妻必無親迎之禮左氏說謂至尊無敵故不親迎者正是此意荀卿學於穀梁必不違其師說則穀梁說必與左氏同也戴禮公羊春秋非古義而白虎通從之鄭亦從之不如許從古爲得也何休說公羊襄十五年傳曰禮逆王后當使三公雖違其本傳之舊說而義則是也詩稱文王親迎大姒考其事當在文王卽位後文王爲殷之諸侯未可據以爲天子禮毛傳亦無天子親迎之說非若造舟爲梁傳稱天子造舟皋門應門冢土傳稱王之郭門曰皋門王之正門曰應門美大王作郭門正門以致皋應美其社途爲大社以爲因祖制而定爲王禮又非若六師及之傳稱天子六軍直以天子事追述文王也孔子對哀公稱繼先聖後者自指周公稱爲天地主者自據魯得郊天而言非謂天子有親迎禮也孔穎達於禮記左傳二疏不以鄭駁爲尤其說最是啖助疑而不定而趙匡斷從不親迎之說不可易矣范引異義左氏說祭公逆王后未至京師而稱后知天子不行而禮成此自左傳家釋稱王后之義與穀梁不同又通典引異義左氏說公子翬如齊逆女春秋不譏知諸侯有故得使卿逆有故而得使卿可與穀梁相補備但桓之使翬未聞有故經亦未嘗不譏其說不可用也祭公逆后卿亦當行杜預曰卿

不書舉重略輕杜是也家鉉翁據左傳莊十八年虢公晉侯鄭伯使原莊公逆王后或曰天子無外王命之則子陳不言王使而曰虢晉鄭使之以證公羊昏禮不稱主人之義不可通於穀梁成矣。四海之濱莫非王臣王命紀女爲后則已成王后不如諸侯入國乃稱夫人或說是補曰孔廣森曰禮女未嫁而壻死女當改適唯王者妃匹至尊無偶雖在其國義成爲后設遇大故不得更許嫁可以此經決之文烝案此稱或曰者經意既如上所說又兼見此義也襄十五年亦同公羊經師傳聞有此一說遂以爲專義矣范據公羊故曰或說是耳。

九年春紀季姜歸于京師。季姜桓王后書字者申父母之尊姜紀姓補曰此皆本杜預杜釋書字義本公羊與上稱王后相對爲義也逆稱王后故歸稱季姜若逆稱女已從父母辭則其歸當稱王后姜氏矣京師義在文九年傳不月者程子曰書王國之事不可用無王之月故書時而已爲之中者歸之也。中謂關與婚事補曰當讀爲之中者絕句我爲之中史之舊何休曰明魯爲媒當有送迎之禮。

夏四月。

秋七月。

冬曹伯使其世子射姑來朝。

補曰言其者凡世子上有目君文則爲緩辭○撰異曰音義曰射嬖氏本作亦

朝不言使。

補曰異於聘

言使非正

也。補曰包季使世子伉諸侯之禮而來朝。曹伯失正矣。

補曰國語注曰伉對也。左傳注曰敵也。

姬言之。

下其君之禮一等。未瞽則以皮帛繼子男。此謂會同急趨王命者也。今曹伯或有疾。雖闕朝晉。未是急事而使。

世子攝位來朝。故云非正也。案疏論諸侯適子之禮。本周禮典命大戴禮朝事儀。曹伯有疾。何休杜預皆云爾。

疏曰禮諸侯世子。瞽於天子。攝其君。則

曰朝。以待人父之道。待人之子。以內爲失正矣。

補曰待與止同義。謂處待也。直書朝明晉以處

蓋失。內失正。曹伯失正。世子可以已矣。則是放命也。

父有爭子。則身不陷於不義。射姑廢曹伯之命可。補曰已止也。謂止不來也。太

平御覽引喪信注曰。放違也。文烝案書康誥曰。大放王命。堯典及孟子言方命。馬融趙岐皆曰。方放也。鄭君玉肅讀堯典之方爲放。謂放棄教命也。注以廢釋放亦同。以爲世子可放命非也。傳言魯與曹伯既皆失正。則世子可以止不來。則嫌是違棄父命。疑若未可。此句所以起下戶子語。文意與莊七年。則是兩說也。定十三年。則是大利也。正同放。各本誤作故。今依唐石經。陸淳微旨。太平御覽引及呂本中集解本。俞皋集傳釋義本。程端學本義改正。胡安國傳言方命所據亦未誤。

戶子曰。夫已多乎道。

邵曰。已止也。止曹伯使朝之命。則曹伯不陷非禮之愆。世子無苟從之咎。晉無失正之譏。三

者正則合道多矣。補曰。言世子止不來。則合道多。不以放命爲嫌。荀子引傳曰。從道不從君。從義不從父。唐律有子孫違犯教令。及供養有闕之罪。注曰。謂可從而違。堪供而闕。並與戶

十年春王正月庚申。曹伯終生卒。桓無王。其曰王。何也。正終生之卒也。

徐乾曰。與夷見弑。恐正卒。

不明故復明之補曰疏曰案范蒼薄氏駁云曹伯亢諸侯之禮使世子行朝故於卒示譏則傳云正者謂正治其罪是與徐解不同而引其說者以徐說得通一家故引之范意仍與徐異或以范意標答薄氏故云譏曹伯若正說仍與徐同

## 夏五月葬曹桓公

秋公會衛侯于桃丘弗遇

桃丘衛地桓弑逆之人出則有危故會皆月之衛侯不來無危故時

弗遇者志不相得也弗內辭也

倡會者衛書至桃丘而衛不來故書弗遇以殺恥補曰內辭言弗非內辭言不經之通例何休曰弗者不之深也

冬十有一月丙午齊侯衛侯鄭伯來戰于郎

結日列陳則日傳例曰不日疑戰也補曰注引例在莊十年傳凡不日者皆月敗師日不日皆與戰同惟中國敗夷

狄不論其疑戰不疑戰皆不日略之則又不月夷狄相敗皆是疑戰皆不月何休曰合兵血刃曰戰

來戰者前定之戰也

先已結期戰補曰明從來盟之例

內不言戰

補曰疏曰內不言戰又發傳者公敗宋師

兩敵故言戰春秋不以外敵內書戰則敗補曰史本言我師起例之始此戰沒公故重發例以明之

三言戰則敗也

敗績經改立例惟乾時仍舊文爲變例注非也春秋爲王師

諱敵爲內不諱敵成元年傳有明文不言戰爲舉大隱十年傳又有明文矣范於全傳多所未究

既言戰則以所不言者示義也來者接公之文明此戰是公及之

十有一年春正月齊人衛人鄭人盟于惡曹。

惡曹地闢補曰劉敞曰此非微者也大夫之交盟於中國自此始故貶之也葉夢得從其說文烝案以瓦屋之例推

之此說有理但於傳與左傳俱無徵

夏五月癸未鄭伯寤生卒。

秋七月葬鄭莊公。

莊公殺段失德不葬而書葬者段不弟於王法當討故不以殺親親貶之補曰此據晉侯殺世子不葬而發文烝案突忽更出更入不書日危莊公葬者事近在下又非葬常小故危理易見故不須日

楊氏之解葬景

王已發此意

九月宋人執鄭祭仲。

祭氏仲名執大夫有罪者例時無罪者月此月者爲下盟補曰說文執捕辜人也案謂拘止之注首二句本杜預祭仲名而疑於字申侯名而疑於爵古人命名不拘但據左傳或言祭仲足或言

祭足是名足公羊亦以仲爲字蓋與單伯女叔同義耳疏曰有罪時若鄭詹無罪月若季孫行父文烝案范以月爲下盟而何休云執例時此月者爲突歸鄭奪正鄭伯出奔與范異也

宋人者宋公也。

補曰能執他國

權臣足明

其曰人何也貶之也。

惡其執人權臣廢嫡立庶補曰不言行人蓋非使人劉炫及襄

其爲宋君

十一年疏得之疏又引舊解以爲私罪乃以單伯擬之非也。

突歸于鄭。

突鄭屬公昭公之弟莊公之子補曰此歸亦入也宜蒙月

曰突賤之也。

補曰賤其不正故直名猶齊小白等之國氏見嫌也本亦當言鄭突今直名者因下文鄭世子忽出奔方變文稱鄭忽以見義

若稱鄭突則上下文同故不得也辭雖與挈文類實無挈義公羊以爲挈乎祭仲非也

### 曰歸易辭也

傳例曰歸爲善自某歸次之此傳曰歸易辭也然則歸有二義不皆善矣突篡兄之位制命權臣則歸無善補曰此

與衛侯衎復歸于衛皆是易辭非善辭衛侯嫌得善故謹日以明知弑此既直名以賤之言歸無所嫌胡安國曰內則權臣許之外則大國爲之援而世子忽之才不能自固也故穀梁子曰易辭也劉敞曰歸者順辭也有易辭焉非所順而書歸易也入者逆辭也有難辭焉非所逆而書入難也范所引例在成十六年傳

### 祭仲易其事權在祭仲也

易辭言廢立在己補曰申上也注以廢立解權字言廢忽立皆己主之傳言權在祭仲是聖門相

承說經語公羊經師習聞其言遂誤以爲祭仲行權衍爲侈大之論與納北燕伯傳之誤正同死君難臣道也補曰君謂忽也宋執祭仲脅令立突是忽有難仲宜死之今立惡而黜

### 正惡祭仲也

補曰立惡立不正也惡祭仲故爲易辭以彰仲罪劉敞駁公羊曰若祭仲知權者宜效死勿聽使宋人知

雖殺祭仲猶不得鄭國迺可矣且祭仲謂宋誠能以力殺鄭忽而滅鄭國乎則必不待執祭仲而劫之矣如力不能而夸爲大言何故聽之且祭仲死焉足矣又不能是則若強許焉還至其國而背之執突而殺之可矣何故黜正而立不正又曰若仲之爲者春秋之亂臣也季本曰不言自宋執者上言宋執則突自宋歸可知文省而義自備此本趙訪說

### 鄭忽出奔衛

補曰爾雅曰奔走也淮南子曰走者人之所以爲疾也步者人之所以爲遲也此亦宜蒙月

文也言非嫌

### 鄭忽者世子忽也

補曰十五年

五年稱世子明其反正故與常例不同常例已葬未踰年宜稱子

### 失國也

其名謂去世子而但稱忽補曰疏曰此年去世子書名表其失國十

### 柔會宋公陳侯蔡叔盟于折

蔡叔蔡大夫名未命故不氏折某地補曰折當云地闕內大夫與外君可相盟會例在文二年傳范解蔡叔依杜預爲名又申之非也凡內之不氏者或不命或未命實

皆爲卿傳謂之大夫而外自小國夷狄以外其直以國氏者雖與內之不氏相當其實皆非卿傳謂之卑者皆與其稱人之文不異特以不可不目言其人故稱名而不稱人此蔡叔若是卑者則盟事本無須目言宜稱蔡人若如范意以爲未命之卿則恐史於外卿未暇細別傳所不言何得以柔相擬且未命之卿絕少之事叔之爲名又未見必然蔡叔與許叔蔡季紀季同例當依陸淳孫復爲蔡侯之弟蔡季之兄經若言蔡侯之弟某則於文不便故特稱字傳後言蔡季蔡之貴者舉季則可見叔故此不言也外用兵稱將稱某帥師皆起文以後盟會則無此例故蔡叔齊高傒莒慶衛寧速悉書於經也疏曰不日者柔是未命大夫雖得書名仍從卑者例也補曰疏曰重發傳者隱不成爲君不爵大夫故俠卒不氏今桓成爲君而有未命大夫嫌有罪故明之文烝案大夫未命故史無氏也未命而曰大夫明亦非卑者故不如宿盟直書其事蓋攝卿也於隱曰不爵命於桓曰未命其事既異傳亦各從實言之疏以此傳爲重發非也柔後不卒者何休以爲深薄桓公不與有恩禮於大夫文烝謂柔卒當在桓莊之世當是桓莊無恩禮史不記卒也

### 柔者何吾大夫之未命者也

公會宋公于夫鍾。

夫鍾鄭地○撰異曰鍾公羊作童音義樂氏本亦作童音作

冬十有二月公會宋公于闕。

闕魯地

十有二年春正月。

夏六月壬寅公會紀侯莒子盟于曲池。

曲池魯地○撰異曰紀左氏作杞曲池公羊作蛇趙匡引汲冢紀年魯桓公紀侯莒子盟于區蛇

秋七月丁亥公會宋公、燕人、盟于穀丘。

穀丘宋地。補曰：杜預曰：燕人南燕大夫孫覺曰：寺北燕猶爲山戎所隔也。文烝案：燕稱人者，從小國無大夫例。左傳：句濱之丘，卽穀

丘也。論語音義：穀公豆。

反句濱首鉤寶皆古讀。

八月壬辰陳侯躍卒。

陳厲公也。補曰：不葬者，蓋魯不會。傳稱變之不葬有三。求諸三者而不得，又非微國夷狄，則魯不會葬可知矣。

公會宋公于虛。

虛宋地。○撰異。曰：虛公羊作郊。

冬十有一月公會宋公于龜。

龜宋地。

丙戌公會鄭伯盟于武父。

武父鄭地。補曰：許翰曰：觀隱十年見兵革之亂也。桓十一年以來見盟會之亂也。霸統興起，則無復此亂。諸侯有所一矣。是以君子不得已於斯民，而以禮樂征伐與桓文。

丙戌衛侯晉卒再稱日決日義也。

明二事皆當日也。晉不正非日卒者也。不正前見矣。隱四年衛人立晉是也。與齊小白義同。補曰：疏曰：決日義者，謂二事決宜書日，故經兩舉日文也。月

則不然。縱有兩事合月，但舉一月以包之。其有蒙日明者，則亦不兩舉。故范蒼薄氏云：纓且之卒，連於日食之下，可知同日是也。月文烝案：玉篇決判也。廣韻決斷也。決日義者，謂日義有嫌，判斷以明之。與僖十六年傳：決不日而月同意，再稱日，是決異日之嫌。是月是決同日之嫌。經本相對見義，皆爲特文。故傳釋同也。陳傅良曰：於以見春秋之有日例也。邵寶曰：史法一是卽書，一是追書。卽書者紀事之職，追書者承赴之體。

十有一月及鄭師伐宋。

補曰此非內卑者也不言及之者亦諱也月者爲戰日

丁未戰于宋非與所與伐戰也。

非責補

繩信云此傳解經書下日之意也非責也言責魯反與其所與伐者戰也謂還與鄭戰其言責其還與鄭戰是也言解經下日之意則非也文烝案莊二十八年衛人及齊人戰不言于衛知此與鄭戰明矣程端學詆傳不通文義何易其言之甚邪不

言與鄭戰恥不和也。

補曰恥之故不復言及鄭師而如言于宋

於伐與戰敗也內諱敗舉其可道者也。

於伐宋而與鄭戰內敗也戰輕於敗戰可道而敗不可道

十有三年春二月公會紀侯鄭伯己巳及齊侯宋公衛侯燕人戰齊師宋師衛

師燕師敗績。

徐邈曰僖九年傳曰禮柩在堂上孤無外事今衛宣未葬而嗣子稱侯以出其失禮明矣宋陳稱子而衛稱侯隨其所以自稱者而書之得失自見矣補曰不於會上日者趙匡以爲先行會禮別日合戰衛稱侯

與殺晉子稱人不同疏曰晉爲大國不勞自戰故貶稱人衛從齊宋之命未是大過故譏而不貶文烝案敗績義在宣十二年傳其言及者由內及之也

補曰會則外爲主戰則由內及各有其義

故傳明之常例客不言及魯雖客亦言及內即是主不以戰之主爲主於文不得以外及內也但若內一國與外敵惟內敗有及文否則言敗某師不言及矣若內連諸侯之師則以內及外此及審戰是審戰魯與三國皆客也艾陵仍以主及客則沒魯文矣故由內及外者亦通例也晉與秦戰必以晉及秦內晉而外秦也其曰戰者由外言之也內不言戰言戰則敗晉與楚戰必以晉及楚內晉而外楚也皆是例也不論主客者也今魯與紀鄭同討以

有紀鄭故可得言

戰稱人敗稱師重衆也

補曰小國無師君將稱君非君皆稱人雖以戰書不稱師也敗則舉衆爲重

其不地於紀也

戰補曰亦包襄戰春秋戰無不地卽於紀戰無爲不地也鄭君曰紀當爲己謂在魯也字之誤耳得在龍門城下之戰迫近故不地補曰戰于紀而不地者上言會紀侯故下省其文省文者蓋變文也范疑之非也范語本何休廢疾而鄭君釋之如此見疏得在龍門得疑當作時轉寫誤也王引之曰六年傳曰其不地於蔡也文義正與此同蔡紀皆國名不得破紀爲己傳凡目魯皆曰我或曰內無言己者鄭君從公羊戰魯龍門之說以改穀梁說非也文烝案王說甚當公羊以不地爲近乎圍而何休謂兵攻城池親戰龍門徐彥疏引春秋說董仲舒繁露亦言之左傳謂鄭不堪宋命故戰不書所戰後也其說又異趙匡孫覺胡安國詳繹經文知是齊以三國伐紀而魯與鄭救之明穀梁之說最長范注傳而反駁傳故李廉怪之矣

三月葬衛宣公

補曰劉敞曰葬自內錄也君子怨不棄義怒不廢禮惡不忘親

夏大水

秋七月

冬十月

十有四年春正月公會鄭伯于曹

補曰杜預曰以曹地曹與會又隱元年注曰凡盟以國地者國主亦與盟孔穎達曰會盟之地地必有主舉地者地主之國或與或否故其國亦序

於列舉國名以爲盟地者，國主與在其中，不復序之於列，以其可知故也。會于曹，亦是例。文烝案，左傳曰：曹人致餼，哀十二年。傳子服景伯曰：諸侯之會事既畢矣，侯伯致禮，地主歸餼，以相辭也。

### 無冰

皆君不明去就，政治舒緩之所致。五行傳曰：視之不明，是謂不哲。厥咎舒，厥罰常燠。補曰：徐邈云：無冰者，常陽之異。此夫人淫泆，陰爲陽行之所致也。何休注公羊亦然。今范云云，則非獨爲夫人也。蓋爲桓公閭於去就，不達是非，外不能結好。

鄰國內不能防制夫人，又成亂助篡，貪賂廢祀，以火攻人，反與伐戰。此等皆是不明去就，政教舒緩。五行傳云：不哲者，謂不昭晉文烝案。哲字或作慤。楊依鄭君作晉訓，昭晉也。范引五行傳本劉向劉，以爲周失之舒，秦失之急，故周衰無寒歲，秦滅無燠年。傳例一有一亡曰有明言無者，皆一亡一有可知。趙汸曰：常無曰有，常有曰無。孔廣森曰：藏冰之禮，先王所重，無以取冰，則春無以薦，夏無以頌。故不曰水不爲冰，而曰無冰。自人事目之之辭，文烝案此略同。趙鵬飛說。

### 也。

補曰：疏曰：舊解謂無冰書時燠，煖也。時字上讀爲句，因卽解成元年正月公卽位，二月葬宣公，三月作丘甲，無冰在其中，不是爲無冰書月可知也。此正月公會鄭伯于曹，下云無冰，則正月者直爲公會鄭伯，不爲無冰。何者？無冰一時之事，固當不得以月書也。徐邈亦然。今以爲成元年傳云加之寒之辭，則無冰亦當蒙月也。傳云無冰時燠也者，謂今所以無冰者，正由時燠也。於字下讀理亦足。通文烝案：無冰例時，襄二十八年有著例。成元年傳又云終時則志。舊解及徐得之成元年得蒙二月，此不得蒙正月。晏子春秋曰：陰冰凝，陽冰厚五寸者，寒溫節。寒溫節，則政平。政平，則上下和。上下和，則年穀熟。陰冰者，不見日之冰；陽冰者，見日之冰。王念孫校正晏子文，其說如此。言燠明不節矣。

### 夏五鄭伯使其弟禦來盟。

○撰異曰：禦本亦作御。左氏公羊作語案。越地禦兒張守節史記正義云：今作語兒。

### 諸侯之尊弟兄不得以屬

通其弟云者，以其來我與其貴者也。

補曰：疏曰：重發例者，前弟年來聘，今禦來盟，嫌不同，故重發之。

來盟前定也。

補曰：前定謂盟。

誓之言素定來者接公之文明與公盟矣不言及義在僖三年

不日前定之盟不日

言信在前非結於今補曰疏曰此云前定之盟不日則丙午及荀庚盟之屬是後定可知

孔子

曰聽遠音者聞其疾而不聞其舒望遠者察其貌而不察其形

貌姿體形容色

補曰國語曰目之察色也不過墨文尋常之聞

立乎定哀以指隱桓隱桓之日遠矣夏五傳疑也

孔子在於定哀之世而錄隱桓

之事故承闕文之疑不書月明皆實錄補曰此承孔子言而述其意世近則無疑疑由遠而起故於桓篇遠日特仍闕文以示傳疑之義與五年傳言疑以傳疑爲一經通例者又略異也言哀定言相連隱皆便文也言夏五傳疑以例其餘明上四年七年無秋七月冬十月皆同此義而莊與桓接二十二年夏五月下無事明亦同義可知也子曰多聞闕疑慎言其餘又曰吾猶及史傳疑見義此之謂也或謂此等闕文之理易知何必傳疑夫唯理所易知故傳疑之義得因以見也公羊經師失其傳授故其傳曰夏五者何無聞焉爾孔廣森以穀梁說之非公羊意也尋公羊所說蓋亦習聞隱桓遠於定哀之言而不知即指夏五傳疑之屬故隱元年桓二年哀十四年傳並曰所見異辭所聞異辭所傳聞異辭定元年傳又曰定哀多微辭以爲昭定哀所見之世文宣成襄所聞之世隱相莊閔僖所傳聞之世內大夫卒則近辭詳而遠辭略內大惡則近辭微而遠辭顯此皆展轉附益致失本真者也傳先釋來盟後釋夏五明來盟文與夏五相連何休以爲莅盟來盟例皆時非也莅盟來盟例不日皆當書月其有不月而時者乃是同中之異後各當文論之齊桓盟不日者皆月或間書時其例正相似

秋八月壬申御廩災

御廩藏公所親耕以奉粢盛之倉也內災例日補曰注釋御廩本杜預也何休曰御者謂御用於宗廟廩者釋治穀名火自出燒之曰災文烝案國語曰廩于籍東南鍾而藏之周禮有廩人倉人

祭邕月令章句曰穀藏曰倉米藏曰廩五行傳曰棄法律逐功臣殺太子以妾爲妻則火不炎上劉向以爲御廩夫人八妾所春米之藏以奉宗廟者也時夫人有淫行挾逆心天戒若曰夫人不可以奉宗廟

之災不志

以其微補疏引徐邈云不足志謂內災如御廩者不足志左傳司鐸火不志是也亦史例也

此其志何也

補曰據經而問以爲唯未易災之

餘而嘗可也志不敬也

鄭嗣曰唯以未易灾之餘而嘗然後可志也用火焚之餘以祭宗廟非人子所以盡其心力不敬之大也補曰范用鄭嗣說讀可也志爲句不敬也爲句疏曰徐邈云而嘗可

也言可以嘗可上屬與范注違王念孫曰徐讀可也絕句志不敬也自爲句實得傳意八年文十三年哀元年傳皆言志不敬也是其明證矣唯者雖之借字古二字通用言魯人不易其災之餘而嘗者其意若曰雖未易灾之餘而嘗可也則不敬莫大乎是故書曰壬申御廩災乙亥嘗所以志不敬也少儀雜記注並曰雖或爲唯表記

天子親耕以共粢盛

天子親耕其禮三推黍稷

注曰唯當爲雖大戴禮墨子荀子戰國策史記漢書列女傳多有借唯爲雖者

王后親蠶齊戒躬桑夫人三繅遂班三

一曰供給翼給也爾雅曰供共具也玉篇曰翼奉也

君服以祀之補曰案祭義祭統天子籍田千畝在南郊諸侯籍田百畝在東郊王后夫人皆有公桑蠶室在北郊傳不言諸侯耕夫

人蠶者舉尊以該之范注夫人以下亦約祭義文彼言夫人親蠶之事又錯互王后事言之故云遂布於三宮夫人世婦之吉者使繅其實王后則班於所卜三夫人之吉者夫人則惟班於所卜世婦之吉者而已

國非無良農工女也

補曰工亦良也毛詩傳曰善其事曰工

以爲人之所盡

事其祖禰不若以己所自親者也

凱曰夫治人之道莫急於禮禮有五經莫重於祭祭者非物自外至者也由中出者身致其誠信然後可以交於神明祭之道也補曰盡

盡心力也。人之所盡不若己自盡。故必自親之。祭統曰：誠信之謂盡。盡之謂敬。愈穢讀此盡字爲進。蓋未是。凱注用祭統文頗不了也。傳言事祖禰必自親。解上粢盛祭服之文亦兼解下春米之文。其意主說春米以共盛共服起之耳。

何用

見其未易災之餘而嘗也。

補曰：問經文  
何用見之。

曰：甸粟而內之三宮。三宮米而藏之御

廩。

甸甸師掌田之官也。三宮三夫人也。宗廟之禮君親割夫人親春。補曰：九章粟米術曰：粟率五十。糲米三十。粧米二十七。鑿

米二十四。御米二十一。凡禾實連秤曰粟。去穢曰米。又通言之。則糲米爲粟。粧以上爲米。段玉裁說書禹貢四百里粟五百里米云。粟者糲米者精米。傳之粟米當同彼矣。內卽納字。周禮注曰：婦人稱寢曰宮。宮隱蔽之言。范以三宮爲三夫人非也。王后之下有三夫人。此三宮則言諸侯制也。諸侯惟一夫人。夫人有三宮。猶王后有六宮也。范又引文十三年傳夫人親春以證此之三宮米。則又以爲諸侯之夫人。其說是也。三宮之人皆春粟。而夫人爲主。劉向所謂夫人八妾也。公羊僖二十年傳引魯子曰：以有西宮。亦知諸侯之有三宮也。是其於三宮之制。猶須推而知之。益信其學之晚出。音義曰：粟氏宮作官。

必有兼旬之事焉。

夫人親春是兼旬之事。補曰：自粟而米。須兼旬。音義曰：兼旬如字。十日爲旬。一本作甸。注亦然。案楊疏謂夫人兼旬師所據本作甸。此涉上甸字而誤也。今依音義正本。唐石經改正。

夫嘗

申御廩災。乙亥嘗以爲未易災之餘而嘗也。

壬

冬十有一月丁巳齊侯祿父卒。

宋人以齊人、蔡人、衛人、陳人伐鄭。

○撰異曰：公羊  
作衛人蔡人。

以者不以者也。

不以者謂本非所得制。今得以之也。補曰：宋非伯者故非。

所得制伯者得以之。則不言以杜預釋例以爲非例所及是也。此發以字例明惡宋也。左傳例曰：凡師能左右之曰以詩箋。國語注曰：東西之於師用上敬下，則民貴於君，故曰君之本。

使人以其死，非正也。

刺四國使宋專用其師輕民命也。補曰：使人以其死者謂驅民以聽命他國置之死地也。自民者以下又明兼惡四國也。

民者君之本也。

補曰：孟子曰：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用下敬上則君重。

十有五年春二月，天王使家父來求車。

補曰：何休曰：求例時。此月者桓行惡不能誅。反從求之。故獨月案此與求賄下范注異。

古者諸侯

時獻于天子以其國之所有。

補曰：時者每歲春也。周禮小行人令諸侯春入貢職方氏制其貢各以其所

故有辭讓而無徵求。

補曰：辭以文辭告曉之。讓譴責也。此國語所謂威讓之令文告之辭所以懲不貢獻者。

求車非禮也。求金甚矣。

文九

年毛伯來求金補曰：言甚者在喪而求非禮尤甚也。疏曰：不云求賄甚而云求金甚者喪事有賄但求之非禮。金非喪所供故以爲甚。文烝案傳言金以包賄也。左傳曰：天子不私求財。公羊曰：王者無求。劉向說苑說求車求金曰：天子好利則諸侯貪。諸侯貪則大夫鄙。大夫鄙則庶人盜。鹽鐵論引傳曰：諸侯好利則大夫鄙。大夫鄙則士貪。士貪則庶人盜。何休說公羊曰：王者求則諸侯貪。大夫鄙。士庶盜。案此三文相似說苑庶人上脫士字鹽鐵論誤。

三月乙未，天王崩。

桓王補曰：史記名林太子泄父平王孫書日者正也。周制太子有孫而死則立孫。

夏四月己巳，葬齊僖公。

補曰：危之者孔廣林以爲僖公寵其弟年之子公孫無知衣服禮秩如適卒成纂弑幾致奪正。

**五月鄭伯突出奔蔡。**

補曰何休曰月者大國奔例月重乖離之禍小國例時也文烝案舊史大國奔皆日小國皆月

**譏奪正也。**

禮諸侯不生名今名突以譏之補曰所謂惡也

**鄭世子忽復歸于鄭。**

補曰汪克寬曰前先書突歸繼書忽奔此先書突奔繼書忽歸突與忽之強弱見矣文烝案此蒙上月左傳曰六月乙亥昭公入左氏別有所據未可用也諸侯出奔歸國入國例月見執歸國例

時說見僖三十年注舊史

**大國出奔歸入者皆日反正也。**

補曰疏曰釋其稱世子也孫復曰鄉曰忽今曰世子忽明忽世嫡當嗣也崔子方曰忽未踰年而失國不成爲君故其復歸曰鄭世子且見當立也文烝案復歸義在僖二十八年傳言復者明其實已爲君宜有國也言世子言復足知上稱鄭忽非嫌矣左氏載續經哀十六年春王正月己卯衛世子蒯

曠自戚入于衛衛侯輒來奔子希衛侯而父稱衛世子據實爲辭與此有合言入不言復入不言歸以蒯曠未嘗一日立乎其位又不宜有國也其義亦當

**許叔入于許。**

補曰此在時例

**許叔之貴者也莫宜乎許叔其曰入何也其歸之道非所**

**以歸也。**

傳例曰大夫出奔反以好曰歸以惡曰入泰曰許國之貴莫過許叔叔之宜立又無與二而進無王命退非父授故不書曰歸同之惡入補曰言貴者解補叔義也案左傳隱十一年魯齊鄭入許許莊公奔衛鄭人使許叔居許東偏

叔者杜預以爲莊公之弟故爲貴經欲顯其爲貴又不得以弟爲文故稱叔叔本宜立乃遲之十有五年間鄭之亂以入于許故曰歸之道非所以歸啖助也字之善與復也言入志非其正也啖之二語傳得包之入例在莊六年傳注引例在莊九年傳

**公會齊侯于蒿。**

補曰此又蒙上月○撰異曰蒿左氏作艾公羊作鄗陸淳孫覺皆從穀梁

邾人牟人葛人來朝。

何休曰：桓公行惡而三人俱朝事之，三人爲衆，衆足責，故夷狄之。補曰：公羊曰：皆何以稱人？夷狄

年一朝二聘，別無異文者。從此可知成五年蟲牢之盟亦同其例。杜預則以爲彼朝聘皆未聞喪於董生此言殆皆無以相難。今以繁露未必廣川本書而邵公注多依胡母生條例，姑兩存焉。若胡安國謂天王崩而相率朝弑君之賊合兩說爲一轉非說經之法。胡書往往如此。

秋九月，鄭伯突入于樕。

樕，鄭邑也。突不正書入明，不當受。補曰：杜預曰：樕，鄭別都。疏曰：案齊小白入于齊傳曰：以惡

突是也。公子不正取國者，則是以惡。若許叔、齊小白是也。但舊無此解，不敢輒定。或傳文互舉之，其實不異。文烝案：互舉之說是也。嘗爲君不言復入者，未入國都不得言復名者，惡也。月者入國例。○上書忽歸，謂之鄭世子。此書突入，謂之鄭伯。自後唯莊四年遇垂一見鄭伯。又十年而有鄖之會，愈樾曰：春秋若曰：當有鄭國者忽也。終有鄭國者突也。文烝案：左傳下十七年十月辛卯，高渠彌弑忽而子亹立。十八年七月戊戌，齊殺子亹而子儀立。莊十四年六月甲子，傅瑕弑子儀而突復立。毛詩序亦云：公子五爭春秋，悉不志。何也？葉夢得曰：鄭亂不以告，則魯不得書於策。春秋安得而見哉？春秋因人以見法，不求備於史，而著其人故曰。其事則齊桓晉文，其文則史。李光地曰：魯桓黨於突。當時鄭通赴告突也，非忽亹儀也。文烝謂突自樕入于鄭，不書亦不告。

冬十有一月，公會宋公、衛侯、陳侯于橐，伐鄭。

橐，宋地。○撰異曰：公羊宋上有齊侯橐。

作侈。案說文引春秋傳公會齊侯于侈，地而後伐。

疑辭也。

補曰：錄會地於伐上，是遷延不進之辭，故曰疑辭。

非其疑也。

鄭突欲篡國，伐而正之，義也。不應疑，故責之。補曰：注非也。左氏以爲謀伐鄭，將納厲公，傳意亦如是。言疑者，諸侯亦知忽之當立，而岐意於突。

卒助突也。胡安國曰：昭公雖正，其才不足以君一國之人。厲公雖篡，其智足以結四鄰之援。諸侯不顧是非，而計其強弱，始疑於輔正，終變而與邪。穀梁所謂非其疑者，非其疑於爲義，而果於爲不義也。

十有六年春正月，公會宋公、蔡侯、衛侯于曹。

夏四月，公會宋公、衛侯、陳侯、蔡侯伐鄭。

蔡常在衛上，今序陳下。  
蓋後至補曰：此本杜預。

秋七月，公至自伐鄭桓無會，其致何也？危之也。

桓公再助篡伐正，危殆之甚，喜得全歸，故致之。補曰：公與諸侯此年爲突伐鄭。前年雖爲忽討突，

而不用心，亦是其助。故云再助。范蒼薄氏駁云：明桓伐突非本心，故言再助。是也。范必知前年爲忽伐鄭，而此年爲突伐鄭者，以前年責其疑，若是伐嫡而疑，則不足可責。明是爲忽討突也。此年傳云危之，若是助嫡，則不須云危，故知是助突討忽也。文烝案：上伐亦是助突。范言再助，是也。蒼薄駁及疏說非也。危致者，阻兵弗戢，以篡助篡，齊禍將發，其危甚也。唐不月，此月者，唐從凡以地致之例，致之已是危之。此從凡致伐之例，不月爲平文，加月爲危也。異事異例，故各發傳，致月例在莊二十三年傳。

冬，城向。

十有一月，衛侯朔出奔齊。

朔，惠公名。

朔之名惡也。天子召而不往也。

補曰：召而不往，是其惡也。公羊亦有其事，而左傳無之。

之，蓋隱桓莊閔之篇，左氏所據，史書多殘闕，有得之傳聞者，有采用雜史者。程子曰：朔構急，誣二兄，使至於死，其罪大矣。然父立之，諸侯莫得而治也。天子治其舊惡而廢之，宜也。趙汎曰：時衛立公子黔牟，而後來王人救衛，朔入于衛，放黔牟于周，則黔牟之

立蓋天  
子之命

十有七年春正月丙辰公會齊侯紀侯盟于黃。

黃齊地補曰下有郎戰渝盟依贊盟公子結盟之例則當去日因下趙盟不去日故亦存日以明同

二月丙午公及邾儀父盟于趙。

趙晉地補曰不以秋伐渝盟去日者魯渝邾盟遠則不日近則日近則惡易見不假去日文得相變也此與句繹同襄二十年盟澶淵亦其比矣儀父稱字者

重邾魯之好故褒之與昧同義於盟既貴其親魯於朝必不責其事桓前朝自當依

董生說○撰異曰公字各本脫今依唐石經十行本補正左氏作公會左傳直言及

夏五月丙午及齊師戰于郎。

補曰左傳曰及齊師戰于奚疆事也杜預曰奚魯地○撰異曰公羊無夏左氏唐石經亦無夏惟穀梁唐石經有夏嚴可均曰孔穎達左氏序正義云桓十七年五月無

夏昭十年十二月無冬則孔所見本無夏字文烝案陸湧孫覺皆曰左氏公羊無夏字蘇轍本葉夢得本張洽本皆無夏字呂本中黃震皆曰穀梁有夏字段玉裁見淳化本左氏亦無夏字郎左氏公羊作奚張壽恭曰說文郎汝南召陵里從邑自聲讀若奚凡說文讀若之字皆可通假穀梁蓋假部爲奚後人少識部字以其與郎相似故誤爲郎耳

內諱敗舉其可道者也。

敗恥大戰恥小補曰重發傳者彼與所與伐者戰此直稱及以戰嫌有異也

不言其人以吾敗也。

言人則微者敗於微者其恥又甚故言師

不言及之者爲內諱也。

及當有人公親帥之恥大不可言補曰此傳與戰升陘傳

全同不言其人四句又與來戰于郎傳三處皆同來戰無及文故以不言及爲諱此及升陘並有及文故以不言及之者爲諱不言及之者即是不言其人下二句卽申上二句注非也帥之者亦非公也傳重發之者彼不言及此不言及之者嫌有異也○

桓賊也。故無恕辭桓君也。故有諱義子曰舉一隅而示之。不以三隅反則吾不復也。子貢曰回也聞一以知二。伯御之誅死也不作謚。不序昭穆。而其稱公紀年以書事。則十一年矣。設以君子脩之。亦若是而已矣。

## 六月丁丑。蔡侯封人卒。

秋八月。蔡季自陳歸于蔡。

補曰。蔡季杜預以爲卽獻武也。非出奔歸非篡月者爲下葬日。

蔡季。蔡之貴者也。

補曰。亦解稱季義也。季者何休杜預並以

爲桓侯之弟。桓侯之弟。故爲貴。桓已卒。不得以弟爲文。故稱季也。

前十二年之蔡叔。當爲季兄。叔蓋先桓侯卒。故是時季立得爲正。自陳。陳有奉焉爾。

陳以力助。補曰。公羊例曰。有力焉者也。

徐邈曰。葬者臣子之事故。書葬皆以公配謚。此稱侯。蓋蔡臣子失禮。故卽其所稱以示過。補曰。劉歆賈逵許淑說左氏曰。桓卒而季歸。無臣子之辭。而其所據爲說者。則不可用。徐注謂卽其所稱以示過。此不合事實。史記蔡世家。蔡諸君自宮侯而下。皆以侯配謚。無

奪臣子辭。而其所據爲說者。則不可用。徐注謂卽其所稱以示過。此不合事實。史記蔡世家。蔡諸君自宮侯而下。皆以侯配謚。無

稱公者。前此宣公考父。亦稱宣侯。後此文公申。而下皆稱侯。左傳有哀侯。穆侯。文侯。景侯。靈侯。平侯。昭侯。皆不稱公。啖助又舉世本爲謚。然則蔡臣子悉自稱侯。春秋何獨於桓侯仍其本稱。知徐爲不然矣。孔廣森曰。五等諸侯。皆得以公配謚。本周之舊制。若魯考公。煬公。齊丁公。乙公。是也。然書有文侯之命題篇。則亦有謚配本爵者。文烝案晉未爲曲沃時。皆稱某侯。此等先儒多已言之。竊意謚以公配。亦不禁人配以本爵者。周制之便俗也。雖以本爵配。而春秋必稱公者。魯策之守禮也。此葬蔡桓侯。若是史文。當如杜說。若是經意。當如劉蕡許說。今未敢定焉。又考周初諸侯。猶多沿殷舊制。不可繩以正典。周公曰。周文公。而魯公不見其謚。齊大公亦無謚。丁公乙公。癸公。皆非謚也。杞之東樓公。西樓公。題公。謀娶公。亦非謚也。衛曰康叔。康伯。宋曰微子。微仲。蔡曰蔡仲。蔡伯。曹曰曹叔。晉曰唐叔。唯微子仍舊稱。餘皆以字繫地繫國也。晉侯變宋公稽。不見他稱。許文叔則以字配謚。德男至康男。

五世乃多配以本爵。衛考伯至貞伯五世。曹大伯至惠伯八世。多以字配諱也。此葬爲危文者。季自外歸。以貴嗣位。有危道焉。

及宋人衛人伐邾。

補曰。及者內卑者也。猶稱人也。許翰曰。正月與齊爲黃之盟。五月戰焉。二月與邾爲趙之盟。八月伐之。詩曰。君子屢盟。亂是用長。豈不然哉。

冬十月朔日有食之。言朔不言日。食既朔也。

既盡也。盡朔一日。至明日乃食。是月二日食也。補曰。實亦是月朔食日。官日御失曆。以爲二日。故不言日而言

朔所以  
正之

十有八年春王正月。

此年書王。以王法終治桓之事。補曰。此與元年之治桓。以始終相對。傳於彼言之。此從可知也。元年之王。與他公一例。與桓不同。故其薨年無王。同於隱莊。與夷之弑。終生之卒。則皆春月第一事。所以與隱莊宣之薨不同也。

公會齊侯于灤。公夫人姜氏遂如齊。

公本與夫人俱行至灤。公與齊侯行會禮。故先書會灤。既會而相隨至齊。故曰遂。遂繼事之辭。

他皆放此。補曰。灤。齊魯間水名。注故曰。遂以上。皆本杜預。其實夫人亦行會禮也。如亦并蒙月。○撰異曰。公下各本衍與字。今依唐石經刪正。左氏有與字。段玉裁曰。左經疑俗增之。春秋書及書贊。未有書與者。僖十一年公及夫人姜氏。夫人偕行書例也。左傳記其始謀曰。將與姜氏如齊。記其實事曰。公會齊侯于灤。遂及文姜如齊。至聖人筆之曰。公夫人姜氏遂如齊。不言及何。注云。明遂在夫人也。

灤之會。不言及夫人。何也。

據夫人實在當

言公及夫人姜氏會齊侯于灤。以夫人之仇。弗稱數也。

灤之會。夫人驕仇。不可言及。故舍而弗數。今書遂如齊。欲錄其致變之由。故不可以不書。實驕仇而不制。故不言及。補曰。傳解會不言及夫人。

因以見如齊不言及之義。夫人會如皆非禮。此處皆未暇論之。夫人如者。父不在而歸寧也。公如者。朝也。左傳魯人告齊曰。來脩舊好。禮成而不反。行朝禮可知。

夏四月丙子。公薨于齊。

夫人與齊謀殺之。不書諱也。魯公薨正與不正皆日。所以別內外也。補曰。夫人從君亦皆日。定元年傳曰。內之大事日。

其地於外也。

補曰。疏曰。據隱

閔不地。故決之。文烝案。內君內。夫人內大夫外。君苟死於外。則皆地重其異常。故謹之也。外謂竟外。若國都之外。

薨稱公舉上也。

公五等之上。

丁酉。公之喪至自齊。

補曰。何休曰。加之者。喪者死之通辭也。本以別死生。不以明貴賤。非配公之稱。故加之以絕案。此即傳所謂緩辭也。又曰。凡公薨外致日者。危痛之。朱子曰。孔子直書義在其中。云公會齊侯于灤。公夫人姜氏遂如齊。公薨于齊。公之喪至自齊。夫人孫子齊。此等顯然在目。雖無傳亦可曉。

秋七月。

冬十有一月己丑。葬我君桓公。

補曰。公夫人葬亦並日。言我君舉國上下之辭。補曰。疏曰。公者。臣子之稱也。我君者。接及舉

國上下之辭。文烝案。注疏以上下爲臣民。非也。臣民正皆稱公耳。廣雅曰。接合也。上下謂五等爵也。公爲五等之上。君則合上下。稱之於薨專舉其上。稱於葬兼舉其合。上下之稱。四句意相貫。何休曰。以公配諡者。終有臣子之辭。加我君者。饑內也。

弑賊不討。不書葬。此其言葬何也。

據隱公。不書葬。禮君父之讎。不與共戴天。而曰不責踰國而討于。是也。

而討于子者時齊強大非己所討君子卽而恕之以申臣子之恩補曰于是於此時也後不復讐而釋怨乃刺之疏以爲公雖不能報理當絕交明其當恆以討爲念而此時則姑不責其討蘇軾謂春秋之義立法貴嚴而責人貴寬故安國謂春秋立法謹嚴而宅心忠恕正此之類申臣子之恩者謂不奪其葬也

### 桓公葬而後舉謚謚所以成德也於卒事乎加之矣

謚者行之迹所

以表德人之終卒事畢於葬故於葬定稱號也昔武王崩周公制謚法大行受大名小行受小名所以勸善而懲惡禮天子崩稱天命以謚之諸侯薨天子謚之卿大夫卒受謚於其君補曰注首句及大行二句逸周書謚法文也案此傳二句當以表記二句證之人兼有衆善者取其大善一字爲謚卽善惡相雜苟不至純惡無善者亦以其善取一字爲謚然則惡謚如幽厲者蓋所不得已故曰謚所以成德而表記曰節以壹惠也周書謚法爲字無多卽論語所論兩人知同謚亦容異行而昭穆世近則謚必不同於此無以通之推其本意特因旣葬之後人事卒而鬼事始舊名將諱則新名宜尊故別易一字爲名以相加崇而其中又因有所取義耳故曰於卒事乎加之而表記曰謚以尊名也爾雅加崇重也崇高也充也內則注加猶高也國語注加猶上也以此意讀傳則也字矣字皆有意理而此禮亦通矣白虎通據葬定公文明祖載而有謚

**會矣。**桓無此三者而出會大國所以見殺補曰復發傳者隱表會戎之危此明桓見殺之事故重發之○家鉉翁曰是歲由正月迄歲終惟書晉桓所以死不間以他事於此見聖人之經爲誅亂賊而作案家氏論經多如此謂隱四年所書皆衛事莊九年所書皆齊事僖二十八年所書皆晉事昭八年所書皆陳事以爲春秋非史也史者備記當時事春秋主乎垂法多所不書又謂春秋始於誅魯之亂賊而終於齊陳桓弑君之年其說皆未必然姑記於此

第九一葉七行

約卽  
論字。

第九四葉九行

適與  
敵同。

第一一二葉九行

今通志堂刻葉傳  
本劍板擴增夏字。



# 穀梁補注五

嘉善鍾文烝朝美著

## 春秋莊公閔公經傳第三補注第五

莊公桓公世子同也。母文姜。以莊王四年卽位。閔公莊公子。史記名閔。世本名啓方。母叔姜。哀姜之姊也。以惠王十六年。

卽位。凡閔之謚。古書多作滑。案漢書藝文志曰。春秋古經十二篇。謂左氏春秋經也。又曰。經十一卷。謂公羊穀梁春秋經也。又曰。左氏傳三十卷。公羊傳十一卷。穀梁傳十一卷。謂左傳卷數不與經篇數同。公羊穀梁傳卷數皆與經卷數同也。何休說公羊云。繫閔公篇於莊公下。故十二公爲十一卷也。公羊音義於僖十六年云。本或從此下別爲卷。案七志七錄。何注止十一卷。公羊以閔附莊故也。後人以僖卷大。輒分之爾。穀梁音義於莊十九年云。傳本或分此以下爲莊公與閔公同卷。唐石經公羊及鄂州本僖公第五。其下注曰。卷四以至哀公第十二。注曰。卷十一。凡此皆何范本十一卷之證也。三家之經各有所受。閔不別卷者。蓋因文稀簡少。附合前篇。後易縑素。亦遂仍之。而何休以爲子未三年。無改於父之道。引傳三年稱子云云。不可通於穀梁之義。

據君  
不絕

得曰

曰

君弑

賊

不討

不書葬

元年春王正月。繼弑君不言卽位。正也。繼弑君不言卽位之爲正。何也。

據君  
不絕

得曰

曰

君

賊

不

討

不

書葬

先君不以其道終。則子不忍卽位也。

補曰。君無不行卽位之禮者。行其禮而不書。見嗣子之不忍。葉夢得曰。卽位者禮也。不忍者情也。孔廣森曰。君弑賊不討。不書葬。以義治也。君弑子不言卽位。以仁治也。二者並春秋新意。

三月夫人孫于齊。

桓公夫人文姜也。補曰：何休曰：非實孫也。起練祭左右。○撰異曰：孫本亦作遜。後同。左氏公羊皆同。段玉裁曰：孫作遜者俗也。或將左氏音義孫遜互易者謬。

猶孫也。

孫孫遁而去。補曰：言猶者義相近。孫遁之孫義近子孫之孫也。爾雅子之子爲孫。郭璞曰：孫猶後也。後謂退在後生也。此與蒙者蒙也。徹者徹也。虛虛也。已已也。相似後來又製遜字。爾雅曰：遜遜也。孫炎曰：遁逃去也。易序卦傳曰：遜者退也。明亦若

諱奔也。

補曰：內諱公夫人奔謂之孫。公羊亦同。諱者經例因史例也。左傳載子贛對衛出

退在後生矣。

諱奔也。

公曰：昔成公孫于陳。獻公孫于齊。今君再在孫。明臣子之辭如是。奔急辭。孫緩辭。

錄母之變。始人之也。

夫人初與桓俱如齊。今又書者於練時感夫人不與祭。故始以人道錄之。補曰：接與際同義。

猶言會也。練者十三月之祭。此日以練布爲冠服。故以名祭。卽小祥也。注言以人道錄之。非

傳意。王念孫曰：傳言錄者閔錄之也。人之者仁之也。謂於練時閔錄夫人之不與祭。於是始仁之也。公羊言念母。此言仁之其義

一也。仲尼燕居注曰：仁猶存也。墨子經篇曰：仁體愛也。說文曰：仁親也。又方言曰：凡相憐哀九疑湘潭之間謂之人兮。中庸曰：仁者人也。注曰：人讀如相人偶之人。以人意相存偶之言表記曰：仁者人也。注曰：人謂施以人恩則人與仁同義。公羊成十六年傳

曰：此其言舍之何仁之也。曰在招丘懦矣。何休注曰：仁之者若曰在招丘可悲矣。閔錄之辭表記注引公羊傳仁之作人之古書

仁與人二字多通用。義通故字亦通也。文烝案王說是也。二句明所以特書孫齊義也。公羊曰：夫人固在齊矣。其言孫于齊何念

母也。賈逵服虔說左氏曰：桓公之薨至是年三月期而小祥。公憂思少殺。念及於母。以其罪重不可以反之。故書孫于齊耳。其實

先在於齊。本未歸也。孔廣森以爲莊公念母將迎而復之。乃著之曰：是時固孫

不言氏姓。貶之也。

哀姜有殺子之罪。輕故貶元年。

服說略同。賈服以爲殺子罪輕，故孫不去姜氏。賈又以說喪至，但去姜之義。孔廣森曰：夫人姜氏孫于邾，是內絕之之辭。絕之則無惡也。於其喪歸，乃復以小君事之，故惡之於彼。夫人孫于齊，內逆之之辭也。自後遂終以小君事之，故惡之於此。後不待貶矣。

## 人之於天也。以道受命。

補曰：此下申貶義也。賈子曰：命者制令也。制謂限制令者號令。下所云以言而在天亦若諱諱然者也。人爲父母所生，其中有天焉。下三年傳曰：三合然後生，是也。道者，天人之際，可言可行之名也。自天之人，則曰自誠明，謂之性。自人達天，則曰自明誠，謂之教。性始之，教終之道，在其中矣。堯舜性之，誠明也。誠者，天之道也。湯武身之，自明誠也。誠之者，人之道也。誠之者，忠誠也。身之者，反之謂反。身而誠也，不明乎善，則不誠。其身善者，所性而有也。誠言乎自成也。道言乎自道也。皆大名也。若道與德對文，則道者若大路也。德者得善於身也。其綱親親仁也。厚賢義也。其殺其等禮所生也。其目君臣也。父子也。夫婦也。昆弟也。朋友之交也。皆道也。所以行之者，知也。仁也。勇也。皆德也。

言乎心之皆有，則曰仁也。義也。禮也。知也。言乎心所同然，則曰理也。義也。此夫子子思孟子之精言而傳之所指也。中庸曰：自誠明，謂之性。自明誠，謂之教。其發端則曰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脩道之謂教。陸賈曰：天地生人以禮義之性。人能察己，所以受命，則順。順之謂道。董仲舒曰：明於天性，知自貴於物。然後知仁義，知仁義。然後重禮節。重禮節，然後安處善安處善。然後樂循理。諸文語意，皆與傳同。而陸生似卽本傳義。但陸以受命之後能順爲道，傳言受則已，兼有順義。與下以言受命一例。天者，自始生而然也。天命之謂性也。受命者，終身之所受也。率性之謂道也。案下傳三合然後生。詩大雅曰：天生烝民。有物有則。左傳劉康公曰：民受天地之中以生。論語曰：人之生也直。諸生字皆謂始生而左傳論語二生字，又爲生存生活之生，與始生之生相因爲義。可知此傳二句之說矣。○性之爲字，从心从生，是由始生得名。故曰生之謂性。曰性者，生之質也。與生俱生，是其訓詁然也。經傳性字有二解。如孝經天地之性，人爲貴。直訓生也。父子之道，天性則性情之性也。左傳民樂其性，亦生也。協於天地之性，性情之性也。夫傳言人之於天，以道受命而奉陶曰：天敍有典。天秩有禮。逸書太甲曰：顧諟天之明命。尹吉甫曰：天生烝民。有物有則。民之秉彝。好是懿德。劉康公曰：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所謂命也。夫子曰：人之生也直。子思曰：天命之謂性。自誠明，謂之性。比而觀之。

性善明矣。然而孟子言性善，乃爲發前聖所未發者。可欲之謂善，無惡之謂善。孟子以爲人性但有善，無有不善。且人人所同此性字，眞切究竟之義。其原出於中庸之言誠，而自詩書以來，皆引而不發。子貢所謂夫子之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聞者也。論語言性之文，唯曰性相近也。習相遠也。唯上知與下愚不移。其辭最渾，而其理最密。得其言不得其意。未有不以爲善惡混者。又未有不以爲三品者。非孟子固不能辯之矣。蓋自夫子沒有，微言絕學者多失其旨。於是又有子賤漆影開世碩公孫尼之說。有樂記之說。有告子四章之說。有公都子所稱告子曰及兩或曰之說。大率或言靜，或言動，皆有似乎相近之言。而言有性善，有性不善者，則又似乎上下不移之言。今取孟子之書，詳考而深繹之。人與聖人皆同類而相似，即口目耳鼻四肢之形色，其血氣心知之中，而仁義禮智具焉。斯則謂之爲天性。性不可知。於情知之情不必專善，而以其皆有惻隱羞惡恭敬是非之心，乃所謂故以利爲本者。故知其皆有仁義禮智根於心，而所性皆善。雖曰皆善，而非堯舜之至誠，不可言性之雖非性之，而皆可反身以思誠，即皆可以爲堯舜。惟不思不求，而不能盡其才，陷溺焉，梏亡焉，則其本相近者，倍蓰相遠，而至於無算。斯夫子所謂下愚矣。下愚從習而來，至此則亦不移。相遠之實，以下愚爲極，相近之名，從上知而生。此則孟子未嘗引論語而實密合論語之意，廣大精微，明白洞達。言天人性道者，必至此而其說乃盡。文烝讀孟子，積久乃悟之。章句既多，用特槩括焉。聖人與我同類，同類者相似，二語最分曉。以聖人之與人相似，卽知人之與上知相近也。相似卽是相近，而於所謂好惡與人相近，所謂違禽獸不遠者，近遠之文，雖同其意異也。七篇言性最先處曰：孟子道性善，言必稱堯舜。堯舜者，善之極性之準。以是知論語兩相字，必指上知也。一章再出子曰者，始吾於人善人不見之例也。四德有智，卽上知之知明性中有知無愚，而下愚自由於習故，又曰困而不學民斯爲下也。趙岐解倍蓰無算云：非天獨與此人惡性，其有下愚不移者，譬如被疾不成之人，所謂童昏也。此注是也。趙又解湯武反之云：反之於身，明反非反性之謂。管子言內靜外敬，能反其性。性將大定。莊子言反性復初，彼皆道家之學，異乎孟子所論也。宓子漆影子世子公孫尼子之書，見漢志，而王充論衡稱之曰：周人世碩以爲人性有善有惡，舉善性養而致之，則善長；因惡性養而致之，則惡長。故世子作養書一篇，宓子賤漆影開公孫尼子之徒，亦論情性與世子相出入，皆言性有善有惡。此卽公都子所述，可以

爲善可以爲不善之說也。樂記亦公孫尼所作。其言曰。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民有血氣心知之性。而無喜怒之常。其言靜。卽告子無善無不善之說。其言動。卽告子杞柳湍水食色。及以生訓性之說。亦即可爲善。可爲不善之說也。至於仁義禮智信五性。爲五行物象之說。好惡喜怒哀樂六情。生於六氣之說。又有喜怒哀懼愛惡欲七情之說。與夫性爲陽氣。情爲陰氣。陽氣有仁。陰氣有欲之說。又有性不發爲陰。情形外爲陽之說。性其情。情其性之說。此等分論性情。皆於孟子無妨。古微兼言人心之危。此等言情言心。亦於孟子無妨。詩書所稱。不虞天性。俾爾彌爾性。並不主於論性。其曰節性者。則以好惡喜怒。哀樂之無節於內者言之。而不害其爲本自有節也。孟子又言忍性。亦節性之意也。言豈一端。各有所當。學者亦務究性善大旨而已。苟卿後出。其學深於禮。好非子思孟子。作性惡一篇。與孟子爲難。而以性與僞對。則亦明知性之爲誠。漢儒言天地生人以禮義之性。言明於天性。知自貴於物。然後知仁義重禮節。安處善樂循理。言天之所生。皆有仁義禮智順善之心。保定人甚固。其餘言五性者甚衆。而後來輯古文書者。言恆性說文之訓。則直曰性善者也。其實於孟子之言。終未能篤信而發明之。故董仲舒著書言性。未可謂善。其後楊雄荀悅。及王充本性。唐韓子性原。皇甫湜之論。杜牧之辯。皆不宗孟子者也。李翱宗孟。而始爲滅情復性之說。性不可言復。且離情無以求性矣。宋周子善談名理。而程子因以有理與氣之說。張子亦有天地之性。氣質之性之說。朱子皆取以說孟子。夫天生萬物。莫不有性。故水性下。山性生。羽性輕。雪性消。玉性堅。犬性守。牛性順。馬性健。而人性則善。善謂之仁義禮智。仁義禮智之心。有所同然者。謂之理義。今曰性卽理也。不及在我在物之別。則語未足矣。人有性。而情以見之。才以充之。形色以載之。或謂之天性。或謂之血氣心知之性。各便文以爲言。今必兼論性與氣。而分論天地之性。氣質之性。則辭又費矣。且諸大儒之發明性善。與論語三言。終不合一。則後人安得無疑哉。周子以來。皆引易繫辭傳。一陰一陽之謂道。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先道次善。而後及性。與中庸孟子所指各殊。其言道。卽論語之天道。大戴禮本命。言分於道。謂之命者也。今不復繁文焉。

## 於人也。以言受命。

臣子則受君父之命。婦受夫之命。補曰。言謂教令也。

生民之初有男女而後有夫婦有父子有君臣帝王之教君者臣之天父者子之天夫者妻之天是故子之愛親命也不可解於心臣之事君義也無適而非君也無所逃於天地之間陰之從陽女之順夫天地之義也三綱之道本諸性而垂諸教者也以道受命以言受命其實一也言或有不當受者若傳論曹世子則亦以道爲斷也

**不若於道者天絕之也不若於言者人絕之也。**

若順補曰爾雅

文也惠士奇曰婦人殺夫天與人皆絕之案左傳曰不稱姜氏絕不爲親禮也亦謂魯當絕之

**臣子大受命。**

言義得貶夫人補曰臣謂時史子謂莊公史承公意錄母之變存以人恩宜大所以受命於天人者不可不貶夫人

此君子所以示義蓋舊有姜氏文而削之君子亦史臣也子則亦容時君或言臣得連言子耳自人之於天也以下董仲舒緊露亦有其文董未必用穀梁蓋古書成文也末一句當非成文或董所本無矣葉夢得曰有春秋之教有春秋之法教者施之後世曰夫人矣不可謂之奔故言孫法者行之

其人夫人之罪不可容於魯故不書氏

## 夏單伯逆王姬。

○撰異曰逆左氏作送左以經諸單伯皆爲天子之大夫案傳有魯大夫費子父亦稱費伯與單伯相似又史記魯邑有單父明單伯實魯大夫矣孔廣森曰逆則据往之日書先行單伯而後築館可也送則据

來之日書時尙未有以居王姬也

**單伯者何吾大夫之命乎天子者也命大夫故不名也。**

單姓也伯字諸侯歲貢士于天子天子親命之使還其國爲大夫者不名天子就其國命之者以名氏通也補曰注言歲貢士者

射義言古者天子之制諸侯歲獻貢士於天子故范云爾但據鄭君注以歲獻爲獻國事之書及計偕物以貢士爲三歲而貢士

則范非也何休曰禮諸侯三年一貢士於天子天子命與諸侯輔助爲政所以通賢共治示不獨專重民之至大國舉三人次國舉二人小國舉一人何注與伏生書大傳同射義注悉依爲說范言天子就其國命之者以名氏通亦非也大夫稱名氏者皆其

君所命君不命則名而不氏此乃傳之明文范說不亦謬乎王制曰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次國三卿二卿命於天子一卿命於其君小國二卿皆命於其君鄭君疑記文誤脫以爲小國亦三卿一卿命於天子二卿命於其君單伯後不卒何休無說當與柔同溺皆

其不言如何也

據僖三十年公子遂如京師言如

其義不可受於京師也其義不可受於京

師何也曰君躬弑於齊使之主婚姻與齊爲禮其義固不可受也

禮尊卑不敵天子嫁女子諸侯

必使同姓諸侯主之魯桓親見殺于齊若天子命使爲主則非禮大矣春秋爲尊者諱故不可受之于京師補曰爾雅曰婿之父爲姻婦之父爲婚注天子嫁女二句本公羊也衰麻接弁冕亦是義不可受下傳乃備言之君躬各本誤作躬君今依胡安國傳

歐舉集傳釋義本李廉會通本趙汸集傳乙正王引之曰注以魯桓釋君親釋躬

傳文誤倒未考宋元人所見本也音義曰弑又作殺注同案殺字是今注未誤

秋築王姬之館于外

補曰毛詩傳聘禮注皆曰館舍也說文曰館客舍也雜記曰公館者公宮與公所爲也私館者自卿大夫以下之家也曾子問略同加之者緩辭○攢異曰館白虎通引作觀

築禮

也

補曰於禮宜築館也築館與築邑築壘築圍亦同但無處之事爲異苟不爲其築于外則史不記而經無文成十八年傳所謂築不志也何休曰繕故曰新有所增益曰作始造曰築說文曰築擣也

于外非禮也

外城外也補曰於

築之爲禮何也

補曰據諸侯宮非

主王姬者必自公門出

公門朝之外門主王姬者當設

禮不當築館城外几筵于宗廟以俟迎者故在公門之內築王姬之館補曰朝者治朝治朝之外門卽雉門也雉門曰公門言必自公門出者所以起下二句注末二句宜刪去

於廟則已尊於寢則已卑爲

之築節矣。

補曰。公羊曰。於路寢則不可。小寢則嫌。公子之舍則以卑矣。其道必爲之改築者也。何休曰。公子女公子也。當築夫人之下。羣公子之上。文烝案節者制斷也。傳意似當築廟下寢上。

築之外變之正也。

之正也。築之外變之爲正何也。

補曰。愈樾曰。當作爲變之正爲字變之字誤倒。

仇讐之人非所以接婚姻也。

衰麻非所以接弁冕也。

親迎服祭服者重婚姻也。公時有桓之喪。補曰。喪服經曰。斬衰裳苴絰。杖絞帶冠繩纏。皆履者父。凡服上曰衰。下曰裳。男子衰與裳殊。此言衰。

則該裳矣。麻謂首要經也。斬疏齊大小功布總五服皆曰衰。其經皆麻。言衰麻猶言衰經。此以配衰而足其文。非指衰之布爲麻也。弁冕皆親迎之服。大夫以上服冕。此兼言弁亦以足句。又弁是大名。故疏曰。弁冕者連言之。周禮弁師掌王之五冕。故傳亦通言之也。趙匡曰。言築之爲宜。不若辭之爲正也。故君子貴端本也。孫復亦云。

其不言齊侯之來逆何也。不使齊侯得與吾爲禮也。

補曰。齊侯與魯不可相爲禮。不復讐則怨不釋。卽四年傳之義也。疏曰。舊解齊侯親逆不至京師。文王親逆不至于治。則天子諸侯親迎皆不至婦家矣。今恐不然。何者。此時王姬魯主婚。故不至京師。詩稱親迎于渭者爲造舟爲梁張本焉。知文王不至大姒家乎。

冬十月乙亥。陳侯林卒。諸侯日卒。正也。

補曰。疏曰。重發之者。此共錫命。相連恐日月爲錫命錄。故明之。

王使榮叔來錫桓公命。

榮氏。叔字。天子之上大夫也。禮有九錫。一曰輿馬。二曰衣服。三曰樂則。四曰朱戶。五曰納陛。六曰虎賁。七曰弓矢。八曰鉄鍤。九曰秬鬯。皆所以褒德賞功也。德有厚薄。功有輕重。故命有

多少何休曰桓弑逆之人王法所宜誅絕而反錫命悖亂天道故不言天王也文五年王使榮叔歸含且賈則曰含者臣子之職也以至尊行卑事故不言天王也三月王使毛伯來會葬又曰刺比失禮故亦不言天王也甯案僖二十四年天王出居于鄭不可最大矣禮天子既有贈含之制傳但譏二事共一使耳言且所以示譏一事無再貶之道也以天王之尊會人妾祖母之葬誠失禮矣孰若使任叔之子來聘使家父來求車之不可乎此三者皆言天王明非義之所存舊史有詳略夫子因而弗革故知曲說雖巧致遠則滯矣補曰此依杜預以榮爲氏文五年注以榮爲采地文元年叔服注云未受采邑故不稱氏氏卽采地三公至元士皆同榮叔亦得爲中大夫也書序有榮伯爾雅曰錫賜也九錫之文本何休注何休又曰百里不過九命七十里不過七命五十里不過五命范謂以功德爲多少與何異也韓詩外傳春秋緯禮緯皆言九錫書大傳則言諸侯三年一貢士一適謂之好德再適謂之賢賢三適謂之有功有功者天子一賜以車服弓矢再賜以秬鬯三賜以虎賁百人號曰命諸侯是三錫也但春秋錫命及左傳諸所載似皆未可援三錫九錫爲說惟齊桓晉文錫命爲侯伯略相近焉王不稱天范駁何休甚善然非舊史有詳略也春秋書錫命三桓書王文書天王成書天子其義一也其義一而或稱王或稱天子者成八年傳云見一稱也但傳惟以見一稱釋天子而不釋王者天子終春秋祇一見而王則本配諡之稱其爲見一稱易明無待釋也夫同此錫命一事而其文三變焉所以得爲見一稱耳至於榮叔歸含召伯會葬皆在文公逆祀後則是傳所謂文無天者因魯起義非闕王身而先儒亦莫能悟深可喟矣大氏王不稱天決無貶王之義春秋言王言天王言天子言王后禮有受命無來錫命錫命非正也賞人於朝與士共之當召而錫也周禮大宗伯職曰王命諸侯則賈之是來受命補曰鄭君注曰賈進之也王將出命假祖廟立依前南鄉賈者進當命者延之命使登內史由王右以策命之降再拜稽首登受策以出此其略也諸侯爵祿其臣則於祭焉生服之死行之禮也補曰公羊曰錫者何賜也命者何加我服也何休曰言命不言服者重命不重其財物孔廣森引觀禮諸公奉籩服加命書于其上大史述命侯氏降拜升成拜大史如

書于服上。生不服。死追錫之。不正甚矣。

補曰。周禮大史賜謚無追錫命之禮。何休曰。禮生有善行。死當加侯氏受。之文。燕案杜預釋例曰。天子錫命其詳未聞。諸侯或卽位而見錫。或歷年乃加錫。或已薨而追錫。晉桓薨後見錫。則亦衛襄之比也。魯文卽位見錫。則亦晉惠之比也。魯成八年齊靈二十三年乃見錫。隨恩所加得失存乎其事。

王姬歸于齊。

補曰。齊侯來逆而姬歸也。何休曰。內女歸例月。外女不月者。聖人探人情以制恩。實不如魯女。

爲之中者歸之也。

補曰。明與紀季姜略同。與齊桓夫人異。重發傳者。彼爲媒。

此爲主也。讀同彼傳。丁溶曰。中當作主疏云。彼王姬非魯主昏。又二年傳爲之主者。卒之也。明此亦當爲主。

齊師遷紀邢鄆部。

補曰。爾雅曰。遷徒也。蒼頡篇曰。徙移也。○撰異曰。紀下或有于字。傳所明記而先儒失之。今以夏小正傳例推知之。

紀國也。邢鄆部國也。

此國以三言爲名。

或曰。遷紀于邢鄆部。

十年宋人遷宿。傳曰。遷亡辭也。其不地宿。不復見矣。齊師遷紀四年復書紀侯大去其國也。

若齊師遷紀于邢鄆部。當言于以明之。又不應復書地。當如宋人遷宿。齊人遷陽。或曰之說。甯所未詳。

補曰。案傳有誤字。當云邢鄆部邑也。或後人妄改之。紀之爲國。前已屢見。傳先言紀國也者。以起下邢鄆部之爲紀邑也。四年紀侯始去國。此時安得遷紀國都。豈有國遷而君猶在國者乎。公羊以爲外取邑。以爲自是始滅。杜預曰。齊欲滅紀。故徙其三邑之民而取其地。又論語稱管仲奪伯氏駢邑三百。應劭說卽此邢也。不曰齊師伐紀。取邢鄆部者。實是遷徒其民。且遷是亡辭。欲以著亡紀之漸也。邑得言遷。又繫紀皆變文也。傳言紀是國都之大名。邢鄆部乃其三邑。明與他例不同也。又稱或說者。謂經文異本。多一于字。猶夏小正傳說初歲祭未云。或曰祭韭也。說鹿從云。或曰人從。皆記別家經之異。與此正同矣。此有于字者。謂遷紀都之民於其三邑。文異

則義異也。諸稱或曰其一曰者文同而義異也。皆示傳疑兼存之師說如是。

二年春王二月葬陳莊公。

夏公子慶父帥師伐於餘丘。

慶父名字仲父。補曰杜預曰莊公時年十五則慶父莊公庶兄案慶父諱曰共。仲也慶父所弑乃莊之子故不如靈豫貶且靈弑別無見文慶父弑當文自見。

而曰伐於餘丘。邾之邑也。其曰伐何也。

補曰據凡言伐國侵國者皆其四竟之內不必迫近國都雖伐於餘丘當言伐邾李廉曰經書魯大夫帥師伐國者九獨

於餘丘以邑而書伐欲以起問者察事情也。

公子貴矣師重矣而敵人之邑公子病矣。補曰既貴且重乃敵一邑病也明特變國言邑以顯新義。

病公子所以譏乎公也。

補曰大夫之事皆公命。

其一曰君在而重之也。

邾君在此邑故不繼于邾使若國補曰疏曰一曰之說亦

解稱伐之意言爲君在重之使若國然故邑亦稱伐文。此亦解變國言邑之意注本公羊失之疏亦未了。

秋七月齊王姬卒。

補曰何休曰內女卒例日外主其嫁則有兄弟之恩死則服之服之女卒不日者恩實輕於內女。故書卒禮記曰齊告王姬之喪魯莊公

爲之大功補曰此亦讀爲之主者絕句我爲之主者則書卒以卒之經仍史之舊也。主字各本脫今依唐石經陸湧集傳纂例及十行本竊舉集傳釋義本李廉會通本補正注引禮記檀弓文。

冬十有一月。夫人姜氏會齊侯于禚。

禚齊地。補曰。月者爲下卒。文姜初如莒不月。則此亦當不月。

○撰異曰。禚公羊作郜。玉篇禾部引作禚。

不踰竟。踰竟非正也。

補曰。何休以爲婦人無外事。外則近淫也。此通說諸婦人踰竟事。

婦人不言會。言會非正也。

補曰。會或在竟外。君大夫之事。非婦人事也。此說本經。

在竟外。君大夫之事。非婦人事也。此說本經。

亦通說下二會及聲姜二會。并包杞伯姬。饗甚矣。

饗在四年。補曰。饗者兩君之事。亦非婦人事。飲食宴樂。其情羈親尤亂男女之別。故非正尤甚也。此指說四年事。

在竟內。或

乙酉。宋公馮卒。

補曰。疏曰。馮是穆公長子。與夷既弑。則馮當正。故書日。

三年春王正月。溺會齊師伐衛。

徐邈曰。傳例曰。往月危往也。齊受天子罪。人爲之興師。而魯與同其理。危也。補曰。徐邈危往之例。亦通於大夫。徐是也。傳言會仇讐。解溺直稱名之義。徐以危往。又別取一義。○撰異曰。師各

本誤作侯。今依唐石經改正。

溺者何也。公子溺也。

據二年公羊皆所未聞。其不稱公子何也。

補曰。左氏公師伐於餘丘。稊公子補曰。

惡其會仇讐而伐同姓。故貶而名之也。

補曰。貶溺亦所以譏公也。溺後不

當云。據凡公子無不氏者。恩故不卒大夫。與桓同義。文烝案。溺卒在莊世。容有其理。要亦其卒時實無恩禮。史所不書。公子彊之子哀伯達。其卒在莊世。不書。亦其比也。桓莊五十年中。自末年公子牙外。無卒大夫者。葬卒當是君子所削。其餘如柔。溺。單伯。達之類。當皆是二君不加恩禮。而史不錄卒也。牙之卒。左傳稱立叔孫氏。則明其有恩禮。

夏四月葬宋莊公月葬故也。

補曰重發傳者五月而葬非緩  
非速而有故傳未有明文也

五月葬桓王傳曰改葬也。

若實改葬當言改以明之猶郊牛之口傷改卜牛是也傳當以七年乃葬故謂之改葬  
補曰此引舊傳文公羊又同而注猶疑之又引改卜牛亦不倫矣前者桓王之葬不書

下所謂天子志崩不志葬也猶平王之葬亦不書以申范非也依左傳葬有關則改葬鄭君喪服記注謂墳墓以他故崩壞將亡失尸柩者

也。

總者五服最下言舉下緇上從總皆反其故服因葬桓王記改葬之禮不謂改葬桓王當服總也猶晦震夷伯之廟因明天子諸侯之制不謂夷伯非魯之大夫也甯之先君與蔡司徒論之詳矣江熙曰葬稱公舉五等之上改葬禮總舉五服之下

以喪緇貌遠也天子諸侯易服而葬以爲交於神明者不可以純凶况其緇者乎是故改葬之禮其服唯輕言緇釋所以總也補曰國語注曰緇猶邈也喪服記曰改葬總韓子說喪服及此傳曰此皆謂子之於父母妻爲夫如子其他皆無服無服則弔服而加麻緇猶遠也下謂服之最輕者也以其遠故其服輕也韓從江說以范爲非案鄭君喪服記注服總者臣也子也妻也韓說是也喪服傳說總之制十五升抽其半有事其緇無事其布江云易服而葬者疏引檀弓弁經葛而葬與神交之道也鄭君注云接

神之道不可以純凶天子諸侯變服而葬冠素弁以葛爲環經既虞卒哭乃服受服也又喪服記注曰總三月而除之

或曰郤戶以求諸侯。

停尸七年以求諸侯會葬非人情也補曰郤者說文玉篇云節

天子志崩不志

郤也廣韻云節也退也此郤戶蓋取退義謂郤退其下柩之期戶即是柩對文則異散則通也左傳曰緩也是同或說傳姑載之本不可從張大亨據之遂以七年閒嘗書王命駁未葬不稱使之說

葬必其時也何必焉舉天下而葬一人其義不疑也。

補曰不志葬謂平桓惠定靈五王非魯不會葬蓋舊史皆有之矣君子以爲魯

史非周史比改立不志葬之例取義於必其時明其不疑於不葬也文選注引劉兆注曰舉盡也其義文九年作其道義道一也不志葬爲必其時公羊亦同獨五王不志葬者說具襄二十八年靈王崩下

不得葬也

補曰志葬謂襄匡簡景四王此改葬桓王亦是也志葬者月甚則日

曰近不失崩不志崩失天下也

京師去魯不遠赴告之命可不踰旬而至

史不志崩則亂可知補曰曰者目經意也不志崩謂莊僖頃三王也周有赴告於魯爲近地則千里屬則文昭理必赴崩史不失志今經不志明史本無近而失之知其不赴近而不赴是失天下君子將使人考其事知其義也注言不踰旬甚言其速耳以平

王簡王之崩觀之當言不踰二旬左傳例曰凡崩薨不赴則不書方苞本程子語爲說曰抑於此見經因魯史有可損而不能益焉天王之崩雖易世以後可考而知而魯史所無者不敢益也其文則史而義卽於是乎取焉此其較著者也文烝案自天子志崩以下總論周

諸王崩葬事

獨陰不生獨陽不生獨天不生三合然後生

徐邈曰古人稱萬物負陰而抱陽冲氣以爲和然則傳所謂天蓋名

其沖和之功而神理所由會二氣之和極發揮之美者不可以柔剛滯其用不得以陰陽分其名故歸於冥極而謂之天凡生類稟靈知於天資形於二氣故又曰獨天不生必三合而形神生理具矣補曰陰謂母陽謂父注似未了其解天字則是也人之生受形於母得氣於父稟靈於天皆合焉而後爲人楚辭天問曰陰陽三合何本何化邵子曰氣者神之宅也體者氣之宅也體氣神卽陰陽天歟注萬物二句老子文故曰母之子也可天之子也可

補曰凡爲母之子者皆天之子也不

尊者取尊稱焉卑者取卑稱焉

王者尊故稱天子衆人卑故稱母子補曰喪服傳曰

禽獸知母而不知父野人曰父母何算焉都邑之士則知尊祖矣大夫及學士則知尊祖矣諸侯及其大祖天子及其始祖之所自出尊者尊統上卑者尊統下鄭君曰及始祖之所由出謂祭天也案此段與傳義相表裏夫祖也祖也大祖也始祖也祭祀之

鬼神吾心之鬼神也。故祭祀之天。吾之天也。吾之天者三合是也。此爲道之本。教之至。說文曰。古之神聖人母。感天而生子。故博天子。是乃漢儒聖人無父之妄說不足據也。董仲舒繁露亦有獨陰以下數語。蓋是古書成文。彼無獨天句。中二句作父之子也。可尊母之子也可卑似。是而非當由轉寫妄改。其曰王者。民之所歸往也。  
補曰。史記正義引逸周書謚法。仁義所往曰王。謂身有仁義爲衆所歸往也。王往同聲爲訓。呂氏春秋曰。帝也連其中。謂之王。三者天地人也。而參通之者王也。皆非傳意。

### 秋紀季以酅入于齊。季紀侯弟補曰。杜預用公羊文。

也。○撰異曰。酅。左氏本又作攜。

### 酅紀之邑也。入于齊者。以酅事齊也。

雍曰。紀國微弱。齊將吞并。紀季深覩存亡之機。大懼社稷之傾。故超然遐舉。以酅事齊。庶胤嗣不泯。宗廟永存。春秋賢之。故襄之以字。補曰。雍注皆非也。以酅事齊者。左傳云。紀於是乎始判。公羊云。請後五廟以存姑姊妹。杜預以爲以邑入齊爲附庸是也。此通解以酅入于齊五字義。舉經句不出以酅二字者。省文也。傳但言以酅事齊。其文簡略。而左氏賈逵說。以爲紀季不能兄弟同心以存國。乃背兄歸讎。書以譏之。賈明於穀梁。此數語必穀梁家義也。書以者。從邾庶其。衛孫林父等文之例。庶其之等傳多云以者不以者也。明此亦同義。舉後可以包前也。黑肱以溫來奔。傳云。來奔內不言叛。明以邑出奔他國者。皆當舉叛爲重。故孫林父以戚出奔晉。但書叛。不書出奔。是其例也。此之以酅入于齊。亦是叛而出奔。不舉叛爲重者。或當以凡出奔不重於叛。故以叛爲重。而此之入于齊爲附庸。事不止於出奔。又重於叛。故不言出奔。而言入。不得以叛爲重也。左氏劉歆賈逵說。以爲紀季以酅奔齊。不言叛。不能專鄙。此說非也。紀季稱字者。從許叔蔡季之例。傳言許叔許之貴者。蔡季蔡之貴者。明此亦以貴舉可知也。不

書紀侯之弟某者啖趙以爲兄無惡傳解衛侯之兄輒云目衛侯衛侯累也則啖趙是也傳與左傳皆無賢紀季之義惟公羊以稱字爲賢之杜預遂據以改左氏舊注范雍因以注穀梁後儒相沿爲說誤矣公羊言賢其服罪服罪之說從齊襄復讎而起本不可通於穀梁左氏且公羊但以稱字爲賢未嘗謂其非叛故何休注猶以叛爲言杜范等并失公羊本意惟孫復杜誇言其惡黃仲炎言其爲自全之計家鉉翁謂貶而非褒程端學以爲季有罪不可以訓蓋有合穀梁左氏之舊義

內弗受也。

齊受人之邑而滅人之國故於義不可受也補曰注非也此又言書入之義與凡入同例也齊受叛人之邑非義所當受故爲不可受之辭言齊不可受則紀季之罪益著雖不言叛叛可知也疏曰此齊不可受嫌違例故

重發之案疏語亦無發明也

冬公次于郎。

補曰何休曰次例時○撰異曰郎

次止也。

補曰何休曰次者兵舍止之名左傳例曰凡師一宿爲舍再宿爲信過信爲次

紀而不能也。

畏齊補曰不能救是畏也公羊同次成譁恥此直文者蓋刺其畏讎不致者蓋舊史無之竟內兵不告廟也

四年春王二月夫人姜氏饗齊侯于祝丘。

饗食也兩君相見之禮以非禮尤甚故謹而月之凡會書月

二句本杜預訓食者渾言之饗大於食與燕如左傳鄧侯享楚文王齊侯享晉定公之類是也何休曰牛酒曰犒加飯羹曰饗月者再出重也三出不月者省文從可知例○撰異曰饗本又作享左氏作享案左傳中凡饗禮食禮之饗皆用祭享享獻字於六書爲假借猶曲禮月令禮器等篇假饗食字爲祭享也歆享享國與祭獻義相因毛詩儀禮今文尚書等用饗者亦當爲假借二字相亂故記之

饗甚矣。

補曰覆說上傳專謂夫人也

饗齊侯所以

**病齊侯也。**

補曰。饗齊侯。謂春秋之文言饗以饗之。常饗又所以病齊侯。病其爲鄰國夫人加以甚非正之事也。女失既甚。男惡安辭。淫妹之事。隱然可見。故病之也。文姜與齊襄淫亂於饗。於諸會於如齊師皆有焉。春秋書會但與會

下之屬一例。書如齊師亦與他書如不殊。惟此書饗雖亦記事之直文。而狐之縱縱。魚之遺殆不可掩。夫兩君相饗。從無書者。而獨書夫人饗。其爲甚且病不已明乎。

**三月。紀伯姬卒。**

隱二年履綸所逆者。內女卒例日。伯姬失國略之。故月也。補曰。注首句杜預語。不日者三十年傳。以爲爲紀亡略之時。紀未亡。卒而卽亡。猶未葬。當以亡論。

**外夫人不卒。此**

**其言卒何也。**

補曰。外夫人通言諸外夫人也。不卒者經例因史例也。舌女也。適諸侯。則尊同。以吾爲之變卒之也。

禮。諸侯絕旁期。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尊與己同。則爲之服大功九月。變不服之例。然則適大夫者不書卒。補曰。變者。旣服其喪。則與常日異禮。故言變。與宣八年傳變字同義。注言變不服之例。非傳之變字也。此發已嫁女書卒通例。注言適大夫不卒。疏謂莒慶齊高固並逆叔姬無卒文是也。

**夏。齊侯、陳侯、鄭伯遇于垂。**

傳例曰。不期而會曰遇。遇者志相得也。補曰。鄭伯者突也。孫覺。

胡安國高閔陳傳良胡寧程公說張洽趙鵬飛呂大圭皆云。

**紀侯大去其國。**

補曰。去違也。離也。言其亦緩辭。不月者小國奔例。

**大去者不遺一人之辭也。**

補曰。葉夢得曰。大猶盡也。盡無麥禾。曰大無麥禾。盡去其國。曰大去其國。文烝案左氏襄十四年傳記晉伐秦事曰。乃命大還。汪克寬引爲證。並引婦人大歸此滅而奔也。謂之大去。有奔事無奔文。

**言民之從者四年而後畢也。**

補曰。謂元年既失鄉鄙。部

而三邑之民猶有從者至此乃合國都之民並其餘邑民皆從君避難而去故曰四年而後舉明以紀侯得民不欲言奔也

### 去其國者不使小人加乎君子

不曰滅而曰大去其國蓋抑無道之強以優有道之弱若進止在己非齊

去者於齊滅之不明但知不使小人加乎君子而不言滅縱失襄公之惡反爲大去也鄭君釋之曰商臣弑其父大惡也不得爲小人江六之君又無紀侯得民之賢不得變滅言大去也元年冬齊師遷紀三年紀季以酅入于齊今紀侯大去其國是足起齊滅之矣卽以變滅言大去爲縱失襄公之惡是乃經也非傳也且春秋因事見義舍此以滅人爲罪者自多矣補曰疏曰言春秋有因事見義者不得不舍此以滅人爲罪也若晉人執虞公梁亡之類是也文烝案前文足起齊滅旣如鄭言下文又明稱齊侯則此文本當言齊侯滅紀亦無嫌不明故可不言滅也又去者奔之異文若言滅又言奔如齊師滅譚譚子奔莒楚人滅弦弦子奔黃則紀侯爲不能死社稷而其賢隱矣故春秋不罪紀侯者以其賢也言大去不疑爲罪文者由於不言滅也經之改舊精傳之說經密鄭君言齊師遷紀不連邢鄙鄙亦不知彼傳誤字

### 六月乙丑齊侯葬紀伯姬

補曰上旣不言齊侯滅紀又不出齊師齊人故稱齊侯葬以著之異於陳哀公愈皋曰見齊侯之滅紀也胡安國曰如紀似禮存季似義葬伯姬似仁君子惡似而非者

### 外夫人不書葬此其書葬何也

補曰疏曰此外夫人卽謂吾女吾女爲外夫人者惟當書卒不合稱葬文烝案諸外夫人及內女爲外夫人者魯多會葬史於內女志卒亦必志葬至君

子並削之則其存而不削者別有義矣

吾女也失國故隱而葬之

葬叔姬傳文但彼傳是總發伯姬叔姬卒葬四文之義就日不

日言之。此傳則直論伯姬書葬之義，以包叔姬與彼傳義各別也。隱伯姬叔姬之失國，猶隱宋共姬之卒。災皆於其書葬見之。至於閔紀之亡，不日卒而日葬，義由紀起，不專在二姬之身，自不可與宋共姬類論。

秋七月。

冬公及齊人狩于郜。郜齊地。補曰：非也。卽取諸宋者。○撰異曰：郜左氏作禚。齊人者齊侯也。補曰：公親出與狩明是齊君。其曰人何也。

卑公之敵所以卑公也。內無貶公之道。補曰：卑之猶言貶之。貶齊侯正以貶公。何爲卑公也。不復讐而怨不釋。

曰：補

刺釋怨也。補曰：刺其釋怨相見，故爲卑公之文也。公羊釋齊人之文曰：諱與讐狩。苟見齊侯則殺之，故必無相見之理。

之言譖卽傳所謂卑刺。公羊言諱而傳不言者，言卑刺則諱可知。明經以卑刺爲義也。若不以卑刺爲義，直以諱爲義，則當不言公而直言及齊侯。今言公及齊人，則明以諱見譖。諱者其文，而卑刺者其義。故但言諱，則無以知其爲卑刺。但言卑刺，則諱可知也。不致者蓋亦舊史無之。凡狩不告廟也。

五年春王正月。

夏夫人姜氏如齊師。補曰：孔穎達曰：於時齊無征伐之事，不知師在何處。蓋齊侯疆理紀地，有師在紀，不言會者，往其軍內就齊侯耳，不行會禮。師而曰如衆也。

言師衆大如國。

故可以言如。若言如齊侯。則不可。補曰此爲凡書如師如會者。發例注末二句可刪。

**婦人旣嫁不踰竟。踰竟非禮也。**

補曰疏曰復發傳者嫌師與國異也。孔廣森曰戎事不遷女器。

目言如齊師惡甚矣。文烝案如齊師之爲非禮。當與會同論。皆不若變之甚。謝湜等說未是。

**秋。鄭黎來來朝。**

○撰異曰。鄭公羊作倪。段玉裁曰。公羊蓋作兒。五今反。十五年可證。黎左氏作犧。

黎來名也。補曰。未爵命於周也。左傳亦曰。未王命。杜預曰。附庸國重發傳者前稱字。此稱名前是盟。此是朝。嫌有異也。注本左氏公羊。

**冬。公會齊人、宋人、陳人、蔡人伐衛。**

納惠公朔。補曰。左傳文。

**是齊侯宋公也。**

補曰。公與共伐。致來王人之救足。見齊宋君親來。不言陳侯蔡侯者。

**省其曰人何也。人諸侯所以人公也。**

補曰。人之猶言。貶之卑之。

**其人公何也。逆天王之命也。**

王不欲立朔也。補曰。案上經言公及齊人。刺釋怨而卑之。卑其相見。而諱使若不相見也。卑之之義。卽寓於諱之之文。則此經人公。當亦同上諱不沒公。直言及齊侯。此諱亦不沒公。直言會齊侯。其諱亦正相等。但上經卑公。專以釋怨相見起義。卑之即是諱之。此經人公。則不專是齊魯之故。乃以逆王命起義。會卽無齊。齊卽非讎。亦當人公不專爲諱也。春秋包含萬理。而其義之重且急者。乃經之本旨。陳傅良趙汸。說此伐衛。及後圍鄭。以爲公與仇人接。春秋終諱之。萬斯大謂使若終不相見者。其論固是。而此經本義。猶未得也。圍鄭不言

公亦爲諱。此經則不專爲諱。

六年春王三月，王人子突救衛。

徐邈曰：諸侯不奉王命，朔遂得篡。王威屈辱有危，故月也。救衛於義善，故重子

答薄氏云：王者安危，天下所繫，故亦與內同也。文烝案：何休曰：救例時此經例也。史例皆月。○撰異曰：

月各本誤作二月。今依唐石經十行本呂本中集解張洽集注程端學本義李廉會通改正。左氏作正月。

王人卑者也。

補曰：何休以爲下士稱名貴之也。何休以爲稱子則非名也。鄭君釋之曰：王人賤者錄則名可。今以其衛命救衛，故貴稱人杜預釋例同。

稱名貴之也。

之貴之則子突爲字可知明矣。此名當爲字誤爾。徐乾曰：王人者卑者之稱也。當直

稱王人而已。今以其能奉天子之命，救衛而拒諸侯，故加名以貴之。僖八年公會王人齊侯是卑者之常稱。補曰：案何休注意突仍是名與廢疾異。史記自序曰：春秋衰周室諸有尊貴文者皆褒也。陸淳曰：天子無上無以褒之。故褒子突則王美可見也。孫覺曰：春秋之義，天王無褒，非無善也。其善者衆不可以一善褒也。天王無貶，非無惡也。天王之位，非爲惡者居之。雖有惡，不加貶焉。故善天王之救衛，而書子突之字，貶王師之敗績，而以自敗爲文。蓋曰：天王無褒，又其善不可掩也。則褒其臣。天王無貶，又其惡不可諱也。則書王師之自敗，所以推尊而責備之也。

善救衛也。

補曰：疏曰：計王者有伐無救，而云善者，朔叛逆王命，天子廢之，立其嗣子而遣師往

馬，及師大合軍以行禁令，以救無辜，伐有罪，則大平亦有救法。書救卽爲善，與上稱名貴之各一義。羅喻義曰：春秋筆法空處最奇隱之薨，不地不葬，知有亂者桓之薨，前書夫人如齊，後書夫人孫知有淫者衛，朔之入，書王人救衛，知有天子所立之公子黔

牟 救者善，則伐者不正矣。

補曰：此句通謂凡救，凡救皆善，非善則沒其救文。如襄十一年秦人伐晉以救鄭，彼

時晉伐鄭爲近正，秦救鄭無善，春秋不言救，故言救者必善，卽知伐者之非正矣。胡

安國得  
其解。

夏六月衛侯朔入于衛。其不言伐衛納朔何也。

據九年伐齊納糾  
據九年伐齊納糾

不逆天王之命也。

不與諸侯得納王之所絕。補曰公羊曰辟王也與此同。

入者內弗受也。

補曰此發君入通例故重舉之。朔嘗爲君不言復入者方欲絕之若其本未有國劉敞曰不與復

何用弗受

也爲以王命絕之也。

補曰何休曰絕者國當絕徐彥曰絕有二種一是絕滅其國一是絕去其身

朔之名惡也。

補曰與出同義朔入逆則出

補曰疏曰順者比之入國爲順仍是惡也一解此當文自相比入爲逆則出當爲順矣

朔出入名以王命絕之也。

補曰公羊解出名曰絕易爲絕之得罪于天子也解入名

曰絕易爲絕之犯命也

秋公至自伐衛。

補曰上冬伐此秋至歷四時之久甚於伐楚之屬不月者此在不致之例致之已足見危不須月

惡事不致此其致何也。

據襄九年時有穆姜之喪

會諸侯伐鄭不致補曰注用公羊何休說與襄九年本傳顯戾當云據侵宋及伐邾取須句之屬皆不致

不致則無用見公之惡事之成也。

補曰不致則知其爲惡事矣而

云不致無用見者此之惡事謂公與王人戰也戰在伐後不致則見伐不見戰張自超所云似王人來救而諸侯之師已散衛朔自入于衛是也故下有分惡殺惡文而先以此文見惡之成乃是特變常例轉存史文也僖二十六年至自伐齊傳云危之此亦得兼有危義而見惡之意爲多故書見惡也董仲舒曰春秋視人所惑爲立說以大明之若此類不言則不見是之謂大明葉夢得譏此傳非也

**螟**補曰自此後無害蟲者高閭曰螟食苗心蠹無所不食螟之爲災較螽爲輕春秋之初災之輕者亦書之及其久也輕者不勝書其重者耳。

**冬齊人來歸衛寶**

補曰何休曰寶者玉物之凡名說文曰寶珍也○撰異曰左氏作衛俘誤左傳亦曰寶孔穎達曰案說文保從人采省聲古文保不省然則古字通用寶或作保與俘相似故誤作俘耳文烝案說文字從爪

子古文作采從采

**以齊首之分惡於齊也使之如下齊而來我然惡戰則殺矣**

若衛

自歸寶於齊過齊然後與我齊首其事則我與王人戰罪差減補曰注全失之首猶主也下齊齊爲我下也言惡言惡戰卽上之惡事經無戰文故言戰以明之也時齊率諸侯與王人戰共敗王師惡不可道衛侯以爲有功出寶賂齊齊又讓魯所以讓魯者公羊稱齊侯曰此非寡人之力魯侯之力也明魯尤多戰功故讓魯也衛賂齊而齊讓魯是受賂者魯也郜大鼎之賂以取爲文濟西田之賂以齊取爲文取者受賂之辭今不言取衛寶于齊與取郜大鼎于宋一例而以齊人來歸爲文則是以齊爲主但言齊讓賂不言我受賂而齊之惡戰彰故曰以齊首之分惡於齊也齊人來歸衛寶與齊侯來獻戎捷同文則是經之立文又使若齊自爲我下而來我并不爲讓賂來而我之惡戰隱故又曰使之如下齊而來我然惡戰則殺矣此傳之旨若不以取鼎獻捷兩文觀之則

不得其解

**七年春夫人姜氏會齊侯于防**

防魯

**婦人不會會非正也**

補曰疏曰防是魯地故重發傳

**夏四月辛卯昔恒星不見**

補曰各本此經下衍夜中星隕如雨六字今依唐石經十行本刪正○撰異曰昔本或作宵左氏公羊作夜公羊一本無

**恒星者經星也**

經常也。謂常列宿。補曰：公羊曰：列星也。疏曰：周四月夏二月，常列宿者，南方七宿也。孔穎達曰：月令仲春之月日在奎，昏弧中，鄭云：弧在輿鬼南，則於時南方之星盡當列見。文烝案：四方二十八宿稱經星，故木火金水土五星稱緯星，合之爲九星也。又古書星辰連文者，皆以緯星爲星，經星爲辰。謂之辰者，以二十八舍日月所會也。周禮大宗伯注疏有此說。

**日入至於星出，謂之昔。**補曰：此以夕訓昔也。廣雅曰：昔，出以前通謂之夜。左傳、列子注並訓昔爲夜。莊子音義：昔，夜也。案昔之言夕也。夕時亦謂之昔，故夕昔古通用。詩樂酒今夕楚辭注引作今昔是也。周禮腊人注腊之言夕也。依說文昔腊本一字。不見者可以見也。

補曰：大戴禮夏小正傳說參則伏曰：星無時而不見。我有不見之時。左傳曰：夜明也。

## 夜中星隕如雨。

如也。星既隕而復雨。鄭君曰：衆星列宿，諸侯之象。不見者，是諸侯棄天子禮義法度也。劉向曰：隕者，象

也。注解如雨非也。下論之。引鄭君者，駁五經異義文。見開元占經也。漢書五行志董仲舒劉向以爲常星二十八宿者，人君之象也。衆星萬民之類也。列宿不見，象諸侯微也。衆星隕墜，民失其所也。夜中者爲中國也。不及地而復，象齊桓起而救存之也。鄉亡桓公星遂至地，中國其衰絕矣。劉向以爲夜中者，言不得終性命，中道敗也。或曰：象其叛也。言當中道叛其上也。趙汸曰：公羊釋不修春秋曰：雨星不及地尺而復。此魯史舊文。漢志永始二年二月癸未夜過中星隕如雨，長一二丈。繹繹未至地滅，至雞鳴止。不及地尺而復，卽未至地滅也。古今星變，固有如此者。其所隕者，星之光魄，故雖多而不見在地之形。

戴溪謂積氣消散所致，蓋比他異尤重。許翰所謂王運終而霸統起矣。○撰異曰：隕，公羊作質。後同。

## 夜中與。

星既隕而雨，必晦暝，安知夜中乎？補曰：春秋之文，言如與晉而異，如雨之雨與不雨之雨異。左傳言與雨偕。劉歆杜

引集義得之中者不須臾。故下書其幾而發句如此。穀梁子太史公文章之工。柳宗元有得焉。往往在發句處更端處。

春秋著以傳著。疑以傳疑。明實錄也。補中之

曰包全經。

幾也。而曰夜中著焉爾。

幾微也。星既隕而雨中微難知。而曰夜中。自以實著爾。非億度而知。補曰著焉爾。唐石經初刻作實著焉爾。注第二句當刪。

何用見其中

也。補曰謂史失變而錄其時。則夜中矣。

失星變之始而錄其已隕之時。檢錄漏刻以知夜中。補曰時如公羊至乎日若時之時。一日夜有十二時。史記曆書謂之十二節。曲禮曰信時日。孔穎達亦謂四時及十二時也。時者期也。時加子曰夜中。亦曰夜半。依素問天官書吳越春秋及左傳昭五年杜預注。寅曰平旦。卯曰日出。辰曰食時。巳曰隅中。午曰日中。未曰日跌。申曰晡時。酉曰日入。戌曰黃昏。亥曰人定。子曰夜半。丑曰雞鳴。范意謂史檢漏刻而錄之。案周制有掣壘氏。以水火分日夜。見周禮及毛詩傳。周禮注曰以水沃漏。夜則火視。刻數漏之箭。晝夜共百刻。冬夏之間有長短焉。又說漢法曰大史立成法。有四十八箭。孔穎達曰於時春分之月夜當五十刻。二十五刻而夜半也。

其不曰恒星之隕何也。我知恒星之不見。而不知其隕也。

補曰我者我魯。又君子自我知見也。隕者見其爲星而已。莫明其

我見其隕而接於地者。則是雨說也。

言我見從上來接於下。然後可言雨星。今唯見在下。下下之稱。疑隕即是雨矣。何以言隕又言為何星。

如雨文意與則是放命。則是大利皆同。

著於上。見於下。謂之雨。著於下。不見於上。謂之隕。

豈雨說哉。

解經不得言雨星而言隕星也。補曰此解如雨也。在物言著。在人言見。傳互文錯言之。著上見下。謂上下一時並見。著下不見上。謂必至下乃見。疏引徐邈以著上爲雲著上不可通也。隕非雨說。故言如雨。公羊曰如雨者

何如雨者非雨也。非雨則曷爲謂之如雨。不修春秋曰雨星不及地尺而復。君子修之曰星隕如雨。觀乎公羊則傳義益明矣。夫雨星不及地尺而復者舊史之紀實也。君子據其文改之曰星隕如雨。春秋之正名也。雨雪雨雹時刻不絕。雨螽上下皆合舉首即見衆目昭然。雨星則異是故不直言雨而謂之隕如雨也。言雨則必先言雨而後言其物。言隕則其文各隨所施。星隕與隕霜異。蕭楚謂霜以著物然後可知。故先言隕後言霜。星麗於天見隕則知之。故指言星隕也。星隕又與隕石異。傳解隕石云隕而後石。左氏說爲隕星。杜預謂隕石者見在地之驗。不見始隕之星。星隕如雨見星之隕而暎於四遠。不見在地之驗也。若然則隕者主於下之辭也。先言星後言隕又有主於上之辭焉。其言如雨宜也。晉星不言石又有不及地之辭焉。不須更言不及地而復也。舊史之意經悉該之。惟尺者約計之辭。非由實定故置而不論。○公羊之不修春秋王充解爲魯史記是也。其解如雨謂雨從地上而下星亦從天隕而復故曰如則未是也。案雨從地上而下亦可通於著上見下之說。但讀雨爲上聲殊非傳意而以從地起者之復於地明從天隕者之復於天。紓曲實甚矣。至啖助以爲奔流者衆如雨之多引詩雨無正序語案隕與流異如雨自足見多。若讀雨上聲而喻多詩辭有之非史筆也。詩書禮易其文體辭例與春秋各異。詩有韻諸經傳古書亦往往有韻春秋無韻他書文春秋質也。

秋大水高下有水災曰大水。

補曰疏曰復發傳者嫌大水  
無麥苗異於常故重發之。

無麥苗。補曰五行傳曰治宮室飾臺榭內淫亂犯親戚侮父兄則稼穡不成。麥苗同時也。

稻皆稱苗。何休曰苗者禾也。生曰苗秀曰禾。何說是也。此言麥苗謂二穀或二穀以上苗猶可復種。是年不收者惟麥一穀不升謂之疎。不謂之饑。故冬無饑文。凡諸水旱螟螽之等苟其害不至無二穀則但書水旱螟螽而已。

麥與黍稷之苗同時死。補曰魯於周禮周書當青州兗州之地青州穀宜稻麥兗州穀宜四種四種者黍稷稻麥也。黍稷

冬夫人姜氏會齊侯于穀。穀齊婦人不會會非正也。

補曰疏曰再發傳者穀是齊邑也文烝案文姜三會皆具發傳明後洮陽穀下之屬皆同

義可知故不復發也文姜之孫齊不言姜氏既取義於臣子大受命會糕以下皆言姜氏但以非正非禮取義者前之辭嚴後之辭婉也詩曰人之無良我以爲兄人之無良我以爲君言人則無善耳我國人猶以爲君之兄猶以爲國小君也此夫子之語顏淵所謂親屬之言也春秋因事因時而抑揚輕重其文游夏不能贊一辭卽文姜孫會諸文可見而穀梁之合經亦見矣○焦袁璫曰夫人饗齊侯如齊師及諸會齊侯先儒謂皆以國事出也夫魯既不能討齊齊復何憚於魯而六七年閒二國之交日益親密四鄰既從齊令亦無一族之師涉魯竟者皆夫人之爲之也夫人旣沒謚之曰文婦人無武事言文則美備非有非常之才智何以得此聲乎文烝案金履祥已有此說深合事情世衰道微邪說紛起故魯桓齊襄皆獲美謚而桓妻別作謚焉然猶爲之肆大眚者以其淫而害夫公議不可違耳

## 眉注坿列

第一二三葉九行

拾從手卽攬

十六行

淮南子亦云四子說樂記說告子五說皆卽是可爲善

可爲不善之說楊雄所謂善惡混也韓子所謂中品也

一二

三葉八行

僞非爲字

十二行

作原性者誤

聖人言復禮不言復性

同行

善談名理四字潘興嗣墓誌銘

十四行

鄭君解樂記天理亦云理猶性也必如朱子云

一一

在心喚做性在事喚做理方得分明

十六行

張程朱言性皆周子太極之學也太極之學實從易大傳三句來

第一二八葉十八行

鹿從二字依孔氏說



# 穀梁補注六

嘉善鍾文烝朝美著

## 春秋莊公閔公經傳第三補注第六

八年春王正月師次于郎以俟陳人蔡人。

人者略之爲衆辭也。以者內爲志之文。與桓二年同。書者善之。別於他之有畏者也。次陘非畏自明。故不假加文別之。月者爲下治兵日。

次止也。

時陳蔡欲伐魯。故出師以待之。補曰。注用左氏賈逵注。賈用穀梁家說也。此次蓋公不在。故言師不言公。非諱也。陳蔡稱明非畏。

俟待也。

補曰。爾雅曰。俟。待也。曰。俟待也。

甲午治兵。

補曰。不地者子郎也。承上次可知。左傳曰。治兵于廟非也。日者時史善而志之。又日之經仍之也。○撰異曰。治公羊作祠。鄭君駁五經異義曰。公羊字誤。案謂聲之誤也。

出曰治兵。習戰也。

補曰。兵革將出。治其事爾。雅曰。尚威武也。孫炎曰。幼賤在前。貴勇力。

入曰振旅。習戰也。

振整也。旅衆也。補曰。爾雅曰。反尊卑也。孫炎曰。尊老在前。復常法。

治兵而陳蔡不至矣。兵事以嚴終。

以嚴整終事。故敵人不至。補曰。陳蔡不至。則治兵有效。又云。兵事以嚴終者。言君子之取義如此也。兵將出而治兵。猶三年因田而大閱。亦國之常禮。史以此治兵。陳蔡不至。最有功效。故特志之。

而經因以事嚴見義。孫子曰：將者。

智信仁勇嚴也。劉晝謂之五德。

故曰：善陳者不戰。

補曰：善，猶好也。

此之謂也。

補曰：此嚴以終事之謂。

善爲國

者不師。

導之以德，齊之以禮。江熙曰：鄰國望我，歡若親戚，何師之爲。

善師者不陳。

師衆素嚴，不須耀軍列陳。江熙曰：上兵伐謀，何乃至陳。

善陳者不戰。

軍陳嚴整，敵望

而畏之。善戰者不死。

投兵勝地，故無死者。江熙曰：辟實攻虛，則不死。

善死者不亡。

民盡其命，無奔背散亡者也。江熙曰：見危授命，義存君親，雖沒猶存。補曰：江熙說愚有取焉。老子曰：死而不亡者壽。列子曰：由生而生，故雖終而不亡。李軌法言注曰：仁者之壽，死而不亡，名無窮也。此即左傳叔孫穆子稱立德立功立言，雖久不廢，死而不朽也。夫生死者吉凶之極也。釋名曰：吉，實也；凶，空也。然則死而不亡者，以其空而猶實也。論聖賢之心，則有若無。實若虛，論鬼神之德，則無如有。虛如實，一而二，二而一也。尋老氏死而不亡之說，實合儒術。至言浴神不死，則取義玄遠，求之過深。由以道受命之說而過求之，謂之不死。謂之無生，皆聖賢所弗論也。此五句承上廣言之，皆古書成文。漢書刑法志稱：故曰善師者不陳，善陳者不戰，善戰者不敗，善敗者不亡。舜脩百僚，告繇作士，命以蠻夷猾夏，寇賊姦軌，而刑無所用。所謂善師不陳也。湯武陳師督衆，放禽桀紂，所謂善陳不戰也。齊桓南服彊楚，北伐山戎，存亡繼絕，功爲伯首。所謂善戰不敗也。楚昭王國滅出亡，父老曰：有君如是其賢也，相與從之，或奔走赴秦，號哭請救。遂走吳師，昭王返國。所謂善敗不亡也。疏引舊說曰：善爲國者不師。謂古明王時導德齊禮，不起軍師，而四海賓服，則黃帝堯舜是也。善師者不陳。若齊桓伐楚，不設行陳，而服罪也。善陳者不戰。即此魯能嚴整終事，而陳蔡不至也。善戰者不死。若文王伐崇，因壘而崇自服也。善死者不亡。若伯舉之戰，吳雖入楚，父老致死，還復楚國也。文烝案此皆各以意言，其解亡字，又並爲亡國也。鈔本北堂書鈔引逸周書大武曰：武有七制。一曰政，二曰攻，三曰侵，四曰伐，五曰陳，六曰戰，七曰鬪。善政不攻，善攻不侵，善侵不伐，善伐不陳，善陳不戰，善戰不鬪，善鬪不敗。鹽鐵論曰：善克者不戰，善戰者不師，善師者不陳，文各有異。周書政卽征字。

夏師及齊師圍郕。郕降于齊師。

補曰：降義在三十年傳。○撰異曰：兩

其曰：降于齊師，何不使

齊師加威於郕也。

郕同姓之國而與齊伐之。是用師之過也。故使若齊無武功而郕自降。補曰：言不使齊師加威明實齊師加威也。左傳稱郕降于齊師。仲慶父請伐齊師。公曰：不可。我實不德。齊師何罪？蓋齊不與魯共謀。獨自以威力降郕。魯爲齊弱。郕又同姓。不欲直言齊師降郕。故婉其文。使若郕自欲降于齊。非齊以力降之也。不使齊師加威於郕。猶元年不使齊侯得與吾爲禮。四年不使小人加乎君子。注未盡其旨。公羊以爲諱滅同姓。變盛言成。又辟不言降吾

師非也。劉敞曰：實共圍盛。改謂之成。實滅其國。改謂之降。實降於魯。又獨言齊。改白爲黑。曰：已爲人。皆非聖人之文也。文烝案：郕爲紀邑。降卽爲取。郕則國也。若已滅。不得但書降。

秋師還。還者事未畢也。

補曰：爾雅曰：還，復返也。二字訓同辭異。以事未畢事畢別之事畢者，據其至而未至。其辭曰：復。

呂大圭云：反其故所之辭。是也。事未畢者，據其至而未至。其辭曰：還。呂大圭云：自彼反此而未至國之辭。是也。襄十九年傳曰：還者事未畢之辭也。加二字，則意尤明矣。凡訓詁相同字，如還復、獲得、及暨、弗不、而乃、奔孫、刺殺之類。春秋別白其辭，無所假借。蓋訓詁之法，同類相通，制作之文，正名不苟。故鄭君以論語正名爲正文字，亦自有理也。又論語曰：君子周而不比。小人比而不周。王引之據左傳文十八年注、哀十六年注、離騷注、周密也、親也、合也。又據說文大司馬注、吳語注、比密也、親也、合也。以爲周比同訓，而周以義比以利，故辨別之。王說卽朱子說，最爲明確。餘如和同驕泰之旨，聞達政事之義，聖有恒言，孰非春秋之教矣。

遯也。

郕已降而以未畢爲文者，蓋辟滅同姓之國，示不卒其事。補曰：注既失未畢之義，言滅又誤也。遯者，退也。逃避也。齊襄強暴，魯畏之，不敢伐其師，故退避而去。傳言此不言復言還爲至而未至之辭者，以其伐觀亦不可明言。公然則師卽是公。此言師還者，當依趙汎以爲公至自圍郕之變文也。文十三年，公及晉侯盟還自晉，公亦言

還故言還不嫌非公也。傳不說諱公言師者以師之還春秋無一書今特書之明公在矣惟以還義未明故發傳以明之。

冬十有一月癸未齊無知弑其君諸兒。

補曰下年傳曰公孫無知大夫弑其君以國氏者嫌也弑

而代之也。

補曰重發傳者諸兒罪重嫌義異故重發以明與祝吁同

九年春齊人殺無知無知之挈失嫌也稱人以殺大夫殺有罪也。

補曰疏曰重發之者月與不月地與不地

之異故重發之劉斂疑無知非大夫不得解以大夫例王念孫曰大夫二字衍文涉上下文而衍也僖七年疏引此無大

夫二字呂大圭曰踰年而不以成君書之正其爲賊也正其爲賊者明以賊討之也不正其爲賊者明不以賊討之也

公及齊大夫盟于暨。

蘇陸滔纂例唯云公羊作暨暨晉地○攢異曰暨左氏作

公不及大夫。

春秋之義內大夫可以會諸侯公不可以盟外大夫所以明尊卑定內外也今齊國無君

要當有任其盟者故不得不以權通補曰此及下二句文體與昭十三年傳取國者稱國以弑三句同也言今可以及者以齊無君之故明所以不沒公又不稱齊人也

大夫不名無君也。

禮君前臣名齊無君故大

夫不名補曰言齊大夫既以無君不稱人則當以氏名見今不名者亦以齊無君故也無君不當稱名又不可稱字

故直書大夫而公羊以爲諱與大夫盟使若衆然劉斂曰諱則沒公足矣文烝以爲人者衆辭使若衆當稱人矣

盟納子

糾也不日其盟渝也。

變盟立小白補曰不日又不月者蓋以齊無君異之

當齊無君制在公矣。

補曰制制義制命之制

當可納

**而不納**。補曰：賈逵服虔以爲齊大夫來迎子糾，公不亟遣，故惡內也。

補曰：惡內者，卽謂不日也。魯方積爲齊弱，幸而讎人斃國嗣奔，大夫來迎，制皆在我及是。

時而急納焉，庶幾猶可雪恥。計不出此，而盟以要齊事機既失，恥辱彌甚。故不日以惡之也。上言不日其盟渝，此又言惡內者，觀其不日，則知齊之渝盟，觀其渝盟，則知此盟惡內，在齊固無信，而所惡在內也不致者，會大夫也。

### 夏公伐齊納糾

不言子糾而直云糾者，盟繫在於魯，故挈之也。春秋於內公子爲大夫者，乃記其奔，子糾不爲大夫，故不書其奔。

鄭忽旣受命嗣位，是以書其出，然則重非嫡嗣，官非大夫，皆事例所略，故許叔、蔡季、小白、重耳，通亦不書出補曰：納上言伐者，公羊以爲伐而言納者，猶不能納也。案下有小白入，則公不能納糾自明。晉納捷，蓄言弗克納，又無

伐事。公羊非也。此實是伐，故言伐。傳曰：帥師而後納者，有伐也。謂高偃、趙鞅之屬，皆以帥師當伐文，君將則不得言帥師，故此言伐也。

公羊以不稱公子糾爲君前臣名，范以不稱子糾爲挈辭，言挈辭是也。孔穎達文十四年正義，謂不言齊糾者，蒙伐齊文與

挈辭說異，未可用也。不言納糾于齊者，孔氏以爲此有伐齊之文，故不須言于齊，此說是也。凡納皆爲篡，此下有入文，則不嫌是篡，何休曰：不月者，非納篡辭。孔廣森以爲納不皆爲篡，納例皆時，孔說亦近是。范言許叔、蔡季之等，許叔蓋本無出事，此等或書

或不書，皆史例之舊也。以臧孫紇公子慤觀之，則內奔有非卿而書者矣。外奔書弟，書公子，亦不必皆卿也。又有宋萬爲卑者，○

撰異曰：左氏舊有二本，或作納糾，或作納子糾。唐定本始以有子字爲正。徐彥、陸德明所見左氏，亦有子字。徐彥當是晉宋以後，唐以前人，或疑爲北齊人也。沈文何據傳，鮑叔來言子糾親也。謂齊人稱子糾非也。此傳便文耳。猶述石碏曰：陳桓公方有寵於

王。史記仲尼弟子傳，子羔曰：出公去矣。當可納而不納，齊變而後伐，故乾時之戰不諱敗，惡內也。

何休曰：三年溺

會齊師伐衛，故貶而名之。四年公及齊人狩於郜，故卑之曰人。今親納讎子，反惡其晚，恩義相違，莫此之甚。鄭君釋之曰：於讎不復則怨不釋，而魯釋怨，屢會仇讎，一貶其臣，一卑其君，亦足以責魯臣子。其餘則同，不復譏也。至於伐齊納糾，譏當可納而不納

爾此自正義不相反也。甯謂讎者無時而可與通。縱納之遲晚又不能全保讎子何足以惡內乎。然則乾時之戰不諱敗。齊人取子糾殺之皆不迂其文。正書其事內之大惡。不待貶絕居然顯矣。二十四年公如齊親迎亦其類也。惡內之言傳或失之。補曰此范之誤。傳釋經不誤也。齊變者謂是時齊人已歸迎小白。卽上傳渝盟是也。當可納而不納以致齊變。變而後伐。取敗之道。故下文直書敗績。不復爲諱。又所以惡內也。上惡內。謂盟不書日。微見惡意。此惡內。謂戰不諱敗。明著惡文。皆惡其當可納而不納。其義一也。當可納而不納。與復讎義不相涉。所以然者。魯所讎齊襄也。襄已殺死。何讎之有。子糾小白據左傳。管子史記。本僖之子。襄之弟。卽以爲襄子。而離子亦不爲讎。罰不及嗣。怒不可遷。是時而猶言復讎。此公羊復百世之讎之妄論。非君子意也。鄭說未爲詳備。而委曲推究。大概得之。范氏讎無時而可通之言。猶襄用公羊語。宜多誤矣。若然。魯與齊已不可以讎言。而後文如齊親迎夫人姜氏入。又爲不可者。夫人所以崇宗廟妃匹之愛。謂之親膚。故讎人之女子。子姊妹。皆不可以爲魯夫人。故曰夫言豈一端而已。夫各有所當也。程子曰春秋窮理之要也。張子曰非理明義精。殆未可學。今於穀梁。此年兩傳。取黃澤之意。而暢之庶不謬於義理。

齊小白入于齊。補曰。不月者。疏以爲與公伐齊同時。旣伐例不月。故小白亦不月。文烝案。傳云先入。入不後於伐也。故以伐爲主。何休曰。移惡于魯。

以惡曰入。

補曰。以惡卽內弗受之例。

齊公孫無知弑襄公。公子糾。公子小白不

能存。出亡。

子糾奔魯。小白奔莒。補曰。本左傳。

齊人殺無知而迎公子糾於魯。

補曰。糾與小白皆僖公庶子。而糾爲長。襄無嗣子。立庶弟宜立長者。

故齊人迎糾。公子小白不讓公子糾。先入。

補曰。齊變而後魯納糾。時小白已入。左傳亦云。自莒先入也。孔穎達申杜曰。伐齊納糾。始行卽書。小白入齊得告乃書。故至齊之時出小白之

後又殺之于魯。故曰齊小白入于齊惡之也。補曰僖十七年傳曰以不也。  
正入虛國故稱嫌焉爾

秋七月丁酉葬齊襄公。

諸公子爭立國亂故危之補曰魯師雖在齊猶有人會其葬故史書之不以襄之失德削史文者賊已討以討賊爲重

八月庚申及齊師戰于乾時我師敗績。

不言及者主名內之卑者乾時齊地補曰杜預曰時水在樂安界岐流旱則竭涸故曰乾時范言內卑者非也案左氏公羊戰者公

也此無諱文不言公者承上伐齊可知孫覺趙鵬飛程端學趙汸得之劉知幾謂尙書務於寡事春秋貴於省文趙匡謂春秋省辭以從簡孫氏亦謂春秋之法文從簡易文蒸以爲聘禮記言辭多則史論語言文勝質則史君子修春秋變乎史矣客言及者由內及之不直言師敗績者文承齊師故言我以相別與我

入邴同皆屬文之宜也不致者此著惡內文雖納正亦惡事

九月齊人取子糾殺之。

言子糾者明其貴宜爲君補曰此本公羊也何休曰以君薨稱子某言之者著其宜爲君文蒸案齊稱人者略之從衆辭例不地亦略之不日者實未成君

取補曰不以外取於內也宣元年昭二十五年傳皆曰內不言取其意一也不言取者經例因史例也

言取病內也取易辭也。

補曰凡取皆易辭傳因以明通例左氏公羊例皆同

猶曰取其子糾而殺之云爾。

猶言自齊之子糾今取而殺之言魯不能救護也補曰是彼之子糾直從內取而殺之若取物然此所以爲病內公羊謂脅我使我殺之左傳以爲鮑叔帥師來言是也此非韓穿來言之比故不得書矣劉敞曰內私人之國而奪焉外敗人之師而脅焉是取其子糾戮之而已矣葉夢得曰此子路子貢所謂桓公殺公子糾者歟凡義所得殺者殺在上衛人殺祝吁齊人殺無知是也義所不得殺者殺在下齊取子

糾殺之。楚誘蔡侯殺之。  
蔡以沈子嘉歸殺之。是也。

十室之邑。可以逃難。百室之邑。可以隱死。  
補曰。藏隱死罪。或云猶内外傳言逃死。以千

乘之魯。而不能存子糾。

補曰。言大國不如小邑。何

以公爲病矣。

補曰。七句又申病內意。

冬。浚洙。

補曰。杜預釋例曰。洙水出魯國東北。西南入沈水下合泗。

浚洙者深洙也。

補曰。公羊訓同。毛詩傳。浚深也。爾雅作濬。說文作容。濬謂鑿深通之爲阻固。

著力不足也。

畏齊難。補曰。注本公羊也。何休曰。洙在魯北。齊所由來。

十年春王正月。公敗齊師于長勺。

長勺。魯地。

不日。疑戰也。

疑戰者。言不剋日而戰。以詐相襲。補曰。疑戰猶公羊言。詐戰。疑詐同意。何休曰。詐卒也。齊蓋誤。

疑戰而曰敗。勝內也。

勝內。謂勝在內。補曰。言敗。則亦戰也。詐戰非戰。而謂之敗者。勝在內。舉其勝者言之。非是成敗之也。凡敗師不日者。皆非成敗之。雖發例於內。其餘亦無所不通。不致者。惡事也。

凡敗某師之屬。皆不致。克敵而反。無危故也。

二月。公侵宋。侵時。此其月何也。

補曰。舊史侵皆月君子略之。

乃深其怨於齊。又退侵宋。以衆其敵。

惡之。故謹而月之。

補曰。惡之而謹月。卽往月危往之例。疏曰。舊說以爲公與宿盟。宋方病宿。故公侵之。若此則何惡也。公與宿盟。經無其事。爲宿侵宋。傳無其文。是舊說妄。文蒸案。不致者。惡事也。

三月宋人遷宿

補曰月者例也遷者遷之者皆同例惟許爲變例疏曰許四遷不月者以其小略之如邑也遷辭遷紀不月者文承月下蒙之可知也案疏論許遷是也論遷紀非也紀不入諸遷例前辨之

**遷亡**

辭

爲人所遷則無復國家故曰亡辭閏二年齊人遷陽亦是也

補曰公羊引子沈子曰蓋因而臣之杜預以爲強遷之而取其地也案書堯典竄三苗于三危亦作鬻三苗皋陶謨謂何遷乎有苗書序成王東伐淮夷遂踐奄將遷其君子蒲姑周公告召公作將蒲姑葉夢得引此舜與成王二遷以爲遷者但徙其地孔傳言滅奄而徙之者誤也宋人遷宿齊人遷陽亦存其君長

而徙之但諸侯所不得爲故見譏焉又謂周禮大司馬九伐之法有滅無遷蓋伐得之而後遷非以師直遷尤見先王之慎乎遷人非如有苗與奄亦不爲也

**其不地宿不復見也**

謂自遷者僖元年邢遷于夷儀成十五年許遷于葉之類是也彼二傳曰遷者猶得其國家以往者也此傳云遷者猶未失其國家以往互文也

補曰葉夢得曰以遷人爲罪義不在地也遷者猶未失其國家以往者也此傳云遷者猶得其國家以往者也此傳云遷者猶未失其國家以往互文也

補曰重發傳者嫌外內異也

夏六月齊師宋師次于郎

補曰月者爲下敗宋

次止也畏我也

補曰重發傳者嫌外內異也

不書

公敗宋師于乘丘。乘丘魯地不日疑戰也。

曰敗勝內也。

補曰疑戰勝內重發傳者二師次而敗一師嫌有異也

補曰孔廣森曰左傳公子偃曰宋師不整可敗也自零門竊出蒙皋比而先犯之公從之此詐戰不日之證

疑戰而

秋九月荆敗蔡師于莘以蔡侯獻武歸。

莘蔡地補曰獻武蔡哀侯也不書日與雞甫異者疑戰也○撰異曰武本亦作舞左氏公羊作舞案周禮射有興武馬融云與舞同

荆者楚也。

補曰荆以州言楚以國言詩商頌謂之荆楚

何爲謂之荆狄之也。

補曰狄之故不欲言其國名略以州舉此傳與後十四年傳互相備

何爲

狄之聖人立必後至天子弱必先叛故曰荆狄之也。

補曰公羊僖四年傳亦言楚有王者則後服無王者則先叛漢書賈捐之謂其

動爲國家難自古而患之今考殷之中興武丁伐荆楚周之中興宣王征荆蠻並是後至先叛之事以二代同有此患故言必也陳奂曰楚當夷厲之際其國漸大侵犯中國故宣王中興既命方叔南征又徙封申伯於謝邑以禦南方其事皆在初年至宣王之末當楚若放之初左傳稱若敖啓辟山林其喪南國之師已載見於國語幽王荒廢荆叛不至漸漸之石是以爲刺平王東遷楚患尤甚申甫與許並勞屯戍魯桓之世楚已稱王漢陽諸姬蠻食殆盡○李光地曰學者謂夫子周游諸侯之邦采其國史而作春秋誤也如果夫子參采晉乘楚檮杌而修春秋楚文以上晉獻以前翦并諸姬滅異作晉其事甚詳夫子何用隱之而沒其本乎荆於是始書始通也秦晉以暨晚出之吳越凡其入經之先後皆然也推此例則有赴告而後有書舊史有書而後春秋有筆不以他史益國史故事有沿故而遺其以聞見覈所因故事又有革舊而書且信也文烝案左傳例曰凡諸侯有命告則書不然則否師出臧否亦如之雖及滅國滅不告敗勝不告克不書於策又曰凡崩薨不赴則不書禍福不告亦不書此自是史氏

相承確鑿有據之言。杜預以爲周公之垂法。史書之舊章。蓋近之矣。穀梁雖無明文。而近不失崩一條。正周有赴告之證。卽公羊亦云。卒赴而葬不告。觀於崩卒。則他事亦可推也。啖助乃謂公羊穀梁不知有不告則不書之義。左氏舊解。皆言從告二者之說。俱不得中。此其所見卓絕。以論左氏則可以論公羊。穀梁則未可。學者治穀梁當以李氏此條及僖三十二年徐邈注爲定。

爲絕之獲也。

補曰。公羊與此同。何休曰。獲得也。戰而爲敵所得。文烝案。戰既無勇敗。又不死。未能奔亡。乃見俘獲。可絕之道。何氏又曰。獻舞不言獲。故名以起之。

中國不言敗。此其

言敗何也。

據宣十二年晉荀林父帥師及楚子戰于邲。晉師敗績。不言敗晉師。補曰。經例。夷狄敗中國。言敗復言戰。不直言敗。與中國相敗者同文。猶外敗內之直言戰也。

中國不言敗。蔡

侯其見獲乎。

補曰。若不直言敗。而言戰。則當先言蔡侯及荆戰于邲。而後言蔡師敗績。蔡侯既能戰。何以見獲乎。夫蔡侯所與戰者。夷狄也。非晉與秦比也。蔡侯君也。非齊國書比也。言敗雖見衆力之盡。言戰實彰君職之虧。

是其恥彌深。

其言敗何也。釋蔡侯之獲也。

補曰。釋解也。解釋之者爲中國殺恥。上二句反言此正言。以歸猶愈乎執也。

爲中國諱見執。故言以歸。補曰。重發傳者。獲諸侯與王臣異也。執即獲也。

冬十月齊師滅譚。譚子奔莒。

桓十一年鄭忽出奔衛。傳曰。其名失國也。十六年衛侯朔出奔齊。傳曰。朔之名惡也。然則出奔書名有二義。譚子國滅不名。蓋無罪也。凡書奔者。責不死社稷。不言出者。國滅無所出也。他皆倣此。補曰。爾雅曰。滅盡也。又曰。絕也。何休曰。取其國曰滅。注解不言出。杜預用公羊文也。葉夢得曰。孟子言周公相武王。誅紂伐奄。滅國五十。而天下大悅。蓋外內亂。鳥獸行。則滅之。先王之政也。必武王周公。而後可滅人。非武王周公而

滅人之國交相滅之道也。鄭玉曰：三王之興行一不義殺一不辜得天下不爲也。齊桓殺糾得國殺一不辜矣滅之何休以爲惡不死位文烝案月自爲滅兼施於奔說見昭三十年滅不日例在後十三年傳舊史滅皆具月日○撰異曰：陸淳纂例曰：公羊作十有一月案今公羊亦作十月譚說文邑部作鄆。

十有一年春王正月。

夏五月戊寅公敗宋師于鄆。鄆晉地

內事不言戰舉其大者。

補曰：重發傳者敗晉前有伐宋文嫌此與異也。

其日。

成敗之也。

結日列陳不以詐相襲得敗師之道故曰成也。補曰：伯禽之誓曰：甲戌我惟征徐戎是古者戰必結日。結日者得正故日之以成其敗之事。公羊謂之偏戰者也。此爲內言敗師者發例亦通於外。惟殺爲變例。

宋

萬之獲也。

補曰：獲宋萬不書者卑者不志。又內不言獲左傳在乘丘之役。

秋宋大水外災不書此何以書。

補曰：不書者經例因史例也。

王者之後也。

補曰：晉史爲殷之後記災而經仍之也。孔子亦殷人則襄九年傳云故宋是也。

高下有水災曰大水。

補曰：疏曰：重發傳者嫌外災與內異也。

於彼論之。

冬王姬歸于齊其志過我也。

補曰：此猶外相如以過我書。公羊同。何休曰：明當有送迎之禮。左傳謂齊侯來逆共姬非也。

十有二年春王三月紀叔姬歸于鄼

鄼紀邑也。紀季所用入於齊者。紀國既滅。故歸鄼。補曰。何休曰。月者恩錄之。

國而曰歸此邑

也。其曰歸何也。吾女也。失國喜得其所。故言歸焉爾。

江熙曰。四年齊滅。紀不言滅。而言大去者。義有所見爾。則國滅也。叔姬來歸。不書非歸寧。且非大歸也。叔姬守節。積有年矣。紀季雖以鄼入於齊。不敢懷貳。然襄公豺狼未可闇信。桓公既立。德行方宣於天下。

是以叔姬歸于鄼。魯喜其女得申其志。補曰。傳曰歸者歸其所也。紀國既滅。而鄼爲齊附庸。猶立五廟。是得其所。家鉞翁曰。夫死無子。而終於父母家者。非正也。終於夫家。正也。文烝案。喜而言歸者。經順魯而喜之也。言歸不嫌若嫁者。上繫紀前有以鄼文也。注來歸三句本杜預。

夏四月

秋八月甲午宋萬弑其君捷

捷宋閔公。○攢異曰。捷。公羊作接。徐彥公羊疏曰。正本皆作接字。故賈氏云。公羊穀梁曰接是也。案今穀梁不作接。爾雅曰接捷也。二字通用。

宋萬宋

之卑者也。

補曰。南宮萬。非命大夫。

卑者以國氏

補曰。此發通例。明同於隱元年稱人之例。皆爲卑者也。不目言者稱人。不可不目言者。直以國氏。其實一也。前發稱人之例。與內之直書其事。

者並言。而曹莒諸小國無大夫者。雖大夫亦稱人。足知其亦是卑之。卽楚之先。亦足兼見也。此發以國氏之例。乃與內之不氏相當。而曹莒諸小國。雖大夫亦以國氏。知亦卑之。卽楚及吳。皆足兼見也。惟公子公孫弑君篡國。其以國氏。則爲嫌文。不入此例。仇牧。扞衛其君。故見殺也。桓二年傳曰。臣既死君。不忍稱其名。今及其大夫仇牧。以尊及卑也。仇牧閑也。

仇牧。扞衛其君。故見殺也。桓二年傳曰。臣既死君。不忍稱其名。今仇牧書名。則知宋君先弑。補曰。仇牧所以爲閑者。公羊所謂不畏

彊禦也。疏曰：復發傳者，孔父先君死，發傳以明閑，此則後君死，故又發傳。文烝案：孔父爲司馬仇牧，不知何官，要以從晉荀息之例，則不從四殺大夫不稱名姓之例。

### 冬十月宋萬出奔陳。

宋久不討賊，致令得奔，故謹而月之。補曰：疏曰：無知既經三月，齊人得殺之，故書時。文烝案：左氏載續經三年事外大夫奔者八，而哀十四年六月宋向魋自曹出奔衛，宋向魋來奔，十五年夏五月齊高無不出奔北燕。十六年二月衛子還成出奔宋，四者皆月，則知舊史外大夫奔多以月爲例。君子悉改從時例，而閑以仍舊文存月者爲變例也。據左傳，萬亦卒見討，不書殺萬者，或史本無之，或經欲別於失嫌之文，既不書殺，故亦不書葬。或者葬在殺萬前，雖書殺萬，亦不追書葬也。

### 十有二年春齊人宋人陳人蔡人邾人會于北杏。

北杏齊地。○撰異曰：齊人左氏公羊作齊侯。

是齊侯宋公

也。

補曰：齊桓初行伯事，足明親來。宋亦大國，禦說新立，明亦身在會。陳蔡邾君蓋亦親至，傳不言者略之。左傳曰：會于北杏，以平宋亂。孔穎達以爲新君位未定，齊爲會以安定之。孔說是也。

其曰人何也。始

疑之。

補曰：信之也。疑之信之，皆謂春秋之文也。下傳曰：信齊侯也。二十七年傳曰：信之也。疑之信之，此即十六年傳所謂外疑之。

何疑焉。桓非受命之伯也。

補曰：

非受王命爲侯伯也。伯者長也。蓋卽古所謂二伯，其在內曰王官伯，在外則曰侯伯矣。戰國策先生王升曰：先君桓公九合諸侯，一匡天下。天子授籍，立爲大伯，立爲大伯者，謂二十七年賜齊侯命，既曰大伯，明是以二伯準之，卽知僖二十八年策命晉侯爲侯伯亦不異也。讀伯長言之，曰霸白虎通曰：霸者伯也。行方伯之職，其釋霸是也。其曰方伯，蓋非也。案王制八州八伯，謂之方伯，此曲禮所謂牧。左傳所謂侯牧，周禮八命作牧，是也。又有二伯分天下爲左右，此曲禮左傳所謂伯。左傳又稱侯伯王官伯，周禮

九命作伯是也。公羊每書上無天子下無方伯似以方伯爲侯伯。詩韓奕因以其伯毛傳謂韓侯受命爲侯伯又似以侯伯爲方伯。楚辭天問言伯昌號衰乘鞭作牧亦似以牧爲二伯之伯名稱通借所未審矣。詩旄丘序云責衛伯其下文明言方伯而鄭箋乃謂周之制使伯佐牧以爲方伯者州牧也。牧之下又有州伯二人佐之則衛宣公爲之也。下泉有郇伯序所謂思明王賢伯故傳謂二伯而箋亦爲州伯如鄭所云更滋穀亂。

## 將以事授之者也。

諸言

侯將權時推齊侯使行伯事補曰注非也此謂春秋將以伯事受桓也此年將以伯事授之二十七年遂以諸侯授之此言授伯事彼言授諸侯其意一也齊桓晉文春秋所重故繁露言曾子子石盛美齊侯安諸侯尊天子而孟子亦曰其事則齊桓晉文是春秋之志也楊子法言曰聖人之法未嘗不闢盛衰焉堯有天下舉大綱命舜禹夏殷周屬其子唐虞象刑惟明夏后肉辟三千堯親九族協和萬國湯武桓桓征伐四克禮樂征伐自天子所出春秋之時齊晉實予不膠者卓矣崔實政論曰孔子作春秋褒齊桓懿晉文歎管仲之功豈不美文武之道哉誠達權教敝之理楊崔所論最合經旨足與曾子子石孟子之語相爲發明者也孟子他日又言以力假仁者霸五霸假之五霸者三王之罪人謂之小補此則論語小管仲之意亦卽僖二年傳仁不勝道之意乃義理之極至述作之指歸而不害其爲與桓文也蘇洵作春秋論謂夫子託周公之國以假天子之權蓋曰有周公之心而後可行桓文之事斯言盡之矣若夫孟子言仲尼之徒無道桓文之事荀卿董仲舒亦言仲尼之門五尺之豎子言羞稱五伯孟子又言不爲管仲言以齊王猶反手言王不待大文王以百里與夫司馬遷列傳劉向新序言管仲能霸不能王故孔子小之凡此亞聖之權辭後儒之推說也夫桓文之事備載於經論語稱之不必無道而羞稱也管仲尊周室豈宜以齊王夫子小其德非以霸小之至孟子則其時有異故夫子爲東周謂行周於魯孟子王齊梁則謂代周而王而論管仲亦異也大戴禮孔子三朝記言周昌霸諸侯以佐紂以文王爲西伯故謂之霸猶共工氏之霸九州但其繼世途王天下而德又與王霸異以位則霸以德則王猶後儒論漢與唐以位則王以德則霸此非王霸正解也文蒸昔年十四時先君子晦以孟子各條之義謹述遺意因而詳之俾兼說共貫焉○據之謂春秋尊王而亦與霸可也謂春秋貴王賤霸亦可也尊王而亦與霸者以位言之王霸也故孫復李觀司

馬光既以霸爲伯，則謂王霸無二道也。貴王賤霸者，以德言之王霸也。故孟子荀卿董仲舒皆以爲霸劣於王而漢孝宣言漢家本以霸王道雜之也。宣帝習穀梁家言可與傳相證矣。非受命之伯，諸侯推之便可以爲伯乎？未也。補曰：「曰者目經意也。」此注較下十六年注爲勝。彼注解此文，謂諸侯之意，此注謂春秋之文。此注是也。春秋於此文以爲可以事授之乎？未可以事授之乎？是之謂疑也。稱人言非王命，衆授之以事。補曰：「注言衆授非也。其首句亦不了。上言稱人爲疑，又釋疑意而稱人所以得爲疑者，其理未顯。故復言稱人者衆辭。齊侯從衆辭，則不爲從伯之文，故得爲疑也。左氏公羊之經，皆言齊侯一字之譌，而精義泯矣。」

曰可矣乎未乎

邵曰：疑齊桓雖

舉人衆之

立于魯莊

夏六月，齊人滅遂。遂國也。其不日，微國也。

補曰：發例以包譚也。國語曰：「軍譚遂而不有葉，夢得以爲妄。」李廉以爲誇大桓公之辭。凡國滅不言其君者，公羊曰：「國滅君死。」

之正也。何休謂

舉滅國爲重

秋七月。

冬，公會齊侯盟于柯。

柯齊地

曹叔之盟也。信齊侯也。

曹叔之盟，經傳無文。蓋有信者也。公羊傳曰：「要

公之信著於天下，自柯之盟始。補曰：范增以公羊要劫之說爲可據，而非爲請所侵。汝陽田要劫也。案荀子稱桓公劫于魯莊，要劫之證。戰國策屢言曹沫劫桓公，而魯連燕太子丹皆言反地。此又因請田要劫之證。公羊蓋得之。要或作沫者，王當云聲之。」

誤。

## 桓盟雖內與不日信也。

公盟例日外諸侯盟例不日桓大信遠著故雖公與盟猶不日補曰此發桓盟之例以申上句意與公羊同謹日所以明信大信則不假謹之二幽洛姑貫首戴寧毋洮

牡丘八盟皆書月此及召陵但書時者此有要劫之事召陵楚來受盟故略而異之要同以不日爲義不致者離會也又桓會皆不致明安之例在後二十七年傳○五經異義公羊說復百世之讎古周禮說復讎之義不過五世許慎謹案魯桓公爲齊襄公所殺其子莊公與齊桓公會春秋不譏又定公是魯桓公九世孫孔子相定公與齊會于夾谷是不復百世之讎也從周禮說文烝案公羊分別國家以爲國可家不可故許氏但就國君之事折之周禮說與國君之事亦不合

## 十有四年春齊人陳人曹人伐宋。

補曰程子曰將卑師少曰某人齊自管仲爲政莊十一年而後未嘗與大衆

其次也至於秦晉使之不競而已不強致也是以其功卑而易成胡安國曰蓋齊以制用兵而賦於民薄矣李廉據國語管子書管仲制齊萬人爲軍凡三軍有士三萬人以爲比之周制誠爲簡便故曰節制之師此三說得之文烝以爲兵數既少其用之又恆少耳自陽處父以前師少

稱人雖尊卿爲將亦不別

## 夏單伯會伐宋。

補曰陸淳曰左氏謂單伯是周大夫若然何得會鄆之時不列序而言單伯會齊侯乎孫復劉敞亦云

## 會事之成也。

伐事已成單伯乃至補曰會事之成謂諸侯伐宋之

事已成而單伯乃會之也因經會下不再出齊

人陳人曹人故特釋之明與隱四年伐鄭異

## 秋七月荆入蔡荆者楚也其曰荆何也州舉之也。

補曰何休曰州謂九州冀兗青徐楊荆豫梁雍文烝案周禮逸周書九州曰楊荆豫青兗雍幽

冀井疏曰：棄信云：楚子貪淫，爲息媯滅蔡。故州舉之，是取左傳之說，非也。此與十年傳同耳。

州不如國。

言荆不如言楚。補曰：當云言荆不如。

國不如名。

言

不如言介葛盧。名不如字。

言介葛盧不如言邾儀父。補曰：凡四夷舍本爵僭稱王者，州之國之荆、徐、吳、越是也。黜淫名也。若戎介葛盧等爲種號，則又異矣。微國本未爵者，名之字之。邾儀父，鄅黎來蕭叔介葛盧是也。著實錄也。若寘內

諸侯書字，則以不嫌而同辭矣。州劣於國，字儻於名。州國一類，名字一類。傳言國不如名者，便文連言之。謂四夷不如微國耳。公羊於國上增氏與人於字上增子學者，因謂春秋以七等進退諸侯，其說多不可通。宜葉夢得駁之也。

冬，單伯會齊侯、宋公、衛侯、鄭伯于鄆。

鄆，衛地。○撰異曰：宋公衛侯各本脫。今依唐石經十行本補正。鄆，左氏公羊一作甄。

復同會也。

諸侯欲推桓爲伯，故復會於此。補曰：重發之者，此

外從北杏可以見義，故自此無疑文。內始會非公，故疑文在後。

十有五年春，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會于鄆，復同會也。

爲欲推桓爲伯，故復會於此。補曰：重發之者，此

諸侯至此方信齊桓，故更發之。文案當云方伯齊桓。

夏，夫人姜氏如齊，婦人旣嫁，不踰竟，踰竟非禮也。

補曰：疏曰：重發之者，此非淫恐異故發傳同之。

秋，宋人、齊人、邾人伐鄖。

宋主兵，故序齊上也。班序上下以國大小爲次，夷狄在下。征伐則以主兵爲先，春秋之常也。他皆倣此。補曰：注首二句本杜預班序以下，則下年夏伐鄭下注也。杜無夷狄在下句，宜刪。

四字○撰異曰。  
鄭公羊作兒。

鄭人侵宋。

冬十月。

十有六年春王正月。

夏宋人齊人衛人伐鄭。

補曰杜預曰。  
宋主兵也。

秋荆伐鄭。

冬十有二月會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滑伯滕子同盟于幽

幽宋地。  
補曰杜

預曰陳國小每盟會皆在衛下齊桓始霸楚亦始彊陳侯介於二大國之間而爲三恪之客故齊桓因而進之遂班在衛上終於春秋滑國都費○撰異曰板本公羊會上衍公字唐石經亦無公董仲舒繁露曰幽之會莊公不往下十九年何注曰先是鄭幽之會公比不至徐彥疏曰彼二經皆不言公會故知不至矣陸淳纂例所據公羊已誤左氏無曹伯段玉裁曰此等陸氏音義所不著者案纂例載之

同者有同也同尊周也。

補曰疏  
曰同尊

周者諸侯推桓爲伯使翼戴天子即是尊周之事文烝案疏未得旨周自東遷以來此時最爲微弱考諸史記前十二年莊王崩明年僖王崩而春秋皆不志明雖以魯之近周而赴告不及故傳謂之失天下言其微弱之甚也左傳此一經後云王使虢公命曲沃伯以一軍爲晉侯詩無衣序云武公始并晉國其大夫爲之請命乎天子之吏史記云晉侯縉立二十八年曲沃武公伐晉侯縉滅之盡以其寶器賂周僖王僖王命曲沃武公爲晉君列爲諸侯於是盡并晉地而有之夫以曲沃之三世爲逆卒滅宗國王法之所必誅而敢於以賂請命遂如其欲則周之陵夷不振爲何如哉齊桓勃興始與諸侯共會盟以尊周春秋深與之因加言同以顯其事下文邾進書子實由齊桓爲之請命其與曲沃之請命順逆相反亦尊周之一端矣迨乎僖崩惠立子頽爲亂虢鄭胥命綏定王家左傳備記其事周人不告春秋不書也桓力未及君子不責也惠之十年再盟于幽復申前約於是又以同盟書自後則存亡國佔荆夷而會王世子焉會王人焉且會宰周公以明王禁焉諸侯翕然歸齊皆獎王室不疑其無此意不須特異其文矣語云名生不言公盟言公補曰據柯於不足是之謂乎

### 外內寮一疑之也

十三年春會于北杏諸侯俱疑齊桓非受命之伯欲共以事推之可乎今于此年諸侯同共推桓而

魯與齊讎外內同一疑公可事齊不會不書公以著疑焉同官爲寮謂諸侯也至二十七年同盟于幽遂伯齊侯補曰舊解謂會北杏不言諸侯是外疑之也今此會不言公是內疑之也自此以後外內不復疑之故曰一疑也推尋范注必不得爾范意外內寮者諸侯之國或遠或近故以外內總之一者同一也文烝案范注非也舊解是也遠近之國皆爲外不得言內傳言外內寮者外謂宋陳蔡邾內謂魯其於齊皆寮也春秋之文外則北杏稱人一疑之内則此不言公一疑之傳以內之一疑解經不言公因蒙北杏并言之明外內之文相準也柯爲離會齊無爲伯之事郵是大夫會故皆無所謂疑與此異也外內寮一疑之文意與成十二年上下一見之正同至於當時外內諸侯之疑齊與否內與齊之有舊讎皆無須論范於北杏傳此傳皆誤解

補曰即儀父

其曰子進之也

附齊而尊周室王命進其爵補曰至是爵命於周則進矣經因其進而進之杜預曰蓋齊桓請王命以爲諸侯賈服說以爲北杏之會時已得王命案邾卒無

不名者，邾近魯，情最親。故雖小國，皆以名錄觀於邾，而宿男薛伯杞子秦伯之不名者，明史以其疏遠而略之矣。不日者，或不正，或史以其附庸新進略之。不葬者，或魯不會，或亦是史略之。

## 十有七年春齊人執鄭詹

○撰異曰：詹公羊作瞻下同。

人者衆辭也。

補曰：實是齊侯，以衆辭稱人，明此非貶。

以人執與之辭

也。

與令得執。補曰：衆辭者，與之之辭，與其執有罪也。昭八年傳曰：稱人以執大夫，執有罪也。與此同意，皆發明諸以衆辭稱人之例，文互相備。

鄭詹鄭之卑者。

補曰：疏曰：重發傳者，嫌有罪去氏也。知非

有罪去氏者，外大夫身有罪，例不去氏祭。仲之類是也。宛所以去氏者，爲貶鄭伯也。

逃來志。補曰：主爲逃來志。

卑者不志此其志何也。

補曰：但當志逃來何并志執。

將有其末不得不錄其本也。

未謂逃來補曰：本謂執錄執方

可言自齊逃來鄭詹鄭之佞人也。

補曰：說文曰：佞，巧譎高材也。國語注曰：僞善爲佞。爾雅王佞也。公羊謂詹爲

## 夏齊人殲于遂

補曰：劉貺論汲冢竹書紀年曰：齊人殲于遂，鄭棄其師。皆孔子新意，知後人案春秋經傳而爲之。文烝案劉謂此經是新意，蓋得之其說棄師則非也。竹書棄師之文出瑣語晉春秋，其父所著史通明言之，貺并以爲

紀年亦其疏也。○撰異曰：殲公羊作讞。殲者盡也。

補曰：盡殺也。爾雅同。

然則何爲不言遂人盡齊人也？無遂之辭也。

補曰：言遂人盡齊人者，以遂主其事，有遂之辭也。言齊人盡于遂者，以齊主其事，無遂之辭也。

無遂則何爲言遂。

補曰：雖不以遂主事，而遂文自在。

其猶存遂也。

以

能殺齊戊故  
若遂之存

存遂奈何曰齊人滅遂使人戍之

補曰  
成守

遂之因氏飲成者酒而殺

之齊人殲焉

補曰因氏遂大夫

此謂狎敵也

杜預曰遂之彊宗  
狎猶輕也補曰傳因齊事論其理劉敞孫覺譏之非也許翰  
曰齊師滅譚譚子奔莒其君不誶也齊人滅遂齊人殲于遂

其民不歸也孟子謂霸者以力服人非心服也力不贍也胡安國  
曰包胥一身可以存楚楚雖三戶可以亡秦足爲強而不義之戒

秋鄭詹白齊逃來逃義曰逃

齊稱人以執是執有罪也執得其罪故曰義也今而逃之是逃義也補曰此爲凡書  
逃者發例其言來則從接公之例蓋齊惡詹佞而執之公說而受之歟公既受之故

卑者得志矣公羊曰何以書書甚佞也曰佞人來矣佞人來矣夫子告顏淵爲邦曰放鄭聲遠佞人公羊義可通也來  
奔先言來此後言來者葉夢得曰奔以適我爲志逃以舍彼爲志也歸入言自者有奉之辭承執稱逃則不嫌有奉

冬多麋

京房易傳曰廢正作淫爲火不明則國多麋補曰易傳又曰震遂泥厥咎國多麋此以爲溺愛淫女也劉向以爲麋色  
不寤遂取之夫人旣入淫於二叔終皆誅死幾亡社稷左氏劉歆說以爲毛蟲之孽爲災杜預曰麋多則害五稼故以災書案春秋諸記異如蜮蜚雨雹之類左傳皆謂之災也疏曰晉之常獸是歲偏多故書多也螟螽不言多者螟螽是微細之物不可以數

之言

十有八年春王三月日有食之不言日不言朔夜食也

補曰與正朔晦日旣朔皆異文足明其爲夜食其實夜食亦朔也周以夜半爲

朔夜半後爲雞鳴爲平旦爲日出下言朝日朝朔明是日出後見而知之史因書於策也日出以前通爲夜故曰夜食

何以知其夜食也。

補曰。謂史何所據。

日王者朝日

王制曰天子玄冕而朝日於東門之外故日始出而有虧傷之處是以知其夜食也補曰疏曰營事而輒言王者朝日者言王者朝日所以顯諸侯朝朔也注引王制者乃禮記玉藻文烝案東門之外者東郊也玄冕者每月朔朝日之服其正月則異大戴禮四代孔子曰天子盛服朝日于東堂孔廣森以爲盛服者冕冕國語所謂大采朝日東堂者明堂東門之堂迎日東郊反而禮日東堂也依書傳略說在夏正之朔即此三月矣

也貴爲諸侯必有長也故天子朝日諸侯朝朔

何休曰。春秋不言月食日者。以其無形。故闕疑其夜食何緣書乎。鄭君釋之曰。一日一夜合爲

故雖爲天子必有尊

一日今朔日始出其食虧傷之處未復故知此自以夜食夜食則亦屬前月之晦故穀梁子不以爲疑補曰朝朔者北面朝天子所班朔政謂以每月朔受之於廟經書視朔是也朝日明日尊也朝朔明天子長也疏曰朝日朝朔禮皆早旦行事而昨夜有虧傷之處尚存故知夜食也徐邈云夜食則星無光張靖箋廢疾云立八尺之木不見其影並與范意異文烝案徐張非但與范異乃於傳外自爲說范引鄭言屬前月晦是謂在夜半以前則日出安得尙有虧傷之處吳茱又以後世事況之曰世之登泰山者夜半觀海出日人世之間猶故於此而或食謂之食朔可矣晝食未可也安得不曰夜食乎魏永安二年十月己酉漢書五行志說此曰史推合朔在夜明日日食而出出而解是爲夜食斯則事核而義得矣日食而出出而解較所謂虧傷未復語意尤明

夏公追戎于濟西。

補曰何休曰以兵逐之曰追追例時

其不言戎之伐我何也。

補曰據追齊師言侵西鄙狄侵我言侵西鄙

以公之

追之不使戎邇於我也。于濟西者大之也。

何大焉爲公之追之也。

傳言何大焉爲公之追之者既以公追爲文必言濟西以大之公自追戎而但錄其地名如追齊師至鬻云者以爲不可也不言伐某鄙不言地名不言至言子皆以戎故也不致者竟內兵也。

秋有𧈧。

京房易傳曰忠臣進善君不識厥告國生𧈧補曰不識漢書五行志引作不試顏師古曰試用也劉向以爲𧈧生南越。

謂之短弧近射妖死亡之象也時莊將取齊之淫女故蜮至天戒若曰勿取齊女將生淫惑篡弑之禍莊不寤遂取之入後淫於二叔二叔以死兩子見弑夫人亦誅○撰異曰𧈧本亦作𧈧陸淳算例曰三傳皆然

曰有

補曰疏後一說一有一亡者謂或有有時或有無時言不常也螟蟲之類是常有之物不言有也文蒸案一猶或也王制

禘一植一祿爾雅泉一見一否夏小正傳一則在本一則在末義皆爲或也傳言一有一亡者四亡皆不作無疑經字無

冰之等非其舊矣徐彥曰不書來者亂氣所生不從外來故也

𧈧射人者也。

𧈧短弧也蓋含沙射人補曰疏曰洪範五行傳云𧈧如𧈧三足生於南

名射景在江淮水中人在岸上景見水中投人景則殺之或謂含沙射人入皮肌其創如疥左傳及詩正義與此疏同毛傳說文皆曰短狐也說文又曰似𧈧三足以氣射害人音義曰本草謂之射工左傳音義同詩音義曰俗呼之水弩陸璣前一說徐彥引

草木志同後一語范所用服虔說左傳亦同以爲偏身漫灌或或故爲災也五行志狐作弧左傳音義曰弧又作狐

邇猶近也不使戎得逼近於我故若入竟望風退走補曰言追伐可知矣所追爲戎追者爲公故略文以示義

限於地名故爲大濟西大公猶河陽大天子也大公者華戎之辭大天子者君臣之辭

冬十月。

眉注坱列

第一六六頁二行

吏字依陳  
矣訂正



穀梁補注七

嘉善鍾文烝朝美著

春秋莊公閔公經傳第三補注第七

十有九年春王正月。

夏四月。

秋公子結媵陳人之婦于鄖遂及齊侯宋公盟。媵淺事也。不志此其志何也。

曰。補

凡內女出媵他國女爲夫人者史皆

辟要盟也。

魯實使公子結要二國之盟欲自託於大國未審得盟與不故以媵婦詳書之君子以爲淺事削而不志

其君曰要又云要魯欲明魯辟要盟若直言公子結及齊侯宋公盟于鄖則無以見魯之本情故存媵文但視舊史爲略耳魯所以要盟者洪杏夔葉西謂以背盟納逋懼討也

何以見其辟要盟也。

補曰。問經文。何以見之。媵禮之輕者也。盟國之重也。以輕事遂乎國重無說。以輕遂重無他異說。故知辟要盟耳。補曰。

考工記曰有說鄭君曰說猶意也墨子經曰說所以明也以遂爲文無說則辟要盟之本情足見矣舊史盟必有日書日未必有遂文

### 其曰陳人之婦略之也。

但爲遂事假錄  
媵事耳故略言

陳人之婦不處其主名補曰何休曰此陳侯夫人也文烝案桓八年傳曰其曰遂逆王后略之也彼稱后此稱婦其意相類舊史書媵事當有詳文孔穎達曰鄖是衛之東地蓋陳取衛女爲婦孔廣森曰鄖者盟地非致媵地本送女如陳行及于鄖也猶曰鄖子會盟于邾謂會曹南之盟而行及于邾也

### 其不日。

補曰桓盟本不日結要盟與凡盟異還宜具日

數渝惡之也。

補曰疏曰數疾也謂秋共盟冬而見伐

明年齊又伐我故云數文烝案明年伐我我乃戎之誤數字當如前解此必疏所述舊說蓋猶據未誤之本也暨之盟曰不

日其盟渝也又曰惡內也此盟亦其例桓十七年黃之盟則爲變例矣暨盟不日又不月此亦不月者蓋以辟要盟異之

### 夫人姜氏如莒婦人旣嫁不踰竟踰竟非正也。

補曰疏曰重發傳者嫌此適異國恐別故發傳以同之

### 冬齊人宋人陳人伐我西鄙其曰鄙遠之也。

補曰何休曰鄙者邊垂之辭

其遠之何也不以難邇

我國也。補曰亦猶十八年不使戎邇於我何休曰榮見遠也文烝案內言鄙者與外直言侵伐文相當哀篇直言伐我則與

我國之君治國之道素修禦敵之道素備彼之來寇者乃適吾閒隙犯吾邊鄙耳故春秋之法內言戰不言敗言侵言伐不言其至於國都所以親之尊之而備責之也哀八年十一年再言伐我而不言其鄙者春秋之終而聖人之微旨也穀梁言不以難邇我國此深於春秋者之說也傳之字各本脫今依唐石經十行本俞皋集傳釋義本補正

二十年春王二月夫人姜氏如莒。

夫人比年如莒過而不改無禮尤甚故謹而月之補曰何休曰月者再出也不從四年己月者異國○撰異曰呂本中曰公羊作正月案呂蓋誤

婦人既嫁不踰竟踰竟非正也。

補曰疏曰重發傳者比再如莒失禮之甚故詳之

夏齊大災。

外災例時補曰疏曰范例云災有十二內則書日外則書時國曰災邑曰火

其志以甚也。

外災不志甚謂災及人也補曰災及人故大大故志重人也宋災伯姬卒與此相似雨蠡及沙鹿梁山崩

皆以害大變重志於魯策亦此之類

秋七月。

冬齊人伐我。

補曰我當爲戎穀梁與左氏公羊本同字蓋轉寫誤也哀以前皆書四鄙不應此獨直文傳於上年發書鄙義不應於此無傳知必是誤字矣張治曰戎在徐州之域最近齊魯故先治之○撰異曰我左氏公羊作戎宜從戎

二十有一年春王正月。

夏五月辛酉鄭伯突卒。

補曰書日與齊小白嗣

秋七月戊戌夫人姜氏薨。

補曰桓公夫人莊公母。鄭嗣曰弗目謂不目言其地也。婦人無外事居有常所故薨不書地。僖元年傳曰夫人薨不地此言弗目。

蓋互辭爾定九年得寶玉大弓傳曰弗目羞也蓋此類也江熙曰文姜有弑公之逆而弗目其罪補曰鄭是江非也鄭不引隱二年傳亦失之疏曰隱二年著不地之例此復發傳者嫌有罪去地故發之

冬十有一月葬鄭厲公。

補曰何休曰春秋纂明者書葬文烝案纂立乃失德之大者既明文魯會葬則葬之

二十有一年春王正月肆大眚。

易稱赦過宥罪書稱眚災肆赦經稱肆大眚皆放赦罪人蕩滌衆故有時而用之非經國之常制補曰此本杜預第三句作傳稱肆眚闔鄭范改之此注言自

古以來有時而用也○撰異曰肆公羊或作佚眚公羊作省案石鼓皆車義作省車

肆失也告災也。

災謂罪惡補曰惠棟曰失讀爲佚佚與逸同謂逸囚也古多以失爲佚文烝案惠說是也公羊曰肆者何跌也似亦略相近杜預襄九年左傳注某氏堯典傳皆曰肆緩也逸周書諡法曰肆放也緩放亦佚之意以災訓眚者堯典康誥言眚災是也某氏傳曰眚過也灾害也是就二字析言之杜預亦曰眚過也凡罪有過有故故者堯典謂之怙終康誥所云非眚惟終

災紀也失故也。

紀治理也有罪當治理之今失之者以文姜之故補曰

爲嫌天子之葬也。

文姜罪應誅絕誅絕之罪墨子曰絲縷有紀說文曰紀絲別也引伸之爲治理

不葬若不赦除衆惡而書葬者嫌天子許之明須赦而後得葬補曰天子之葬者謂天子之法所當葬也文姜淫而害夫於法無赦魯秉周禮猶知畏法嫌若法所當葬爲是故大赦於國消除衆罪咸與惟新一若文姜之淫弑亦可不論者所以掩其生前之惡而成其沒後之禮也賈逵說左氏曰文姜有罪故赦而後葬以臣子也魯大赦國中罪過欲令文姜之過因是得除以葬文姜賈之此注卽穀梁家語也傳但言其有故言其所爲卽其事可知其義明猶似乎亡於禮者之禮而與失德不葬之旨亦足相

發也。嘗論之肆眚者，卽堯典所云眚災肆赦也。肆小眚又肆大眚者，卽康誥所云，乃有大罪，非終乃惟眚灾，適爾。既道極厥辜，時乃不可殺也。先王之世，本有其事。而觀左氏襄九年傳，晉悼公肆眚圍鄭，是爲圍鄭特行赦。與魯之爲葬文姜特行大赦相類。知當時赦令皆有所爲矣。或凡赦無所爲者，史所不記，有所爲乃記耳。

## 癸丑葬我小君文姜。

補曰：何休曰：夫人以姓配，謚欲使終不忘本也。

## 小君非君也。

不治其民

## 其曰君何也？以其爲公

## 配可以言小君也。

補曰：夫人與公一體，從公稱也。周制天子至士，夫婦皆合葬，祭於廟，設詞凡祝曰：以某妃配明夫。

婦精氣合也。孫覺曰：姜氏之惡，春秋載之備矣。而葬皆詳書之，無貶辭焉。春秋魯史其載魯事，有臣子之法，所以訓忠孝也。姜氏雖大惡，然魯之臣子不可不以母禮待之。蘇轍曰：君雖不君，臣不可以不臣。父雖不父子，不可以不子。子爲父隱，道在其中矣。而文姜之惡，何損焉？文烝案：孫蘇皆正論。陸淳聞於師者，亦略同。要因魯既不能絕文姜，則宜有臣子之禮，亦卒仲遂致意如之意也。

## 陳人殺其公子禦寇。

禦寇宣公之子。補曰：稱人者衆辭，從殺有罪例。傳又舉例於文七年。○撰異曰：禦又作御。左氏作御，亦作禦。段玉裁曰：左傳作大子，則左經當本作世子。史記亦云大子。文烝案：左氏史記非也。殺

世子當目君，不目君不得言其

據既非大夫，何言公子而不言大夫。公子未命爲大夫也。

補曰：卿命爲卿。

其曰公子何也。

補曰：

得稱公子見經。

比視公子之重視大夫。

大夫旣命得執公子之禮。一本大夫命以視公子。補曰：言以公子氏者，非他氏族比。他氏族不命爲卿，則

直名不氏矣。臧孫紇亦氏。內外異耳。張大亨曰。殺公子雖未命。必志之。惡賊親也。先王之制。公族有罪。不以犯有司。

夏五月。

以五月首時寧所未詳。補曰。孫復以爲月下有脫事是也。史文殘闕。經遂仍之。亦夏五傳疑之例。桓莊相接。莊亦遠也。若在近世。多見而識其事。或可考矣。不改從始月例。明春秋無不知而作者。

秋七月丙申及齊高傒盟于防。

補曰。母喪十三月而盟不去日也。

不言公高傒仇也。

書日則公盟也。高傒驕伉與公敵體。恥之故不書公。

冬公如齊納幣。

補曰。納幣與諸書納者異。

納幣大夫之事也。

補曰。說正禮。

禮有納采。

采擇女之德性也。其禮用鴈爲贊者。取順陰陽往來。補曰。

昏禮納采。問名納吉。請期親迎。皆用鴈。注本鄭君說也。

有問名。

問女名而卜之。知吉凶也。其禮如納采。補曰。昏禮記曰。敢請女爲誰氏。鄭君曰。謙不必主人之女。

有納徵。

徵成也。納幣以成婚。補曰。何休。

曰。納幣卽納徵。禮曰。主人受幣。士受餼皮。是也。納徵用玄纁束帛。餼皮。玄纁取其順天地也。餼皮者。鹿皮。所以重古也。孔廣森曰。幣者六幣之通名。諸侯聘女。以大璋皮帛文烝案。注言納幣以成婚者。賈公彥曰。納幣則昏禮已成。女家不得移改。又案納徵前有納吉禮。得吉卜而往告也。疏曰。傳略納吉不言。或以爲諸侯與士禮異者非也。

有告期。

告迎期。補曰。昏禮曰。請期用鴈。主人辭賓許。告期如納徵禮。謂先請於女家。後告之也。或云傳之告卽禮之請。二十八年傳曰。告請也。定元年傳曰。求者請也。求請告三字同義。竊以彼皆散文。告期則禮與請對。文告非請也。

傳曰。求者請也。求請告三字同義。竊以彼皆散文。告期則禮與請對。文告非請也。

四者備而後娶。

補曰。娶。

禮也。

補曰。因納幣備言。謂親迎。

公之親納。

幣非禮也。故譏之。

公母喪未再葬而圖婚。傳無譏文。但譏親納幣者。喪婚不待貶絕而罪惡見。補曰。傳言譏之者。明經所以仍史文書其事。禮父卒則爲母齊衰三年。孔廣森以爲親納幣失之小。三年之內圖婚失

之大小者猶  
譏大者可知。

二十有三年春。公至自齊。

補曰。疏曰。二十七年傳云。桓會不致。此與下文觀社皆書公至者。公羊傳云。危之也。徐邈亦云。不以禮行。故致以見危。范下注云。公怠棄國政。比行犯禱。憂危甚矣。則亦以二者爲

憂危致之也。若然定八年傳稱致月危致。下傳云。致月有懼。此致不月者。以二者皆非禮而行。不假書月。危懼可知。傳以危而不月。嫌與例乖。故發傳詳之。或以爲二者皆非禮之行。與好會異。故致之。非是見危。理亦通也。文烝案。此處二往。皆見非禮致之已足。見危非如致會致伐之等。須加月以危之。又非如奔喪會葬之等。往致皆須

月也。疏說未明。又案。凡春如春至若是正月。則亦必月。春不月者。皆非正月也。

祭叔來聘。其不言使何也。天子之內臣也。

祭叔。天子賓內諸侯。叔名補曰。疏曰。徐邈云。祭叔爲祭公使。則徐意以祭叔爲祭之大夫也。范以叔爲名。似同徐說。但舊解不然。文烝案。杜預引穀梁。正同徐語。此必穀梁古義。不言使。謂不言祭公使。內臣亦指祭公。范意以使爲王使。以內臣卽指

祭叔。蓋失之而疏以爲范似同徐說。又失之矣。叔當是字。猶任叔榮。叔周禮大宰。施則于都鄙。而建其長。立其兩。謂公卿及王子弟食采邑者。得立兩卿。祭叔爲祭之大夫。蓋所謂兩卿者。孔穎達曰。或是祭公之弟也。不正其外交。故不與使也。

何休曰。南季。宰渠伯糾。家父。宰周公來聘。皆稱使。獨于此尊之何也。鄭君釋之

曰。諸稱使者。是奉王命。其人無自來之意。今祭叔一心於王。而欲外交。不得王命來。故去使以見之。補曰。范取鄭說。以爲祭叔外交無王命。故不與王得使之非也。旣無王命。則非使。何云不與王得使。若無使之者。則當爲朝。何以云聘。若以爲請命於王。非

王本心則石尙亦請命何以得云使此當依徐杜說謂不正祭公外交故不與其得使也趙訪曰不言祭公使者王臣無外交無其禮則不得襲其文與卿爲君逆不稱使同

### 夏公如齊觀社

補曰何休曰觀社者觀祭社社者土地之主祭者報德也生萬物居人民德至厚功至大故感春秋而祭也天子用三牲諸侯用羊豕僖三十一年公羊傳曰天子祭天諸侯祭土何休曰土謂社也天子所祭莫重於郊諸侯所祭莫重於社卿大夫祭五祀士祭其先祖哀

四年公羊傳曰社者封也文烝案祭祀曰社猶祭於郊曰郊

常事曰視

視朔

非常曰觀

補曰疏曰復發傳者是也

嫌觀魚觀社異故發

事之辭者以是爲戶女故也意主於女謂之戶

之文烝案此不言傳曰者省文觀無事之辭也會之事以是爲戶女也

事之辭者以是爲戶女故也意主於女謂之戶

女莊子曰是其言也猶時女也處女爲時所求謂之時女古人語如此六經奧論說以墨子曰燕有祖齊有社宋有桑林楚有雲夢此男女之所屬而觀也家懿翁曰戶女云者盛其車服炫惑婦人要其從己也文烝案左氏說以爲齊因祭社蒐軍實國語曹諷曰齊棄太公之法而觀民於社臣不聞諸侯相會祀也

無事不出竟

補曰說

### 公至自齊公如

陳公行例補曰凡往皆是不專謂如某

正謂無危懼月危致也於往言時則月可知

於致晉月則時可知互句以省文如往月致月有懼焉爾

補曰定八年傳曰往月致月惡之也此皆經例舊史凡往與致不月者案此及上致皆時傳發經通例也傳以桓兩致皆變文莊

必書月據文自明故傳無說也王引之曰上言公如下不須更言如下如字蓋衍文致伐衛又非常例故於此兩致發之此例之外惟正月如某及正月至者雖無危懼亦

荆人來聘。善累而後進之。

補曰。據當言荆累積。

舉道不待再。

明聘問之禮。朝宗之道。非夷狄之所

能。故一舉而進之。補曰。以聘書故人之不如白狄不言朝

也。公羊曰。荆何以稱人。始能聘也。能聘即傳所謂舉道。

公及齊侯遇于穀。及者內爲志焉爾。遇者志相得也。

補曰。疏曰。重發傳者公爲淫如齊嫌異於常故重發之。

蕭叔朝公。微國之君。未爵命者。

補曰。杜預曰。附庸國疏曰。書名者附庸常例傳於儀父言字美稱此傳直云微國不言字則叔名也。重發傳者嫌名字異故也。文烝案。叔蓋字也。故黎來後

重發傳疏從杜預爲名。又不記黎來傳何歟。爲蕭君至穀伯主因得朝公。

朝於廟正也。

補曰。廟大廟。

於外非正也。

補曰。以其非正故加言公。明公一人專受之不能尊先君共其榮。杜預曰。凡在外朝則禮不得具嘉禮不野合。

秋丹桓宮楹。

楹柱補曰。服虔曰。丹形楹謂之柱。釋名曰。楹亭也。亭亭然孤立旁無所依也。案禮言東楹西楹。劉熙就一楹言之。

曲禮。天子諸侯黝堊。

黝堊黑色。補曰。范解黝字連言。

聖耳。非以堊亦爲黑也。疏引徐邈曰。黝黑柱也。堊白壁也。謂白壁而黑柱。文烝案。詩禮多以黝爲幽。爾雅曰。黑謂之黝。說文以爲微青黑色。孫炎從之。堊者。說文曰。白涂。爾雅所謂牆謂之堊。山海經。大次之山多堊。亦當爲白土。又有黃堊。又有白堊黑青黃堊。

據呂氏春秋云。白堊黑漆。則直言堊者皆白也。太平御覽引此傳作天子丹。諸侯黝堊。王引之曰。御覽丹字涉上下文丹楹而誤衍。廣雅云。天子諸侯廟黝堊。正用傳文。左傳正義。北堂書鈔。白帖引傳皆同今本。

大夫倉。

補曰。孔穎達月

令正義曰：倉亦青也。遠望則倉。

士紳

註黃色。補曰：音義曰：橐氏云：張斗。反文蒸案：其聖皆同。省文從可知。

丹楹

非禮也。補曰：勸倉紳皆禮之。所有丹則禮之所無。

冬十有一月，曹伯射姑卒。

補曰：終生卒日葬月自此射姑班裏廬貢芻。滕須午露九君卒皆月而不日。惟壽卒日廬貢芻以踰竟故不日。射姑等七君皆當是不正不應八世之中獨壽得以正立。射姑前稱

世子又非不正以意度之或者射姑雖爲世子本不正班裏諸君皆不正蓋所謂楚國之舉恆在少者乎。傳記無文不敢定也。班裏廬貢芻露葬皆在上事月下午葬月何休以爲爲下出也。○撰異曰：射本或作亦。

十有一月甲寅公會齊侯盟於扈。

桓盟不日此盟日者前公如齊觀社傳曰：觀無事之辭以是爲尸女也。公怠棄國政比行犯禮憂危甚矣。霸主降心親與之盟實有弘濟之功而魯得免

於罪。臣子所慶莫重於此時事所重文亦宜詳故特謹日以著之。補曰：注說未然此當從孫復程子葉夢得說以爲婚盟亦與諸桓盟不同故還從常例書日也不致者離會例公羊以書日爲危之危之則當致公羊非也。扈鄭地係復以此爲齊地。

二十有四年春王三月

刻桓宮桷

補曰：杜預曰：刻鏤也。服虔曰：桷謂之棖。棖也。案說文曰：桷。桷也。桷桷也。又曰：桷方曰桷。又以桷爲秦名屋桷。周謂之桷。齊魯謂之桷。何休

曰：月者功重於丹楹。范例禮天子之桷斲之碧石焉。

以細石磨之。補曰：斲斫也。削也。謂以斧斤斫本之或此爲下葬故月。禮謂之桷。桷也。桷桷也。案說文曰：桷。桷也。桷桷也。先粗礪

之加以密砥。諸侯之桷斲之碧石之密石。

大夫斲之

士斲本

補曰：但斲其首不達稜。達稜見書

大傳此以上國語晉張老對趙文

子同書大傳又云庶人到加。刻桷非正也。

補曰：非正者非正禮。刻亦非禮之所有也。言非正不言非禮者因下以聖。嬖女爲非禮故避其文也。夫楹桷之爲物小而禮可識也。禮所以教儉故林放問禮之本子曰：禮與其奢

也寧儉。古者自天子至士，事事物物皆有等差，以爲雖貴如天子，諸侯必有其節，而不得過焉。此荀子所謂欲必不窮乎，物必不屈於欲，貴賤有等，長幼有差，貧富輕重皆有稱。魯策書以周禮書事故重之矣。

### 宗廟也。

補曰：崇崇奉祭，統載取夫人之辭曰：請君之玉女與寡人共有一敝邑，事宗廟社稷。又曰：夫祭也者，必夫婦親之。昏義曰：昏禮者，將合二姓之好，上以事宗廟而下以繼後世也。

### 夫人所以崇

而加之於宗廟，以飾夫人，非正也。

非禮謂娶，婦女非正，謂刻桷丹楹也。本非宗廟之宜，故曰加焉。將親迎，欲爲夫人飾，又非正也。

補曰：漢書五行志：劉歆說莊，飾宗廟，刻桷丹楹。

以夸夫人與劉向列女傳略同。韋昭曰：哀姜將至，當見於廟。故丹柱刻桷以夸之。案此一舉而三失也。言春秋所以見義。

刻桓宮桷，丹桓宮楹，斥言桓宮以惡莊也。

不言新宮而謂之桓宮，以桓見殺於齊，而飾其宗廟，以榮讐國之女，惡莊不子。補曰：新宮斥謚，則如疏之然，疏之則不然。自某則其事自明。外諸侯來親迎，則書時適無其事耳。

不正其親迎於齊也。

補曰：凡公出親迎，史法自當書之。君子以爲恒事，略而不志，但直言公如某，不目其事，而別言夫人某氏至自某，則其事自明。外諸侯來親迎，則書時適無其事耳。

不正其親迎於齊也。

補曰：失禮，非復恒事。

### 葬曹莊公。

夏公如齊逆女，親迎，恒事也。不志，此其志何也。

補曰：凡公出親迎，史法自當書之。君子以爲恒事，略而不志，但直言公如某，不目其事，而別言夫人某氏至自某，則其事自明。外諸侯來親迎，則書時適無其事耳。

秋公至自齊，迎者行見諸，舍見諸。

諸之也。言瞻望夫人乘車。補曰：舍止息也。詩曰：有女同行是。

先至，非正也。

補曰：以其非正，故書至以危之。若與夫人

僭至當但書夫人

八月丁丑夫人姜氏入哀姜入者內弗受也日入惡入者也。

補曰疏曰重發傳者嫌夫人與他例異故也文烝案舊史夫人之至

皆書至而具日君子獨改此至文言入又獨存其日明與庚寅入廟王午入鄭等同例也王元本曰削其告至之辭案左傳曰哀姜至舊史亦必書至

何用不受也以宗廟弗受也。

補曰國之小君而可以弗受辭加之者臨之以先君其以宗廟弗受何也娶仇人子弟以薦舍於前其義不可受

也薦進舍置補曰言子弟者或是齊妻之女或是其妹作傳時已不審也公羊曰其言入何難也其言日何難也夫人不僂不可使入與公有所約然後入何休曰僂疾也齊人語約約遠媵妾也夫人稽留不肯疾順公不可使卽入公至後與公約定八月丁丑乃入故爲難辭也文烝案公羊解書入書日之義頗近事情未協經旨自以穀梁爲允妻不可以樞機寢席之事要其夫其義僻而暗子孫不可以讐國女見於祖禰其義正而明

戊寅大夫宗婦覲用幣

宗婦同宗大夫之婦補曰此用國語注也賈逵杜預注作同姓左傳桓六年子同生公與文姜宗婦命之襄二年葬齊姜齊侯使諸姜宗婦來送葬杜或言同宗或言同姓案左傳同姓

近者爲同宗又近爲同族杜於二者散文通言矣同姓之卿稱宗卿故其妻稱宗婦祭統說君與夫人祭大廟有卿大夫士有宗婦亦謂同宗之婦皆自國言之之辭也特牲饋食禮主婦之外又有宗婦自家言之之辭也若內則所言宗子宗婦則絕不同彼謂大夫士大宗之婦也國君不統宗故禮有大宗小宗大宗者君之別子爲祖適長繼別爲宗世世收族雖無子族人必以支子後之者也小宗者別子之諸子其適長繼祀者爲小宗五世服盡而遞遷者也大宗一小宗四葉夢得分別禮之言宗婦有三文

蒸取

## 覲見也。

補曰訓見者渾言之。公羊爾雅同。對文析言。卑於尊言。觀敵者言見焉。不見公未見諸侯是也。疏曰舊解言私爲覲。正爲見。今以爲不然。

## 禮大夫不見夫人。

補曰

宗婦宜觀。大夫不宜行婦道。非禮故志之。何休杜預皆云禮夫人至大夫執贊以見。孔穎達以爲禮無此文。是亦不安於其說也。

不言及不正其行婦道故列數之也。

補曰及者夫婦之辭。大夫行婦道則不得以尊及卑矣。故不言及猶書公夫人姜氏也。

## 男子之贊羔鴈雉腒。

贊所執以至者也。上大夫用羔。取其從帥羣而不黨也。下大夫用鴈。取其知時飛翔有行列也。士冬用雉。夏用腒。取其耿介。交有時別有倫也。腒腊也。雉必用死爲其不可生服也。夏用腒備腐臭也。補曰此皆本鄭君士相見禮注。腒之本義爲鳥腊。當依說文說。此腒爲乾雉。

棗取其早自矜莊。栗取其敬栗。鍛脩取斷斷自脩整。補曰注本何休而小異。周禮注曰大物解肆乾之。謂之乾肉薄析曰脯捶之而施薑桂曰鍛脩腊。小物全乾。士昏禮婦見舅以棗栗。見姑以鍛脩。曲禮曰婦人之擎。根據脯修棗栗傳舉男女贊者。疏曰見俱不得用幣。

## 婦人之贊棗栗鍛脩。

補曰又非禮謝湜曰諸侯庭實有幣獻方物也。贊則與幣異矣。男以玉帛禽鳥以示執此德不敢廢也。女以棗栗脯修以示修此職不敢廢也。今皆用幣。則是相交以財相賂以利也。外內交賂以財利而閨門之禮亂矣。補曰言用不知。宜用公羊同。

## 大夫國體也。而行婦道。

國體謂爲君股肱。補曰墨子經曰體分於

兼也。經說曰若二之一疋之端也。董仲舒曰陰者陽之合。妻者夫之合。子者父之合。臣者君之合。

## 惡之。故謹而日之也。

補曰時史以大夫觀夫人。又男女用幣。並是非禮。故特志之。又日之君子從而

取義焉。大夫而觀夫人。其事可惡。貧不足復論。

大水。

補曰何休曰夫人不制遂淫二叔陰氣盛故明年復水也文  
烝案何說與漢書五行志董仲舒劉向義同此事在時例

冬戎侵曹。

曹羈出奔陳。

補曰羈曹大夫也曹無大夫以國氏而言羈者以出奔目之也出奔得志者案傳曰曹莒皆無大夫其所以無大夫者其義異也證以盟會之序則曹之爲國亞於許而尊於莒故莒書奔者必如牟夷之以地來奔乃得書

曹則羈直奔陳公孫會直奔宋皆書也公羊曰此何以書賢也何賢乎曹羈戎將侵曹曹羈諫曰戎衆以無義君請勿自敵也曹伯曰不可三諫不從遂去之故君子以爲得君臣之義也案傳於下殺大夫言崇曹羈之賢不言此奔以賢書且羈之爲賢必是素以賢稱若專以出奔一事爲賢亦非其理凡公羊所指爲賢而論其事者其文往往如此似未可用也孔廣森引韓非子曰夷吾束縛而曹羈奔陳伯里子道乞傳說轉竚孔又疑卽左傳之僖負羈案僖負羈去此遠孫覺以爲決非一人是也○撰異曰陸淳纂例曰羈公羊作羈案今公羊不作羈

赤歸于曹郭公赤蓋郭公也何爲名也禮諸侯無外歸之義外歸非正也。

徐乾曰  
郭公郭

國之君也名赤蓋不能治其國舍而歸于曹君爲社稷之主承宗廟之重不能安之而外歸他國故但書名以罪而懲之不直言赤復云郭公者恐不知赤者是誰將若魯之微者故也以郭公著上者則是諸侯失國之例是無以見微之義補曰疏曰薄氏跋云赤若是諸侯不能治國舍而歸曹應謂之奔何以詭例言歸乎徐乾又云不言郭公疑是魯之微者若是微者則例所不書何得以微者爲譬二事俱滯而范從之者凡諸侯出奔其國者或爲人所滅或受制強臣追逐苟免然後書出今郭公在國不被迫

遂往曹事等於歸故以易辭言之不得云出奔也。凡內大夫未得命者例但書名若使赤直名而無所繫則文同俠等故又云郭公也。徐乾之說理通故范引而從之文烝案此與紀侯大去並奔之謗例孔廣森以爲據其國言之則曰大去據所之之國言之則曰歸也稱公者失國外歸棄其本爵爲寄公與州公同也徐謂以郭公著上則是失國之例無以見義此說非是孔廣森曰郭公不當倒在下疑傳春秋者赤上字舊漫缺經師相承以爲郭公謙慎不敢補入正文故著之於下耳孔說甚有理傳曰赤蓋郭公也。公羊亦曰曹無赤者蓋郭公也蓋者疑辭謙辭當實如孔所言矣段玉裁曰注不直言赤不字疑衍微之義當作懲之義○自杜預始疑有闕誤而杜誦劉敞以來疑當爲郭亡牽合管子韓詩外傳新序風俗通說文以爲說鄭玉等皆之。

二十有五年春陳侯使女叔來聘

女氏  
叔字

其不名何也

據成三年晉侯使荀庚來聘稱名  
補曰不得獨據彼當云據例稱名

天子

之命大夫也

補曰猶  
單伯

夏五月癸丑衛侯朔卒

惠公也犯逆失德故不書葬補曰書日亦與齊小白同本  
又當從鄭厲公例書葬以其犯王命不可葬故還去之

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言日言朔食正朔也

補曰重發傳者此有救變之  
文嫌異常食故發以同之

鼓用牲于社

補曰此經各本誤跳在傳言日  
上今依唐石經十行本移正

鼓禮也用牲非禮也

補曰用者不宜用者也書召誥曰用牲  
于郊彼自記事常文與春秋異陸淳所

謂春秋之文至簡故字皆有義其例不可偏求之於五經也左傳例曰凡天災有幣無牲

天子救日置五麾陳五兵五鼓

麾旌幡也五兵矛戟鉞楯弓矢補曰曾子問篇孔子

曰。如諸侯皆在而日食。則從天子。救日。各以其方色與其兵。周禮鼓人。救日月。則詔王鼓。大僕。凡軍旅田役。贊王鼓。救日月。亦如之。疏曰。五麾者。纁信云。各以方色之旌。置之五處也。五兵者。徐邈云。矛在東。戟在南。鉞在西。楯在北。弓矢在中央。纁信與范數五兵與之同。是相傳說也。孔廣森曰。周禮司兵。五兵外別有五盾。則五兵數楯非也。司馬法曰。弓矢圍。殳矛守。戈戟助。凡五兵長以衡。短以救長。當從鄭君注。戈殳戟。曾矛弓矢爲是。又疏曰。五鼓者。纁信徐邈並云。東方青鼓。南方赤鼓。西方白鼓。北方黑鼓。中央黃鼓。案。五兵。兵有五種。未審五鼓是一鼓有五色。爲當五種之鼓也。何者。周禮有六鼓。雷鼓。靈鼓。路鼓。鼙鼓。鼙鼓。鼙鼓之等。若以爲五種之鼓。則不知六鼓之內竟去何鼓。若以爲一種之鼓。則不知六鼓之內竟取何鼓。又周禮云。雷鼓。鼓神祀。則似救日之鼓。用雷鼓。但此用之於社。周禮又云。靈鼓。鼓社祭。則又似救日之鼓。用靈鼓。進退有疑。不敢是正。故直述之而已。檢纁徐兩家之說。則以五鼓者。非六鼓之類。別用方色鼓而已。諸侯三者。則云降殺以兩。去黑黃二色。是非六鼓之類也。下云大夫擊門。士擊柝。則此陳五鼓亦擊之也。但擊之時。陳列於社之壘域。因五兵五麾。是陳故。亦以陳言之。非謂直陳而不擊也。

諸侯置三麾。陳三兵三鼓。

補曰。三兵三鼓。各本誤作三鼓三兵。今依北堂書鈔。

開元占經。太平御覽引互易正。

大夫擊門。士擊柝。

柝兩木相擊

言充其陽也。

凡有聲。皆陽事。以壓陰氣。充實也。補曰。孔穎達曰。日食。曆之常也。古之聖王。因事設戒。故鳴之。

以鼓柝。射之以弓矢。庶人奔走以相從。嗇夫。馳騁以告衆。降物辟寢以哀之。祝幣史辭以禮之。立貶食去樂之數。制入門廢朝之典。示之以罪已之宜。教之以脩德之法。所以重天變。警人君也。天道深遠。有時而驗。或亦人之禍。憂偶與相逢。故聖人得因其變。常假爲勸戒。使智達之士。識先聖之幽情。中下之主。信妖祥以自懼。

伯姬歸於杞。其不言逆何也。逆之道微。無足道焉爾。

補曰。疏曰。重發傳者。紀伯姬釋不稱使之微。此解不言逆之微。故別發傳案。又當引紀叔

姬叔姬爲婦又有異而微字之解則同

# 秋大水鼓用牲于社于門

門國門也補曰此本杜預也孔穎達曰國門謂城門

# 高下有水災曰大水

補曰疏曰重發之者此有用性之失嫌異

常水故既戒鼓而駭衆

補曰警鼓傳達衆則駭動

用牲可以已矣

補曰孔穎達引詩雲漢禮祭法謂爲水旱禱祭則有牲

救日以鼓兵

救水以鼓衆

補曰疏曰救日以鼓兵者謂伐鼓以責陰陳兵示禦侮

救水以鼓衆者謂擊鼓聚衆皆所以發陽案董仲舒曰大旱雩祭而請雨大水鳴鼓而攻社

天地之所爲陰陽之所起或請焉或怒焉者何大旱者陽滅陰也陽滅陰者尊壓卑也雖大甚拜請之而已無敢有加也大水者陰滅陽也陰滅陽者卑勝尊也日食亦然自下犯上以賤傷貴皆逆節也故鳴鼓而攻之朱絲而脅之爲其不義也又案公羊曰于門非禮也孔廣森曰時蓋以五祀秋祀門故因爲水禳焉

然非

禮典

# 冬公子友如陳

補曰杜預曰公子友莊公之母弟稱公子者史策之通言文烝案友諡曰成季不稱公弟與齊年鄭繫異文明內外異例也凡外書弟者來我則以貴錄出奔見殺則以親錄亦兼見無罪殺世子亦以親錄帥師

亦以親貴錄內書弟者則以賢錄然必於其卒而稱之此皆傳之明文惟不言帥師耳然亦推而可知也如者內稱使之文此報女叔之聘也諸魯出朝聘皆直書如不稱朝聘者何休以爲尊內夫言如不言朝聘安見其尊且何以有變文言朝者何以外相朝亦言如乎杜預以爲不果彼國必成其禮夫朝聘之事既至彼國則禮無不成不至而不成則有他文矣且納幣在盟之屬豈能果彼國必成其禮何以明書也孫覺曰聘問之禮諸侯常事略而不書若記其所往之事者皆非常也吳激程端學皆曰言如

者內辭也。說並得之。公朝大夫聘，皆爲恆事。恆事不志，史文之常。別內於外，非有他義。外相朝言如以別於其來朝者，正由此例推之也。至如拜田拜命拜盟拜葬拜師拜辱聽政聽朝聘之數，弔喪弔敗納賄賀慶有言謝罪獻俘之屬，皆直書如亦以恆事而不志。且其事多於朝聘中包之也。公出奔喪會葬於大國，則亦不目其事。雖同之於恆事，而其事則觀上下文而可知。亦所以於小國之來我者也。此等蓋亦皆史文之舊。惟在盟乞師納幣逆女舊史皆重而志之外，內同辭同例，不在恆事不志之列。至君子則以納幣之得正禮者爲恆事。成十一年言如齊不言納幣是也。以親迎爲恆事。上年傳所云是也。外來納幣亦有志有不志。來親迎則以志爲正。不志爲變。皆案經傳而可知也。內大夫出會葬者，上言如。下言葬某某。諸侯之大夫來會葬我者，則皆全沒其文，以別於王臣之來者。此又錄內略外之例。

二十有六年春公伐戎。

○撰異曰。公羊無春字。唐石經及板本脫也。陸淳所見已然。

夏公至自伐戎。

曹殺其大夫。

補曰。孟子述齊桓公葵丘之命曰。無專殺大夫。諸稱國以殺，皆以諸侯專殺爲罪。而大夫則多無罪者。例在僖七年十年傳。又徐韓中論以爲譏其不能以智自免。此義亦時有之。

不稱名姓無命大夫也。

徐邈曰。于時微國衰陵，不能及禮。其大夫降班失位，下同於士。故略稱人，而傳謂之無命大夫也。莒慶莒挈邾庶其邾快，皆特以事書。非實能貴，故略名而已。楚雖荆變，漸自通於

諸夏。故莊二十三年書荆人來聘。文九年又襄而書名。國轉彊大，書之益詳。然當僖公文公之世，楚猶未能自同于列國，故得臣及萩並略名。惟屈完來會諸侯，以殊禮成之。楚莊王之興，爲江漢盟主，與諸夏之君權行抗禮，其勢彊于當年，而事交於內外，故

三言大夫而

春秋書之。遂從中國之例。夫政俗隆替。存乎其人。三后之姓。日失其序。而諸國乘閒。與之代興。因詳略之文。則可以見時事之實矣。秦爵伯也。土據四周。班列中夏。故得稱師有大夫。其大夫當名氏。而文十二年。秦術略名。蓋于時晉主魯盟。而秦方敵晉。則魯之子秦。情好疏矣。禮以飾情。情疏則禮略。春秋所以略文乎。又吳札不書氏。以成尊于上也。宋之盟。叔孫豹不書氏。以著其能恭。此皆因事而爲義。補曰。命大夫者。命卿也。凡諸小國。其君亦皆有命卿。而云無者。當時小國。命卿出僅附列國卑者之末。不以爲卿也。必以爲下同於士。亦未然也。又注荆人來聘下。當改云僖元年。進書楚人。二十一年。又進書大夫名。文九年。又進書楚子。得臣之上。當增宜申。史文詳略。因乎時事。勝於公羊家三世異辭之說。秦稱師有大夫。亦較公羊秦無大夫之言爲長。疏引薄氏駁曰。術之名爲晉。貶秦。然楚亦敵晉。何以不略而貶之。范答之曰。秦以交疏之故。而略其臣。楚與諸夏會同。所以不略也。

### 無命大夫。而曰大夫。賢也。爲曹

補曰。據莒殺直言公子。

**羈崇也。**補曰。疏曰。薄氏駁曰。曹羈出奔。經無歸處。曹自殺大夫。何以知是羈也。又此注雖多。未足通崇之義。徒引證據。何益於此哉。范答之曰。羈曹之賢大夫也。曹伯不用其言。乃使出奔他國。終於受戮。故君子愍之。書殺其大夫。即是崇賢抑不肖之義也。案。大夫出奔。或書出不書入。秦后子是也。或書入不書出。蔡季是也。史有闕漏。非是一般。何得以無歸之文。則怪其非羈也。是范氏論崇曹羈之事也。曹羈三諫不從。是公羊之說也。文烝案。范意曹所殺者。即是羈。以莒殺意。恢傳觀之。似得其實。或曰。成十五年傳曰。夫人之義。不喻君也。爲賢者崇也。彼謂崇伯姬之賢。故共公得書葬。不欲使伯姬配失德之君也。此謂崇曹羈之賢。故曹得言大夫。羈任爲大夫。不欲使居無大夫之國也。似所殺別是一人。不當如范說。

**秋。公會宋人齊人伐徐。**

補曰。杜預曰。宋序齊上。主兵。文烝案。不致者。會人共伐。外無君也。羅泌以爲徐卽戎也。前稱戎。後稱徐。猶荆之進而稱楚也。此說亦可存。但如戎伐凡伯。非徐明矣。○撰異曰。陸植纂例。

曰。左氏無公字。張洽據古本左氏。亦無公字。今左氏有公字。

冬十有二月癸亥朔日有食之。

二十有七年春公會杞伯姬于洮。

伯姬莊公女洮晉地補曰此皆本杜預左傳曰非事也何休曰書者惡公教內女以非禮也洮內地女會來例皆時文烝案會不致者蓋舊史無之會婦人亦不告廟也何氏又曰伯姬不卒者蓋不與卒於無服案無服則不卒者亦本舊史例也杞伯姬之無服是當爲服而不服耳徐彥以爲此之杞伯姬是嫁於大夫者與上下文各爲一人非也何氏亦無此意○攢異曰洮本或作桃

夏六月公會齊侯宋公陳侯鄭伯同盟于幽同者有同也同尊周也。

幽諸侯尚有疑者今外內同心推桓爲伯得專征伐之任成九合之功故傳詳其事也文烝案疏言諸侯有疑當改云前未授之諸侯再言尊周覩見前疏未悟

於是而後授之諸侯也。補曰疏曰復發

傳者前同盟于

十三年外疑之十六年內疑之猶未以諸侯授之至此而後授之也授之者謂外序爵內稱公其授之諸侯何也齊侯得衆也。

補曰至此桓已得衆故雖未受王命而遂以諸侯授

之據左傳是年冬王使召伯廖賜齊侯命杜預曰賜命爲侯伯知此盟時尙未受命王元杰曰桓公創伯之始其事亦有可觀仗義尊周制強服異自其始會北杏再會于鄄陳鄭之叛服無常魯宋之疑信未定磨以歲月人知有齊玉室既卑而稍尊諸侯羣起而略定威令已振事權有歸再盟于幽陳鄭服從願與之盟非出勉強

桓會不致安之也桓盟不日信之也。

補曰四句發通例公羊略同

信其

信仁其仁

補曰言春秋之意既信桓之信又仁桓之仁論語曰桓公九合諸侯不以兵車管仲之力也如其仁如其仁

衣裳之會十有一未嘗有歃血

之盟也。信厚也。

十三年會北杏。十四年會鄆。十五年又會鄆。十六年會幽。二十七年又會幽。僖元年會檉。二年會貢。三年會陽穀。五年會首戴。七年會寧毋。九年會葵丘。補曰：申上信也。疏曰：論語稱九合諸侯者，實與陽穀。

二會管仲不欲，故去之。鄭釋廢疾云：自柯之明年，葵丘以前，去貢與陽穀，固已九合矣。則鄭意不數北杏。文烝案：鄭去貢陽穀，又去北杏，又不可加以柯，則止八會。故疏述諸說，紛紛疑之。皇侃、陸德明說，論語更滋舛誤。孫復則謂去北杏與單伯會鄆爲九合。

其實皆非也。論語九合，卽穀梁十一會。穀梁每會計之，論語則據所會之地，合二鄴爲一也。愈樾以爲九合者，大概之辭，以極數言之。古人凡言數，少半言三。太半言七。舉中言五。舉極數則言九。如曰：叛者九國，反者九起。皆見其至多耳。案愈說亦

通歟。玉篇及士相見禮音義引作咷。

兵車之會四，未嘗有大戰也。愛民也。

僖八年會洮。十三年會鹹。

年會陽穀。

十五年會牡丘。十六年會淮。

於末年乃言之。不道侵蔡伐楚者，方書其盛，不道兵車也。此則以兵車會而不用征伐。補曰：申上仁也。傳言未嘗有大戰，於

會外廣言之。侵蔡伐楚之屬，俱非大戰。傳意論會則四以兵車，論侵伐則從無大戰也。國語：管子皆言兵車之會六，乘車之會三。與傳及論語相違，知其皆不足信也。自桓會不致以下，因其始得衆授之諸侯，遂具言桓之美。

秋，公子友如陳葬原仲。

原仲，陳大夫。原氏仲字。補曰：此本杜預。杜又曰：禮臣既卒不名，故稱字。何休曰：稱字者，葬從主人。二說當兼之。孔穎達引玉藻曰：士於君所言大夫沒矣，則稱謚若字。又引穀梁桓二年

傳文烝案：不言葬陳原仲者，蒙如陳

爲一事。左傳曰：原仲季友之舊也。

言葬不言卒，不葬者也。

外大夫例不書卒。補曰：有葬無卒，是不當書葬者。

不葬而曰葬。

諱出奔也。

言季友辟內難而出，以葬原仲爲辭。補曰：辟內難者，公羊文謂公子慶父。公子牙通乎夫人以脅公，是內難也。左傳但言共仲通哀姜，而穀梁家舊說云：夫人淫於二叔，則同公羊矣。季友避內難，乃以葬原仲事請於君而

行其事非奔，其情是奔。故以出奔言之也。不諱其情，則不須書其事。當直言公子友如陳，同於常文。今加言葬原仲，書所不當書。以其所書在此，則知其所諱在彼也。公羊曰：通季子之私行。又曰：請至于陳。凡大夫出竟，雖私行，皆請於君，故得以如爲文。以左傳考之，僖五年，公孫茲如牟，左傳曰：娶焉。文六年，季孫行父如陳，傳曰：聘於陳，且娶焉。文七年，公孫敖如莒，莊公傳曰：且爲襄仲逆。成八年，公孫嬰齊如莒，傳曰：逆也。昭二十五年，叔孫婼如宋，傳曰：宋元夫人生子，娶季平子。昭子如宋聘，且逆之。彼五者皆有私事，亦容有請而行者。經皆直言如明此。公子友亦本當直言如矣。杜預於茲之如牟、娶齊之如莒，皆以爲聘。孔穎達以爲牟是微國，魯不應使卿聘牟，當是公孫茲請於公，因娶而聘。孔說甚有理。疑公子友亦是因葬而聘也。

## 冬杞伯姬來歸寧

補曰：左傳文也。公羊曰：其言來何直來曰來何休曰直來無事而來也。諸侯夫人尊貴，既嫁，非有大故不得反。唯自大夫妻雖無事，歲一歸宗。惠士奇曰：穀梁子稱婦人既嫁不踰竟，踰竟非禮也。然則夫人歸寧非禮也。諸侯夫人父母在，使卿歸寧，沒則否。左氏襄十二年傳，秦嬴歸于楚，司馬子庚聘于秦，爲夫人寧。時秦嬴母在，身不自歸，而使卿寧。左傳以爲禮。則凡內女嫁於諸侯，雖父母在，直書來者，皆非禮也。何氏謂夫人惟有大故得反，大故謂奔父母喪也。又謂大夫妻雖無事，歲一歸宗，說見喪服傳。此謂同國也。

夫妻雖無事，歲一歸宗，說見喪服傳。此謂同國也。

如大夫娶乎鄰國，則不可。宣五年譏子叔姬是也。

## 莒慶來逆叔姬

名也。莒大夫也。叔姬，莊公女。禮檀弓記曰：陳莊子死，赴於魯。魯人欲勿哭，繆公召縣子而問焉。縣子曰：

古之大夫，束脩之間不出竟，雖欲哭之，安得而哭之。今之大夫，交政於中國，雖欲勿哭，安得而勿哭？則大夫越竟逆女，非禮也。董仲舒曰：大夫無束脩之餽，無諸侯之交。越竟逆女，紀罪也。補曰：注解慶叔姬本杜預。莒無大夫，以國氏而言慶者，以來逆目之也。僖二十五年，又書莒慶，傳特言之。公羊以爲書此者，譏大夫越竟逆女也。案禮重親迎，而大夫不得私出。桓大夫妻有歸宗之義，而婦人既嫁不踰竟，是知大夫不得娶於他國。鄭君喪服注，謂古者大夫不外娶，而何休之意，以爲大夫任重，爲越竟逆女，於政事有所損曠，故竟內乃得親迎，所以屈私赴公也。劉敞以爲莒慶非有君命，其實亦請於君而行。

諸侯之嫁子於大夫。主大夫以與之。

君不敵臣。補曰。公羊以爲同姓大夫。

來者接內也。

接內。謂與君爲禮也。補曰。接內者接公也。

隱二年傳言來交接於我亦同意此兼見凡書來之例。蓋亦通於來奔。

不正其接內故不與夫婦之稱也。

夫婦之稱當言逆女。補曰。或疑不接公爲禮而言逆女則與履

綸爲君逆文不別。不知不接公則不得言來。史例所不志。宋蕩伯姬之嫁不見經。是其證也。又案公孫茲季孫行父。公孫嬰齊皆因出聘而自爲逆。此年莒慶來逆。宣五年齊高固來逆。亦或是因聘而逆。但我往則以聘爲重。外來則以接公逆女爲重。故內外異文。孔穎達曰。從魯而出私娶輕而君命重。故書聘不書逆。自外而來嫁女重而受聘輕。故書逆不書聘。其說最爲有見。惟言逆女重。不言接公重。則猶非也。若莒慶齊高固逆不接公。亦當以卿來行聘爲重矣。○呂本中曰。此一歲中會沐葬原仲伯姬來莒慶來逆。皆爲非禮。然則治平之世聖王在上。惟能使人克己復禮而已爾。使人

克己復禮春秋所爲作也。文烝案呂說辨原仲不合傳義。而其言能見大意。

杞伯來朝。

杞稱伯。蓋時王所紹補曰。此本杜預。

公會齊侯于城濮。

城濮衛地。